

目錄

壹、幸福宜蘭	- 1 -
貳、六大施政面向執行情形	- 20 -
一、繁榮經濟	- 20 -
二、安心社會	- 35 -
三、全人教育	- 103 -
四、和諧城鄉	- 125 -
五、保育環境	- 154 -
六、多元文化	- 177 -
參、結語	- 191 -

宜蘭縣議會第 17 屆第 7 次大會

縣長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縣長 林聰賢

張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17 屆第 7 次大會開議，聰賢謹代表縣府團隊，致上恭賀之忱！

面對當前險峻的國內外經濟情勢，宜蘭處在地方財政困乏的現勢裏，縣政有「集中資源，辦好核心工作」的務實體認，對於預定執行的政策及計畫，縣府團隊積極面對問題、主動解決問題的決心，用有限的資源突破困境，穩健務實推動六大施政面向施政工作，為宜蘭長遠發展規劃做好準備，持續建設縣政工程。

因此，在幸福宜蘭施政願景下，我們持續建構生態、創意及友善城市為施政主軸，尚祈 貴會諸位先進，繼續給予支持。

壹、幸福宜蘭

面對極端氣候、環境生態危機的大自然警訊，縣府秉持

與大自然共生、共榮的觀念，以「永續發展」的理念，向「生態、創意、友善」幸福城市施政願景一起努力邁進。

一、生態城市

有機宜蘭理念 環境無毒樂活

去年全台使用巴拉刈除草劑近 3,000 公噸，嚴重危害生物環境，宜蘭為打造無毒農業縣，提升居住環境與自然生態的保存，率先禁用除草劑，由非農業區開始，至於住宅區、公園、人口密集處，則考量修正宜蘭縣環境清潔維護自治條例，擴大禁用範圍，維持基層生物生態鏈。

而面對嚴重危害秧苗稻作的福壽螺，以往皆以藥劑防治，本府首創「金寶螺換現金」方案，試辦檢拾福壽螺計畫，編列獎金收購，推廣以人工檢拾代替化學藥劑防治，有效減少不必要的用藥，又達到防治的效果，此試辦計畫僅為期 54 天，成果豐碩近萬斤，將福壽螺對水稻之危機轉變成有機產業，實踐有機新宜蘭理念，達成多贏局面。

此外，禽畜糞管理牽動整個蘭陽平原農業及蘭陽溪河域水源，為保護宜蘭人飲用水水源水質安全，禁止任何化學肥料、農藥或污染性肥料等足使水污染行為，以涵養水源。經

蘭陽溪上游土壤汙染調查及相關超標汙染點再確認，已無重金屬濃度超標情形，相關措施已發揮成效。

另外，在輔導德豐牧場業者，透過斷電強制手段，迫使該場全面改善惡臭環境，然本府對任何畜牧場態度一致，將逐場巡查各養雞場執行雞糞發酵腐熟程序，且需有本府核章之雞糞清運遞送聯單後才能外運之原則，絕不允許禽畜糞隨意堆置，造成汙染環境，對屢犯業者，必要時將依畜牧法廢止畜牧場登記證，並註銷畜牧場登記證書，表明維護宜蘭生活及生產環境的決心。

經宜蘭大學調查，宜蘭縣休閒農業每年創造 512 萬旅遊人次，近 15.7 億元休閒農業產值。繼現有 13 處休閒農業區之後，宜蘭縣第 14 處「新港澳休閒農業區」業經行政院農委會審查通過，休閒農業區數量居全台之冠。新港澳面積 296 公頃，是全國唯一兼具山、河、海體驗休閒農業區，周邊有蘭陽博物館、烏石港觀光魚市、龜山島賞鯨、衝浪及飛行傘基地等多元人文與觀光休閒資源，具備發展養生休閒潛力。打造宜蘭一年四季在休閒農業都有推陳出新的體驗活動，適合全家大小一同走向自然、探訪的好去處。

宜蘭宜居城 綠色博覽會

宜蘭藉著綠色博覽會多次顯現環境永續精神，去年更榮獲聯合國環境規劃署（UNEP）之國際「宜居城市」社會經濟組「金質獎」，今年繼續發展創意，傳達「有機新宜蘭」精神，希望把珍惜土地、守護地球的理念散播出去。2013宜蘭綠色博覽會於今年3月30日起至5月19日在武荖坑園區舉行，邀請全國民眾「憶起·森呼吸」，除有回收貨櫃打造的「永生樹」，還融入宜蘭十二鄉鎮特色，打造全新自然氛圍，期許所有來到武荖坑大自然森林的遊客可以享受好山、好水、好空氣與濃郁的人情氛圍，「憶起」並「一起」感受幾乎忘記的放鬆與愉悅，台灣有美好的環境及純淨水源，而長久堅持環境保護及永續發展的宜蘭，有許多過去未開發前的回憶，宜蘭綠色博覽會是一個回憶與教育的基地。

宜蘭總體規劃 調適氣候災害

國土規劃及氣候變遷調適對宜蘭環境永續發展相當重要，本府對於宜蘭國土規劃已重新檢討修訂宜蘭總體規劃，以做為擬定縣區域計畫之指導，對於土地開發利用，要扭轉過去開發觀念、法令制度及整體社會價值觀。另臺灣各地受全球氣候變遷影響有因地制宜的特性，縣府為提高宜蘭面對

氣候變遷之調適能力，向中央爭取到宜蘭縣氣候變遷調適計畫，針對近年來，宜蘭有機農業及觀光產業等重點產業，因氣候變遷影響所造成的災害統計，並在本縣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的構架下，成立氣候變遷調適計畫推動平台，提出相關週適計畫方向，擬定行動方案據以落實推動。

因氣候變遷及全球暖化的因素，台灣不只旱、澇加劇，對於風災、土石流及水災等等災害皆不斷的破紀錄，而宜蘭位處風災及地震常發生之地區，今年的萬安 36 號演習率先在宜蘭舉行，依本縣地理特性，規劃風災、土石流、水災、震災難等各類型災害，由本府主導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本府為提升縣民防災意識，並提供災時逃生避難工具，去(101)年度特別籌措經費購置 15 萬多組防災包，檢附防災包內容物必備及選配物品建議清單、當地村里防災地圖，並以家戶為單位發放予縣民(每戶一組)，為全國首創之減災政策。

發展綠色能源 宜蘭永續核心

對照目前爭論不休的核能發電、核四廠是否要停止興建，我們更關心的臺灣長久的未來，核能既有核安問題，民生及工業又有需電問題，政府應積極尋找新的能源取代傳統

的發電系統，以零污染性的能源取代會產生溫室氣體的燃料，本府為達成綠色、環保及永續經營理念，去（101）年底完成清水地熱發電 ROT 招商計畫，地熱發電是再生能源利用之表率，未來生產至少 1,000 千瓦的電力（即 1MWe），年發電量約 876 萬度以上，也順勢爭取 1,200 萬元施作地熱博物館週邊景觀工程，讓民眾瞭解宜蘭利用天然資源發電的過程，為宜蘭永續經營立下扎實的基礎。

綠色經濟潮流是人類永續生存要走的方向，縣府與廠商協力向經濟部積極爭取「宜蘭縣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也持續引進綠能廠商投資進駐龍德兼利澤工業區，給我們一個安全無虞的生活環境，這是不分政黨或階級所共同的目標，對下一代、下下一代負責，為宜蘭永續著想，更要為台灣永續負責。

二、創意城市

創意經濟產業 帶動創業及就業

文化部本屆公共藝術獎在全國現勘後評選出六個獎項，宜蘭即獲得到最佳創意及最佳民眾參與兩項大獎，表示宜蘭是一個創意基地，人才濟濟。本府為鼓勵青年發揮創

意，開發商機，積極推動「創創新村」、「宜蘭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SBIR）」、「青創星光大道」、「幸福創業貸款」的幸福創意產業計畫等，提供青年與產業創新舞台與機會。

去（101）年創創新村共有 10 家業者進駐完成登記，辦理創意商品展售，創創二村壯圍國小部分有三家業者進駐，並辦理創意競賽成果展、創意論壇、行銷記者會及創意市集等活動。今年除賡續辦理創創新村意競賽，本府也積極導入工研院及科管局資源，協助開辦創意點子選拔大賽，邀請地方企業或投資團隊做為評選委員，透過評選過程，媒合企業投資對象，讓創意點子能實現做為創業基礎，讓在地產業吸引許多創意能量，對於產業加值或轉型，有加乘效果。

此外，本縣觀光工廠年產值約 4 億元、參觀人數約達 250 萬人，產值與人數分別有 10%與 7%的年成長率，所以，藉由輔導轉型成觀光工廠提升傳產的競爭力，也能延續產品生命週期，提高產值，活絡在地經濟及在地就業。

引入各方資源 建構創意城鄉

縣府引入政治大學學界科專資源，在今（102）年 2 月

共同籌組工作團隊，盤點宜蘭區域智慧資本，進行國際城市比較，提供具體的創意城鄉發展策略與執行方案，分析宜蘭縣多元的地方特色並建構其未來想像與願景，帶動三大地方產業發展(觀光、環保與文創)，營造生活桃花源，吸引人才願意在此定居，創造就業機會，吸引外來人才進駐。

現也利用計程車快速移動特性，研擬提升計程車服務品質及多元性發展，致力於觀光產業發展，規劃以車載資通訊科技，滿足旅程在地導覽需求運用，並以計程車的移動力來服務偏鄉老人與弱勢，讓計程車有在地生活服務，也兼具觀光導覽功能。

未來也依據宜蘭縣的區域條件和未來發展願景，橋接法人和學界科專研發成果至宜蘭，形塑未來產業，導入經濟部科專資源，當宜蘭面對現實困境，以創意找尋出路。

羅東文化工場 打造金馬佈新局

羅東文化工場自去年開館後，兼具文化展演、運動休閒及文化創業發展三個面向機能的特點，不但帶來優質的藝文服務，同時也有助於區域文化的發展，在以半戶外空間舉辦成功金馬獎會場後，接續「2013 歡樂宜蘭年除夕守歲晚會」

活動場地也選在該地舉行。「歡樂宜蘭年」活動已邁入第 20 個年頭，不僅成功的保存並創造了最富宜蘭味的「歡樂宜蘭年」，同時也是全台灣唯一的除夕守歲跨年活動。歡樂宜蘭年除夕晚會活動結合返校日森林美學展及天空藝廊生活美學展，把文化融入生活裡，致力將歡樂宜蘭年擴展成全縣的活動，成為最有農曆年節氣氛城市。

羅東文化工場自今（102）年 2 月正式營運以來，成為提供民眾從事休閒活動的好去處，深獲社會各界好評。其中 102 年 2 月至 3 月於一樓文創空間辦理「返校日~森林美學特展」及天空藝廊辦理「2013 天空生活美學」，於過年期間即各吸引 1 萬 5 千及 1 萬 8 千人次參觀，更是引起熱烈廣大迴響。羅東文化工場儼然成為溪南重要文化地標，與溪北的蘭陽博物館成為宜蘭一南一北相互輝映的要角。

確立政策方向 吸引民間投資

宜蘭在長期結構性財政不足情況下，然縣政推動不因財政困窘情況而停滯，縣府團隊除更積極爭取中央協助與支持外，也結合民間力量促成更有效率興建並提升公共建設品質方式，藉由訂定基本政策及建設方向，並給予足夠獎勵誘因

吸引民間投資，大幅加速公共建設之興建腳步，亦可降低縣府財政負擔。

目前已完成簽約案件有「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礁溪溫泉公園民間自提營運、管理(OT)案」與「清水地熱發電 ROT 案」等三件投資案，針對蘭城之星更新開發計畫案、宜蘭縣交流道週邊轉運站暨遊客服務中心(BOO)、清水地區溫泉開發及觀光遊憩利用(BOT)及武荖坑文化影視園區招商案(BOT)等案正積極招商中。另為積極活化公有資產與增加本府財政資源，清查轄內公有土地並研擬招商計畫進行開發，如太平山林鐵復駛計畫、頭城濱海公園(原頭城海水浴場)、南澳農場開發及宜蘭縣冬山河森林公園至清水大閘門航運整建營運移轉 ROT 等計畫案，提供優質公共服務，促進人民就業機會。

另烏石港港整體開發歷經十年規劃而成，今(102)年3月「烏石漁港南堤新生地標售」以20億5,268萬餘元脫標，是當地單筆標售最高的土地交易案，配合現有屢獲國際建築大獎的蘭陽博物館、人氣十足的龜山島賞鯨、以及示範級遊艇碼頭等，預計得標業者將投入四十億元至六十億元開發經費，是宜蘭地區相當大型的投資案件，加上未來的北宜直線

鐵路經過頭城進入宜蘭，相信頭城烏石港的觀光發展將無限可期。

三、友善城市

幼兒安心照護 父母安心就業 長者高齡友善

雙薪家庭與職業婦女最關心如何兼顧職場與育兒，縣府在近年來已逐漸完備縣內育兒照顧體系，因應中央將爺奶(含三親等)保母納入托育補助範圍，縣府推動「祖顧孫計畫」，於各鄉鎮市完成開辦培訓授課，減少阿公阿嬤通勤時間及交通事故的發生，解決高齡失業問題、減輕雙薪家庭負擔、幼兒得到安心照護及讓父母安心就業，可說是一舉數得的福利措施。

而對於小家庭仍有外尋保母需求，縣府也規劃多項創新服務措施，包括創全國之先的社區保母系統識別貼紙，該家長選擇保母時識別其是否為系統督導管理的保母，減低父母對保母疏忽照顧疑慮。另也優先推動「育兒安心協助計畫」，考量6個月以下嬰幼兒照顧不易，減少嬰幼兒居家照顧意外發生，縣府提供資深、優質保母線上諮詢或經系統評估後派請保母到宅提供每次2小時的免費育兒指導服務。

為照顧弱勢家庭，提供縣民優質、平價的托育環境，積極籌劃設置 4 處公共托嬰中心，今年起陸續在宜蘭、羅東、礁溪開辦公托中心，冬山中心預計 8 月正式營運，4 處共可收托 110 名嬰幼兒，為弱勢及 3 胎以上家庭提供多元化服務，期待能減輕弱勢族群的負擔。配合本縣 101 年度公私立幼托園所 142 所（不含停辦）於今（102）年 1 月已全數完成幼托整合改制為幼兒園作業，改制完成率達 100%。以上無非是讓出生在宜蘭的囡仔都能照顧百分之百！給宜蘭囡仔更完善照顧，鼓勵縣民「你生我養」，安心生育無後顧之憂。

為因應高齡化趨勢，建構本縣高齡者照護政策，積極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依據「WHO 全球高齡友善城市網絡」5 年執行計畫，規劃本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進程，已於 100 年 11 月初簽署 WHO 高齡友善城市全球網絡、愛爾蘭成功老化網絡之「都柏林宣言」，於 101 年 3 月底成立並召開「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委員會」，同年 5 月發布宜蘭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設置要點，延攬具有推動健康城市經驗之陽明大學成立輔導團隊籌組專家輔導團隊，透過問卷調查、社區高齡長者座談會、焦點團體座談會（4 場次）等多元性廣納長者意見，建立本縣具有在地性特色之指標。101 年 10 月 1 日舉辦

高齡友善城市長者是寶智慧長者表揚活動及於 12 月 29 日辦理宜蘭縣第一屆智慧長者長者是寶新書發表會，見證長者生活智慧與價值。

102 年將依在地指標擬訂 3 年期行動方案，藉由政策、服務、配置與設施之改善與作為，支持與促進活躍老化，並於 102 年底提出申請，加入世界衛生組織高齡友善城市全球網絡的會員。

幸福存摺 幸福工程

青年世代當前所面臨高失業、低所得等種種困境中，為深入關注及協助青年人當前的處境，將廣設平台讓青年參與。另宜蘭縣在幸福工程推動上，青年事務亦列為當中重要的一環節。縣府透過成立「宜蘭縣青年事務委員會」，作為推動推行青年政策之核心組織，整合縣府各局處資源，給予青年築夢的動力與協助，讓政府能與青年一起努力，成就幸福青年。另為完善青年及弱勢就業媒合的工作，縣府建置全府性質之「就業促進聯繫會報」，未來將以期整合全府各局處之力，除增加工作機會外，針對就業環境、體制亦為關切重點，尤以弱勢民眾所受到的衝擊，優先關注。

除主動辦理低收入戶房屋稅減免，減少弱勢家庭支出外，本府積極推動「500 青年幸福啟航方案」，以低收入戶之家庭或個人每月定期存款 1,000 元，再由縣府提撥一定金額或民間企業捐助之方式存入儲蓄帳戶，五年後即可擁有一筆就學或就業基金。並持續推動綜合性脫貧計畫，今年度預定目標為再協助至少 100 戶，達到家戶脫貧目的。

對於長青友善部分，利用「長青食堂」，照顧高齡者完善的飲食照顧，採用在地食材，增加農民收入，亦創造更多就業職缺機會。針對獨居銀髮族開發了專屬於銀髮族行動資料數位化系統，提供各項線上縣政服務資訊，也建立「志工銀行」，將「人—時間—服務—互助」作一整合，帶動本縣志工人力的循環，把付出的時間與人力存到志工銀行，當自身需要服務時，可換取服務。以這種自助、助人、互助將可更加活絡志願服務市場，並建立我為人人，人人為我的互助價值觀。本案規劃了短、中、長期目標，短期內以服務時數登載於愛心存摺，到跨縣市合作開辦志工人力銀行為長期目標。

友善措施集大成 善待人本全方位

在宜蘭友善城市的構架下，以人本為核心，舉凡與人有關之環境、交通、服務、寵物等等，對萬物皆友善，是一個多元的友善措施集結而成。

因此，本府率全國公務機關之先，推行寵物殯葬一貫化，訂定寵物屍體焚化收費標準，以動植物防疫所的焚化爐為火化場，讓飼主付費火化，尊重每一個生活在宜蘭的生命，透過植存及灑葬，也是一種思念的轉化與延續。

此外，本府今（102）年 2 月起推動「幸福收酒罎，環境無負擔」計畫，將試辦到年底，補貼提神飲料空瓶與農藥空瓶，協助三百名中低收入戶，一面協助脫貧、一面資源回收，避免環境污染，讓環境無負擔。

為進一步提升宜蘭大眾運輸品質，在羅東臨時轉運站由各大客運聯合進駐營運，連接市區公車網絡提供旅客轉乘接駁，有效改善宜蘭路壅塞情形，成為複合式大眾運輸轉運場站，同時也因應礁溪地區觀光人數日漸成長，改善周邊道路人行空間，預定 103 年 6 月底完成礁溪公園興建轉運站工程，後續結合旅客服務中心及礁溪溫泉公園開發，配置自行車租借場域，提高縣內自行車使用率，降低周邊地區路段交通衝擊，帶動地方發展繁榮，創造友善及低碳旅遊環境。

道路品質是公共運輸中不可忽略的一環，道路平整也是民調中民眾認為最需改善的項目，故縣府積極落實「宜路平專案」，除道路系統外，針對農路及產業道路，本府在今年也籌編上億元經費，一併改善道路坑洞的品質問題，確保行車安全。

宜蘭運動風 全中運全大運

繼成功舉辦 81 年台灣區運動會之後，102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於今（102）年 4 月 12 日至 4 月 17 日在宜蘭登場，共有 17 個競賽項目，近 1 萬多名選手同場競技爭取最高榮譽，同時為配合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在 4 月 27 日起接續在宜蘭大學舉行，縣府已打造宜蘭為花園城市，讓外來遊客感受不一樣的蘭陽風情。藉由籌辦全中運過程，縣府與中央共投入 1 億 6 千多萬元，進行縣內主要田徑場、網球場、棒球場、游泳池及體育館等設施的改善，其中宜蘭運動公園田徑場還經過國家認證，具備國家級水準，除有助於選手激發潛能、挑戰極限，也都將成為宜蘭縣民共有共享的資產。

這次盛會經過多日的鏖戰，各路運動好手，在宜蘭創下全中運近 10 年來最佳成績，共有 4 項 6 人破全國紀錄，52

項 124 人破(創)大會紀錄。身為地主隊的我們也有優異表現，共獲得 21 面金牌，超越歷年最佳成績 19 金；其中，羅東國中獨得 9 面金牌，更創下國男組積分最高，榮獲田徑總錦標的最佳成績。

緊接著，宜蘭大學辦理「102 年全國大專學校運動會」，搭配縣府推廣運動休閒產業化，一同帶動本縣觀光產業發展，也藉由體育賽事提升觀光經濟產值。宜蘭鄉親用辦喜事的心情當主人，並在各界積極協助下，必能圓滿達成任務，讓來自全國各地的人們都能賓至如歸。這次藉由承辦全國性運動賽事，集中全國焦點和人潮到宜蘭，享受到宜蘭的好山、好山、好人情，達成城市行銷及促進宜蘭的產業發展，順勢帶動宜蘭運動風氣，讓縣民更健康。

幸福城鄉加碼 友善宜蘭再升級

今(102)年 3 月 7 在本府舉行「宜蘭縣政府與中華電信資通訊合作案」合作意向書簽訂儀式，促進宜蘭推動各項資通訊基礎建設合作，落實社會公益與企業社會責任，據以推動「行動群組互撥網路電話應用」、「獨居長青友善及安心社福緊急通信環境」、建置「宜蘭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

共數位出版品上架機制」及廣設「公有建築物戶外民眾免費無線上網環境」。在今年，我們將全面完成宜蘭縣所有公有建築物空間與景點，包括所有的派出所和鐵馬驛站的室內免費無線上網服務環境。

同時，縣府也開發 App 行動應用與縣民進行各項施政互動，不僅提供優質、貼心、快速的便民服務，讓民眾可以隨時隨地 e 手掌握最新資訊，更可以透過各種手持式行動裝置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使用路平報修、路燈報修、環保查報、寵物協尋、稅務預約等應用服務。

最後，中國大陸人類 H7N9 流感疫情，本府已啟動相關防疫機制，執行全面性禽場訪視，輔導禽鳥飼養農民自衛防疫工作，並加強禽場周邊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執行全面消毒，讓縣民遠離疫情，提供免於恐懼的環境，讓宜蘭成為真正幸福的好所在。

另外，縣府雖面臨沈重的財政壓力，聰賢仍毅然決然地扛下幸福家庭的重擔，積極面對困境，利用各種有限資源盡最大努力來解決陳年問題，如解決頭城盧宅前水池（史雲湖）的文化保存、大峽谷回填、羅東文化工場開館、復辦童玩節

及參加宜居城市連續二年獲得獎項肯定等，發揮最大服務縣民的效益，共同開創「幸福宜蘭」新局。

以上聰賢謹就重點施政內容與執行情形，簡要報告說明。另外，縣府團隊就 101 年 10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底之縣政工作辦理情形，已另冊編印「宜蘭縣政府各單位工作報告」，送請 貴會審閱。尚祈 貴會諸位先進，不吝批評與指正。

貳、六大施政面向執行情形

縣 府團隊以「幸福宜蘭」為縣政總願景，並分列「繁榮經濟」、「安心社會」、「全人教育」、「和諧城鄉」、「保育環境」及「多元文化」等六大面向，作為實現「幸福宜蘭」的基石，再依六大面向，逐次分項延伸出各縣政目標、策略及項目（計畫）。以下謹就各面向之施政重點，依序向各位議員先進們逐項報告。

一、繁榮經濟

厚植工商產業發展利基
激勵民間投資創業動力
開發多元觀光活動能量
支援建設健全財政磐石

幸福生活拼圖之一的經濟繁榮，我們利用三生共構作為主軸，將傳統產業與觀光休閒注入創意與自然元素，強化行銷平台，提升傳統產業價值。此外，亦積極催生新興科技產業，獎勵民間參與投資，在吸引優質人才進駐同時，改善產業結構，進而增加地方稅收，讓宜蘭經濟繁榮與生態環境的平衡發展。

（一）加值傳統產業

1、有機農業執行計畫

目前本縣 4 個有機農業生產專區內有機農業生

產面積：三星鄉行健村 46.39 公頃（主要為米）、南澳鄉 94.12 公頃（主要為米）、五結鄉大吉村 28.37 公頃（主要為米）及冬山鄉中山村 21.34 公頃（主要為茶、柚子次之），有機面積由現今 154.62 公頃成長為 428.23 公頃（全國第四名），並擴充各類有機農作物，達有機作物多樣化利用及建構有機村厚實生產基礎。

目前宜蘭縣全縣現有約 428.23 公頃有機驗證之耕作地，以 102 年達到 500 公頃有機驗證之耕作地為目標。

2、農林漁牧產業建設計畫

(1) 農路改善及維護計畫

102 年度農路改善及維護計畫總工程費 4,000 萬元，計改善農路 14,910 公尺及排水溝 700 公尺。另；101 年本府縣款 550 萬元，辦理本縣農路改善等 3 件工程：其中「員山、冬山鄉及蘇澳等農路設施改善工程」總工程費 200 萬元，計改善農路 200 公尺，於 101 年 12 月 19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完工。「南澳鄉金岳村等農路設施改善工程」總工程費 150 萬元，計改善農路 1,000 公尺，於 101 年 11 月 27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12 月 10 日完工。「員山、冬山鄉及蘇澳等農路改善工程」總工程費 200 萬元，計改善農路 450 公尺，排水溝 250 公尺，於 101 年 9 月 27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11 月 22 日完工。

(2) 推動漁業建設計畫

- A. 「大溪漁港魚市場改建工程」總工程費 9,203 萬 6,000 元，辦理改建 1 幢 5 樓建築物，1 至 3 樓為魚市場及漁會辦公室，4 樓為海巡署辦公廳舍、5 樓為景觀平台及雷達站，目前施工進度 98.50%，預定 102 年 4 月 30 日完工。
- B. 「南方澳漁港漁具倉庫興建工程」總工程費 8,900 萬元，預定興建漁具倉庫 155 間，於 101 年 8 月 6 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 44%，預定 102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 C. 「南澳朝陽漁港內泊地擴建工程」總工程費 4,300 萬元，辦理內泊地擴建 2,100 平方公尺及增建碼頭 140 公尺，於 101 年 4 月 21 日開工，101 年 9 月 2 日因與地上物所有權人協調地上物補償問題辦理停工，已於 102 年 2 月 27 日復工。目前施工進度 20%，預定 102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 D. 「南方澳第三泊區新設 LED 港燈工程」，總工程費 460 萬元，預定新設 LED24 盞，於 101 年 11 月 14 日開工，已於 102 年 3 月 20 日完工。
- E. 「南方澳第三泊區路面修復重新鋪設工程」，總工程費 1,040 萬元，預定碼頭鋪面改善 7,000M²，於 102 年 1 月 20 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 10%，預定 102 年 5 月 20 日完工。
- F. 「南澳、粉鳥林及大溪等漁港消坡塊加拋工程」，

總工程費 2,000 萬元，預定加拋 30T 消坡塊 169 塊、40T 消坡塊 70 塊、40T 消坡塊 30 塊，於 102 年 1 月 20 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 41.15%，預定 102 年 8 月 20 日完工。

G. 「宜蘭縣常興漁業生產區進排水路整建工程」，總工程費 1,887 萬元，辦理排水路整建約 1,134 公尺、蓄水池清理及供水系統修復等，於 101 年 9 月 3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12 月 10 日完工。

(3) 宜蘭果菜批發市場遷移

宜蘭縣果菜運銷合作社辦理宜蘭果菜批發市場 101 年 8 月正式啟用營運。

3、宜蘭品牌執行計畫

(1) 觀光工廠推廣輔導計畫

今（102）年將延續地產基金進行相關場域規劃輔導，在觀光工廠自我提升與政府政策輔導下健全經營體質，提高體驗活動與商品特色的附加價值，形塑宜蘭品牌價值，帶動蘭陽地區觀光產業的發展與拉升週邊相關創意伴手禮與地方特產之商機。

今（102）年將經濟部補助「宜蘭創意體驗觀光產業發展補助計畫」1,500 萬元，繼續用以輔導本縣觀光產業如觀光工廠、博物館家族、休閒農業、民宿及鄉村民宿等體驗觀光產業，除持續提升業者經營體質外，將更進一步整合資源、共同合作行銷，強化宜蘭品牌形象。

(2) 農業行銷品牌執行計畫

至 102 年 3 月共核發「蘭陽嚴選」優良農特產品標章 2 萬 9 千枚，涵蓋青蔥與其加工品、茶葉、金柑及漁產加工品等項目。

4、宜蘭縣休閒農業輔導計畫

迄 102 年度 4 月止本縣已有休閒農業區 14 區、休閒農場登記 34 家，准予籌設 42 家，專案輔導 6 家，另審查中之休閒農場約 10 餘家。

而依據宜蘭大學 101 年宜蘭休閒農業效益評估報告，參與休閒農業遊客數為 512 萬餘人次，農場收益 15 億 7,193 萬餘元；周邊效益為 75 億 558 萬元。產業聘僱人力為 1,085 人(含自家與專職人員)，僱用臨時人力為 28 萬 0,849 人日。

5、加強動植物防疫計畫

(1) 動物保護

為維護人畜健康安全，除積極與縣內 16 家動物醫院簽訂合作契約，每年亦 2 次下鄉巡迴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期能提升本縣寵物(犬、貓)狂犬病抗體保護力，維持台灣為狂犬病非疫區之現況。

(2) 動物防疫

A. 每年 9 月至翌年 4 月為候鳥遷徙之際及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高峰期，為避免禽流感病毒入侵，本縣動植物防疫所配合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防疫計畫主動監測並採集雞、鴨檢體

和野生鳥類排遺採樣送檢計 25 場次(660 份檢體)，並加強辦理養禽戶週邊公共區域消毒及宣導訪視工作達 470 場次。

- B. 本縣豬病防疫以豬瘟及口蹄疫撲滅為重點工作，計豬瘟全面預防注射及偶蹄類動物口蹄疫疫苗強制注射，本期已完成豬瘟疫苗注射 68,350 頭次、口蹄疫疫苗 61,678 頭次及畜牧場週邊區域消毒和訪視 135 場次，另持續加強豬瘟及口蹄疫血清監控採樣檢測與肉品市場防疫消毒查核，以降低疫情發生風險。
- C. 為杜絕農民使用非法偽劣禁藥及不當動物用藥造成畜禽產品藥物殘留及產生細菌抗藥性而影響消費者健康，故本期除抽樣畜牧場畜禽產品檢驗瘦肉精抗生素等藥物殘留 28 場次外，並不定期稽查畜禽業者、飼料自配戶、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者及飼料廠，計抽樣市售動物用藥品 11 件、雞蛋 1 件、鴨蛋 2 件、羊乳 5 件、雞肉 6 件、鴨肉 4 件及鵝肉 2 件皆合格，以避免動物藥品非法濫用，保障消費者健康。

(3) 植物防疫

為落實「農藥管理法」與保護縣內農產品免受重大及外來疫病蟲害入侵，本縣持續辦理各項植物防疫作業，執行成果包含：抽驗市售農藥 36 件(接獲農業藥物毒物所檢驗報告 3 件不合格，其中 2

件罰款 9 萬元，另一件罰款 6 萬元)、稽查農藥販賣業者 17 間、抽檢田間與集貨場農產品農藥殘留 85 件(其中 10 件不合格，責其參加農藥講習並經再檢驗合格後才得上市，違反者依農藥管理法裁處)、建立全面植物疫情偵查體系及防治措施(執行 9 種重大疫病蟲害監測共 702 場次)等，以確實掌握植物疫病蟲害發生時即進行有效防疫作業。又輔導農民實施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在礁溪、壯圍、宜蘭、員山、三星、冬山、羅東、蘇澳等鄉鎮進行果、瓜實蠅、甜菜夜蛾及斜紋夜蛾共同防治約 1,380 公頃，期降低病蟲危害及減少用藥，確保提供縣內消費者安全之蔬果。另為辦理農藥使用管理於 102 年度已辦理限縮除草劑檢討會議 1 場次及輔導會議 1 場次。又自 102 年 1 月 23 日至 3 月 15 日辦理春耕福壽螺檢拾試辦計畫，計檢拾 9,917 台斤。

6、禽畜產銷條件改善計畫

(1) 舉辦鴨鄉鴨香活動推廣在地食材

於 101 年 10 月 13 日至 21 日辦理鴨鄉鴨香系列活動，結合縣內休閒農業、觀光工廠、飯店及民宿等產業，推出鴨宴料理或相關優惠活動提供民眾選擇，活絡地方經濟帶動觀光人潮。並於主活動 10 月 20 日當天推出 101 桌鴨肉美食饗宴，選用地櫻桃谷鴨及本縣特產五農米、三星蔥、湧泉鯛魚

等食材入菜，推廣鴨肉的美味及獨特之處，藉此提升國人對養鴨文化的認知及畜牧業的能見度，進而得以永續經營傳承發展。

(二) 發展新興科技產業

1、新竹科學園區宜蘭園區

園區於今(102)年4月全部完成主要道路及公共設施工程，可提供廠房總面積34.82公頃，供廠商興建廠房。現已有一家(宇正科技)廠商正式進駐，並有七家廠商正在科管局審查中。

2、綠能及新興(低污染)產業計畫

(1)為因應綠色經濟潮流，實現低碳家園的目標，縣府與廠商協力向經濟部積極爭取「宜蘭縣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建置本縣觀光景點之綠能車輛接駁計畫，作為縣轄旅遊觀光景點接駁，及建置所需充電站，打造低碳旅遊新體驗。

(2)引進綠能廠商投資進駐龍德兼利澤工業區：99年截至目前有安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鋰鐵電池能源材料領域，以開發關鍵材料及應用技術)、山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多晶矽(POLY SILICON)」的製造)、耀祥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光電材料及元件)、麗達欣熱能股份有限公司(被動電子元件)、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廠(LED用磊晶基板製作)進駐營運中。

3、推動大南澳深層海水產業開發

原定於大南澳地區設置深層海水產業園區，經過四次招商仍未尋得投資廠商，經檢討管線經費龐大，並未獲得中央補助，且目前全國深層海水市場未達產業經濟規模無法吸引廠商投資，形成產業聚落，經評估研究後，預定納入南澳農場招商內容，採由民間廠商自提 BOT 案方式辦理。

(三) 促進幸福創意產業

縣府已推出「幸福貸款計畫」，協助本縣縣民創業及擴大經營績效，提供優惠低利貸款及一系列專業課程，以活絡地方經濟。101 年已完成 3 梯次「幸福微創計畫創業啟航班」，計有 155 名學員完成訓練，並獲頒結業證書；截至 102 年 2 月止計有 69 件申請本府幸福貸款，61 件通過審查，總貸款金額共新台幣 2,911 萬元。

(四) 發展觀光產業

1、健康養生休閒產業

透過公共建設及促進民間參與等雙管齊下的做法，分別完成礁溪溫泉公園建設開放啟用、清水地熱遊憩初體驗建設開放使用及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招商作業。

針對蘇澳現有冷泉公園，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於 101 年度投入經費 1,000 萬元，辦理冷泉公園周邊環境改善工作。至於七星山北側區域亦蘊藏豐富冷泉資源，縣府目前正積極朝冷泉醫療觀光

特區進行規劃中。

另為確保本縣境內溫(冷)泉資源之永續經營，本府已於今(102)年 3 月提送本縣溫泉區管理計畫—新增劃定員山溫泉區、蘇澳冷泉區相關資料予交通部觀光局審查，以利完成本縣員山鄉、蘇澳鎮之溫泉(冷)區劃設、資源保育及觀光發展等工作。

2、整建觀光景點與觀光旅遊環境

(1) 積極進行冬山河建設

冬山河上、中、下游之流域各有不同地區特色，目前上游已初擬「冬山河上游區周邊水陸遊憩活動空間整合規劃設計」計畫書，規劃整合丸山步道、水圳公園、公埔埤及軍用舊隧道之自然及人文資源之遊憩內容。上游部分 101 年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4,375 萬元辦理冬山河森林公園環境教育園區景觀第 3 期工程及冬山河森林公園環境教育園區周邊景觀工程，刻正執行中，中游部分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 425 萬元於跨冬山河國道 5 號橋下辦理武淵水火同源廣場工程，已於 101 年 12 月完工。而冬山河下游，為因應童玩各項活動之推動，持續進行童玩親水公園以及冬山河夜程計畫之推動。

(2) 打造宜蘭市生態城市及城市活化計畫

為打造宜蘭市生態城市願景，本府於 99 年 8 月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宜蘭河邊的維管束計畫」經費 1 億 5,000 萬元，

分年分期執行，共 6 期工程，第 1 期工程已於 100 年 12 月完工，第 2 至 6 期工程現正施工中，將於 102 年 5 月完工。

宜蘭行口、停車場、宜蘭火車站前廣場係屬台灣鐵路管理局所管轄，為活化宜蘭首要觀光門戶，本府已將其納入維護管理範圍，並積極活化火車站周遭以推動全縣文化及觀光發展。

為活化丟丟噹廣場及紅磚屋部分，本府委託黃大魚兒童劇團進駐做常態性各項表演活動，以宜蘭地方文化為特色，藉由常態性展演逐步活絡本區塊，成為一個藝文展演及國民多元藝術文化生活空間，並達成空間活化利用及帶動周邊發展。期望帶動舊城南路到宜蘭火車站整個帶狀發展文化觀光，促進舊市區的文化觀光發展。101 年遊客人數統計如下表所示：

(3) 宜蘭市鐵路高架化舊鐵道空間及周邊地區整合利用

為鐵路高架化舊鐵道空間再利用，本府採分年分期執行，共分 4 期工程執行，以興建自行車道及改善宜蘭市舊鐵道空間為鄰里性公園的模式，讓當地民眾喜愛於晨昏時刻至該鄰里公園活動，創造鐵路高架後空間不同的城市風貌，已完成第 1 至 3 期工程，另第 4 期工程 101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1,530 萬元，現正施作中，預計 102 年 4 月底完工。

(4) 打造汽車露營休閒園區計畫

在縣轄風景區已完成設置 177 位 RV 露營設施，除現代化遊憩趨勢外，更活化縣轄各園區之使用，間接促進園區活化利用，現已完成汽車露營設備建置。

(5) 建構低碳與友善旅遊環境

為建構整體自行車路網系統，陸續完成濱海自行車道、得子口溪自行車道、宜蘭河自行車道、蘭陽溪自行車道、安農溪自行車道、羅東溪自行車道、新城溪自行車道、冬山河自行車道及鐵路高架系統等路線，總計約 160 餘公里。102 年體育署補助 550 萬元辦理宜蘭縣平原區域自行車道 102—103 年度設施改善暨建置，刻正執行中。為進一步推動低碳及友善旅遊環境，目前正整合鐵路運輸、國道客運、市區接駁公車等大眾運輸工具與自行車路網系統有效連結，鼓勵遊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至本縣利用自行車遊賞。

(6) 多樣活動觀光景點工程先期規劃設計

為本縣不同的觀光產業，將具特色的安農溪泛舟，蘭陽發電廠觀光、南澳休閒養生村及不同之露營活動等包裝整合後，持續向中央相關單位經費補助，101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補助 9 案合計 3,938.8 萬元，已於 102 年 1 月完成。交通部觀光局 101 年度補助辦理礁溪湯圍溝公園公共浴池暨週邊環境改善工程、地

熱博物館周邊景觀工程及龍潭湖風景特定區湖濱公園整建第 2 期工程等 3 案合計 3,350 萬元，刻正施工中，預計 102 年 10 月底完成。

3、原鄉觀光及三產業發展計畫

去（101）年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府 429 萬元辦理本縣原住民族特色觀光及三產業發展計畫。整合南山部落自然、人文、服務資源之優勢，提供遊客一個全新的休閒模式，達到寓教於樂的深度旅遊，於南山部落擇兩條步道（檜木林道、羅葉尾溪）辦理 4 梯次深度旅遊。透過文化體驗讓消費者深刻瞭解地方產業的背景、特色、獨特性、文化所在，特開設 2 班（次）原鄉工藝 DIY 產業製作體驗課程及成果展。也為傳承原住民優質傳統及文化，行銷原鄉產業、觀光及創造在地就業機會，特辦理原住民經產業聯合成果展，共約計 200 人參與。

另整合部落觀光資源逐步推動生態遊程，目前針對大同棲蘭 130K 及南澳鄉規劃遊程，未來將結合旅遊平台推廣，讓喜愛原住民山林文化的遊客能更親近宜蘭。

（五）加強推動促參及招商

透過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機制，引進民間資金與技術，投資經營觀光及工商相關產業。目前已完成簽約案件有「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礁

溪溫泉公園民間自提營運、管理(OT)案」與「清水地熱發電 ROT 案」等 3 件，另本府刻正辦理「太平山森林鐵路復駛 BOT 案前置計畫」，已進入先期規劃階段。至於民間自備資金配合本府政策投資案件，採政策公告民間自提者有「宜蘭縣交流道周邊轉運站暨遊客服務中心 BOO 案」及「宜蘭縣清水地區溫泉開發及觀光遊憩利用民間自提 BOT 案」等 2 案；另民間自備土地自行提案並完成簽約者有「梅花湖渡假飯店 BOO 案」及「宜蘭海洋生態科技遊樂園區 BOO 案」2 案。

(六) 強化地方財政

1、加速都市發展涵養長期稅源

縣府將積極縮短都市計畫變更、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之辦理期程，以加速都市開發，促進都市發展，提高土地效能，帶動地區繁榮，涵養長期稅源。

2、促進資源利用拓展地方財源

積極強化公有資產利用，從清理公有資產、清理閒置及被占用之部分，提昇公有資產整體運用效益，拓展地方財源。

3、落實使用付費合理檢討稅費

101 年度開徵特別稅（宜蘭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徵收自治條例、宜蘭縣礦石開採特別稅自治條例），以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另適時反應房屋實際構造別單價及房屋所處地段加減率，調整房屋

評定現值，增加本縣房屋稅收入期稅源。

以上為繁榮經濟施政重點，透過推動產業升級加值與輔導提高競爭力，加速竹科城南基地招商發展新興科技、引進數位產業，帶動宜蘭產業轉型。再針對宜蘭優勢的天然資源，整合縣內休閒遊憩資源，推動觀光發展並輔導青年創意在宜蘭生根，鼓勵在地青年發展新興的文化創意產業。同時，促進民間參與投資，帶動宜蘭經濟繁榮。

二、安心社會

照顧安心、生活安心

醫療安心、健康安心、勞動安心

治安安心、交通安心、執法安心

防災安心、救災安心、居住安心

安心社會是「幸福宜蘭」之縣政核心工作。聰賢領導的縣政服務團隊提出以「家」為單元，利用福利、就業、健康、治安與防災等 11 個安心網絡，給家有幸福感，宜蘭才有幸福，實施下列的縣政工作與規劃：

(一) 推動無縫隙服務（跨域合作多元服務）

1、銀髮照護服務推動計畫

為使高齡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在熟悉的環境中居住生活，縣府推動各項健康促進及在宅照顧服務措施，包括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裝置全口假牙，以全口都缺牙者優先，102 年度共計提供 600 個名額，並保固 1 年費用全免，每人終生補助 1 次。另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屬喘息服務，辦理「身心障礙臨時暨短期照顧計畫」，紓解照顧壓力。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服務 72 人次，補助 7 萬 265 元。

同時，為使身心功能障礙及失能老人獲致妥適的照顧服務，分別推動「長期照顧服務計畫」及「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計畫」，依使用者需求，提供適切之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長期照顧服務

43,198 人次、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 4 萬 9,419 人次，101 年補助補助約 3,521 萬 3,319 元。

對於縣內 65 歲以上獨居長者，縣府更結合各鄉（鎮、市）公所、社會福利團體及各鄉鎮市衛生所加強到宅問安、健康關懷及物資輸送，建構照顧獨居長者資源網絡，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到宅關懷獨居長者共計 4,205 人次。

此外，縣府為照顧本縣 65 歲以上之長者，積極輔導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以促進轄內長者之身心健康並拓展社會關係，落實「在地老化，健康老人」理念。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止，本縣計 49 個據點單位持續推動初級預防照顧，關懷訪視計服務 45,028 人次；餐飲服務 132,808 人次及健康促進活動計 75,379 人次，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 48,130 人次。

2、無縫隙轉銜服務推動計畫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解決複雜且多重之問題，整合相關資源以提供適切之服務，積極推動縣內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流程，同時整合有關單位資源，合力推動提供諮詢、多元需求服務；並定期召開「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聯繫會報，確立各網絡單位職責角色，以提升其功能。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總計受理通報人數 91 人、提供諮詢服務人數 1,062 人、新增轉銜服務 15 案，轉

銜服務總案量為 91 案，計服務 1,424 人次，新增個案管理服務 32 案，個案管理服務總量為 140 案，計服務 3,360 人次。

3、建構家暴防護安全網絡及提升專業服務知能

(1) 建構家暴防護安全網

縣府積極整合宜蘭地方法院、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社會、警政、衛生及教育等單位，共同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及被害人保護扶助工作；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已受理警察、衛生，以及教育等單位通報處理相關家庭暴力案件，共計 1194 件，性侵害案件 247 件。

(2) 提升專業服務知能

為強化本縣社會工作者的專業知能及有效提升服務品質。本府社會處依社會工作者的年資規劃分科分級課程，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在基礎部分，開設紓壓團體課程(A)(B)班及方案計畫與評估等 3 門課程，計 21 小時；在督導(主管)部份，開設管理、領導技巧等 4 門課程，計 12 小時。共計 33 小時，計 274 人次受益。

4、年長及身心障礙稅務到府服務計畫

為服務不便親自至衛生局申辦業務之年長者及身心障礙人士，特別提供 31 項預約到府貼心服務，凡縣內 65 歲以上、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特殊情形之人士，可以書面、電話、傳真、網路方式向本局提出申請。

101年9月至102年3月止共辦理83件。

(二) 建立老人、身障者、兒少及婦女全面關懷樞紐

1、推動設立「社會福利家庭服務中心」

縣府為提供溪南、溪北地區單親、新住民及經濟弱勢家庭能就近取得福利服務，及為建立以兒少為重、以家庭為中心之社會福利輸送系統，因應不同需求人口群，提供可及性、近便性且連續性之窗口福利服務；於宜蘭市、礁溪鄉及羅東鎮分別成立「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協助新住民家庭生活適應、提高單親家庭危機處理能力，並透過家庭社會支持系統，促進弱勢家庭生活福祉。

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止，提供關懷與訪視服務，計749人次受益，個案管理服務計662案次，結合資源積極辦理服務方案，計2,757人次受益。另預計於本(102)年底於蘇澳鎮成立「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蘇澳站」，希冀從在地化的服務目標前進，建構對兒童少年友善的社區環境。

2、兒少及婦女安心服務

(1) 安心向學方案

縣府為照顧縣內貧困家庭兒童安親問題，特別推動「安心向學方案」，整合教育處及社會處相關資源，協助弱勢家庭、特殊境遇家庭(單親、隔代教養)、高風險家庭、外籍配偶及原住民家庭之家長解決托育問題，及因經濟弱勢因素無法支付子女補習或上安親班

費用，甚或無暇照顧子女的窘境，增加弱勢家庭子女社會參與及文化刺激，包括：

- A. 「國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服務專班」，總執行經費計 424 萬元。101 年 3 月至 102 年 1 月底，國小平日班提供服務 21 校，開立 30 個班級，計有 227 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 270 萬 8,997 元；國中平日班提供服務 5 校，開立 6 個班級，計有 59 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 42 萬 720 元。101 年 1 月至 2 月底，寒假班國中小學提供服務 25 校，共開立 42.5 班，計有 243 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 90 萬 550 元。101 年 7 月至 8 月底暑期班中小學提供服務 33 校，共開立 56.5 班，計有 341 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 599 萬 7,455 元。
- B.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3,366 萬 5,590 元，計開設 1,237 班，扶助學生 6,379 人。
- C. 「教育優先區學習輔導方案」，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531 萬 1,840 元，計開設 101 班，扶助學生 1,214 人。
- D. 「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方案」，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194 萬 5,856 元，計開設 56 班，扶助學生 975 人。
- E. 「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411 萬 7,260 元，計 33 個班級數，扶

助學生 521 人。

F. 「關懷·學習·成長-宜蘭縣 102 年弱勢家庭兒童課後守護計畫」，針對縣內弱勢家庭兒童開辦免費提供課後照顧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止計約 162 位兒童受益。

(2) 兒童托育津貼

縣府為落實學齡前照顧，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提供多元化家庭托育津貼。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止，其中 0 至 2 歲保母托育費補助金額計 585 萬 5,000 元，計 527 人受益；夜間托育費補助金額計 19 萬 400 元，計有 94 人次受益；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計畫補助金額計 4,654 萬 2,170 元，計 4,337 人受益。另外，低收入戶兒童托育津貼及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併入宜蘭縣弱勢家戶兒童免學費補助計畫辦理，補助金額計 397 萬 2,145 元，計 426 人受益；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補助金額計 4,232 萬 1,256 元，計 2,317 人受益。

(3) 婦女生育津貼

為因應少子化，提振生育率，「宜蘭縣婦女生育津貼」以設籍本縣之生育婦女為主要發放對象，並結合各鄉鎮市衛生所關懷訪視產婦之服務，於公衛護士追蹤訪視新生兒及產婦健康時，致贈內含幼兒照顧秘笈、親職教育手冊、相關福利資源之幸福寶典盒予新生兒家長，以方便其日後使用相關協助。101 年 9 月

至 102 年 3 月止，計補助 1,998 萬元，計 1,998 名新生兒家庭受益。

3、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計畫

為輔導全縣公務機關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協助身心障礙朋友獨立自主與社會參與。101 年度本縣 172 個公務機關，平均採購達 32.17%，已超過內政部法定比率 5%之標準。102 年度賡續辦理提升身障機構團體產品之採購量。

另積極結合縣內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及日間小型作業設施，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精神，協助身心障礙者安心居住於社區並接受職前陶冶，提升其技能，102 年度共計辦理 3 處社區居住，服務 16 人，辦理日間小型作業設施 4 處，服務 60 人。

(三) 關懷弱勢、扶助脫貧

1、儲蓄脫貧計畫

縣府為照顧縣內弱勢家庭經濟問題、扶助近貧家庭，推動「宜蘭縣弱勢家庭資產累積發展帳戶—脫貧方案」，結合企業捐款、公益彩券回饋金與社福機構團體等資源，以資產累積發展帳戶方式，提升其子女之競爭潛力，激發家戶主動性與自發性脫離貧窮，截至本（102）年 3 月止，有 120 戶家庭加入此項計畫。

2、暑期工讀脫貧計畫

辦理「脫貧方案弱勢家庭第二代子女暑期工讀計

畫」提供工讀機會，協助縣內中低收入戶及弱勢家庭第二代子女脫離貧窮並培養自信心，101 年度共提供 50 個工讀職缺，發給每位工讀生 3 萬 3,000 元薪資，在「做中學」過程中，體會助人為樂精神，養成取之於社會，回饋社會的生活態度。

3、失業弱勢家庭就業脫貧計畫

針對本縣弱勢家庭因非自願性失業、取得重大傷病卡證明等且無法工作或因其他原因致無法工作者，經評估有就業能力及意願後，轉介至本府勞工處或羅東就業服務站協助就業媒合，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協助轉介就業計有 42 人次(幸福家庭脫貧工作會報 9 人次、定期轉介 33 人次)。

4、扶窮濟急立即關懷

為落實政府扶窮濟急政策，運用村（里）在地化通報系統，即早發現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眾，透過社會救助金專戶，提供即時經濟紓困。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救助個案 102 人，核發 132 萬 9,500 元。另對於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辦理內政部「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提供 1 萬元至 3 萬元的關懷救助金；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底，共補助 150 人，計核發 212 萬 8,000 元。

5、遊民關懷服務

建立全面性之關懷網絡，結合警政、衛政等單位，定期召開聯繫會報進行業務整合及個案、方案之討論，讓服務更全面，並持續推展行動式遊民沐浴關懷服務，透過完善其基本生活需求(沐浴服務)，改善遊民之外貌整潔，俾利於求職、增進人際關係，減少負面印象，亦提供遊民醫療照顧服務，提供路倒遊民緊急性之醫療照顧及安置，於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共服務167人次，經費127萬9,153元。

6、建構社福資源整合平台

為減少民眾申辦社會福利程序之時間，方便取得全縣社會福利資源津貼發放資訊，於100年賡續推動建置社福資源整合平台，且於101年度進行第2階段建置—老人及身障福利相關系統。另外，為協助縣內列冊低收入戶、弱勢家庭及遭逢變故、失業等急難救助家庭有迫切緊急食物救濟需求者，99年9月1日成立「宜蘭縣政府物資銀行」，整合各界捐贈物資，對有需要的家庭即時關懷，除於社會處及羅東物資銀行關懷據點外，規劃成立礁溪物資銀行關懷據點。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計有個人25案(次)及企業團體31案(次)捐贈愛心物資及現金。已發放關懷物資至弱勢個案178案次、協助縣內各機構團體共12個案次。

7、非營利組織活化計畫

(1) 非營利組織培育及輔導

宜蘭縣第三部門發展中心於101年7月15日開

幕，宣示以「服務公益組織」為使命，101 年度辦理 5 梯次非營利組織人力培育課程，累計參加夥伴共計 283 人次參加；辦理非營利組織診斷輔導共計有 20 個組織透過輔導老師認養機制，協助非營利組織改善組織發展所遭遇的問題，透過輔導工作，帶動組織發展、建構資訊平台更提供 85 個縣內組織網站連結、13 個國內組織網站連結、10 個公共議題網站連結；設置非營利組織專業圖書室，透過募書活動，帶動縣內外非營利組織關心第三部門發展，共同分享資源；透過網路社群行銷及辦理各項活動來提升組織經營能力、發揮第三部門人力資源、創造就業機會、增進社會企業產值，打造「打造公益宜蘭、幸福宜蘭」。

(2) 社區總體營造計畫

本縣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業於 101 年 10 月召開年度第 2 次會議，本縣社區營造政策目標以「推動友善社區之建構」、「建立社區觀光亮點」、「打造宜蘭社區文化教育環境」及「永續環境之社區營造推動」為主軸，另為落實社區營造政策之辦理，整合縣內社區營造中心，共同推動本縣社區營造工作。

(四) 建構醫療照護

1、緊急醫療救護計畫

(1) 建構本縣完整緊急醫療救護網絡

透過一般民眾心肺復甦術(CPR)與自體外電擊器(AED)急救訓練之推廣、公共場所設置 AED 之普及

及各項緊急醫療業務查核(救護車設置機構救護業務查核、醫院急重症考核、急診夜間不定期稽核)，提高猝死個案之存活率，截至 102 年 2 月底 AED 已設置 10 處(台)，本(102)年度擬再設置 2 台(1 台在縣府，1 台尚在接洽中)。

(2) 蘇花改興建過程中之緊急醫療救護機制

因應蘇花改興建過程中之緊急醫療救護需求，培訓蘇花改工地工程人員取得救護人員資格，購置急救設備、強化鄰近醫療院所緊急醫療處置能力，期使施工過程中傷亡降至最低。

2、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建院計畫

協助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建院及新院區保留醫療使用案，加速本縣醫療資源發展。102 年預計完成蘭陽院區全部細部設計審查、景觀工程發包、辦理公共藝術設置作業、主體工程標地下結構體及地上結構體施工。另在 101 年 12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13 次會議決議：(1)立法院三讀蘭陽院區新建工程已順利招標動工，未免工程延宕有違地方民眾之期待，教育部應督促陽大附醫蘭陽院區如期完工，善盡國立大學附設醫院之教學、研究和訓練之職責，強化陽大附醫作業基金之管理和營運績效，稱職扮演目前區域教學醫院之角色，提升專業醫療品質，建構地區健康照護網絡，樹立教學醫院之典範。(2)請教育部、行政院衛生署協助該院建置重度急救責任

醫院之評估。(3)考量地方需求，建請新民院區保留作為醫療用途，並請教育部會同衛生署、經濟建設委員會儘速完成符合宜蘭地區醫療需求之規劃評估。為此，本府成立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推動蘭陽院區擴建及新民院區整建小組，將持續與教育部密切聯繫完成符合宜蘭地區醫療需求之規劃評估，並定期追蹤進度。

3、醫療品質提升計畫

(1) 提升醫事檢驗機構檢驗品質計畫

檢驗品質攸關後續醫療保健服務，為確保臨床檢驗品質及符合標準化作業程序，提供病人安全檢驗品質，共計訪查 8 家醫療院所、5 家檢驗所、12 家衛生所、116 家診所及配合衛生署「基層醫事檢驗品質提升計畫」輔導 3 家醫事檢驗機構；另為鼓勵本縣 6 家優良醫事檢驗機構，辦理頒獎表揚活動及提供檢驗品質管理經驗分享，促進機構間互相標竿學習，以提升檢驗品質，為民眾健康作把關。

(2) 提升醫事檢驗機構檢驗品質計畫

檢驗品質攸關後續醫療保健服務，為確保臨床檢驗品質及符合標準化作業程序，提供病人安全檢驗品質，共計訪查 8 家醫療院所、5 家檢驗所、12 家衛生所、116 家診所及配合衛生署「基層醫事檢驗品質提升計畫」輔導 3 家醫事檢驗機構；另為鼓勵本縣 6 家優良醫事檢驗機構，辦理頒獎表揚活動

及提供檢驗品質管理經驗分享，促進機構間互相標竿學習，以提升檢驗品質，為民眾健康作把關。

(3) 身心障礙者服務照護計畫

A.辦理新制身心障礙者鑑定作業審核業務。

B.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審核作業業務，俾利身障者醫療輔具所需，提升生活品質，藉由醫療輔具之協助，能增進身體功能，重新回歸社會。

(4) 強化醫療機構病歷記載管理

本(102)年度計畫「強化醫療機構病歷記載」，進行病歷書寫相關之教育訓練，將病歷記載項列入102年本縣10家醫療院所醫政督考指標；另有關基層診所訪查將「強化醫療機構病歷記載」列入中醫診所46家、西醫診所訪查185家、牙醫診所92家，共計323家診所輔導項目內。

(5) 輔導醫院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

臺灣在82年65歲以上老年人口即達7%，進入「高齡化社會」(ageing society)，依經建會推估，到106年老年人口將增至14%，臺灣人口結構將快速老化。查101年9月底統計宜蘭縣總人口數為458,432人，65歲以上的老年人口數60,881人，老年人口達13.28%，全國排名第七。本(102)年度依據行政院衛生署102年度臺北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將以現行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之醫院為核心醫院，重整與連結在地及鄰近醫療

資源之網絡，建構老人整合性醫療之服務模式；年度目標如下：

- A.輔導縣內 2 家區域級以上醫院建置「跨專業領域團隊成員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模式。
- B.制定「醫院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指標及標準作業流程。
- C.輔導縣內 2 家區域級以上醫院開辦老人整合性門診，並成立單一窗口，以減化就醫流程。
- D.醫院參與「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模式之長者用藥品項重複率降低 10%。「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除可節省醫療費用、減輕病患往返醫院奔波的時間、增加病患多科看診的方便性、減少與避免重複用藥的危險性外，更重要的是老年病患可以由此獲得到跨專業領域團隊的共同服務，能為長者病患與家屬帶來最大的效益。

(6) 推動醫院設置「有愛無礙」親善窗口

本（102）年度協助建置轄內 10 家醫療院所設置「有愛無礙」弱勢族群親善窗口，讓身障及老年病患於醫院就醫時有單一窗口協助就醫，減輕身障及老年病患往返醫院奔波的時間、增加身障及老年病患多科看診的方便性、減少與避免重複用藥的危險性外，更重要的是身障及老年病患可以由此獲得到跨專業領域團隊的共同服務，能為身障及老年病患與家屬帶來最大的效益。

(7) 協助行政院衛生署健保局「二代健保」宣導

本(102)年元旦二代健保正式上路，結合行政院衛生署健保局資源，運用多元化管道宣導二代健保政策宣導，提升社區民眾對二代健保的認知及政策順利執行，全民健保得永續經營，本(102)年度結合社區資源辦理二代健保說明會及宣導弱勢民眾二代健保照顧措施，落實在地化宣導活動，預計於各鄉鎮市衛生所辦理對民眾宣導推廣之成效每鄉鎮達 24 場；並運用既有多元媒體通路管道（如跑馬燈、戶外燈箱、戶外電視牆、網路、廣播、報紙、布條、布幔等）密集加強社區民眾宣導。

(8) 安寧緩和醫療推動計畫

為提升本縣民眾對安寧緩和醫療的認知，與台灣安寧照顧協會共同辦理安寧緩和醫療宣導，本(102)年度預計輔導本縣 3 家區域教學醫院設立安寧緩和醫療服務專區，提供民眾免費索取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及相關諮詢服務櫃檯。

(9) 器官捐贈推動計畫

為提升本縣民眾對器官捐贈的認知，與中華民國器官捐贈登錄中心辦理民眾器官捐贈的宣導活動，本(102)年度預計 5 月辦理器官捐贈課程納入本縣保健志工研習會課程中，於 12 鄉鎮市衛生所辦理社區民眾器官捐贈宣導達每所 2 場共 24 場次，讓器官關捐贈的醫療政策在社區落地生根發芽，進而

達到推廣成效。

4、傳染病防治計畫

(1) 強化各項傳染病防治工作計畫

辦理各項傳染病疫情監測及調查、防疫整備及預防接種等防治工作；落實營業場所衛生管理，並辦理外籍勞工健康檢查核備及港埠衛生管理工作，即時偵測疫病之發生，採取必要之防疫措施，適時控制，以杜絕疫病之傳染及蔓延。

縣府亦積極投入各項傳染病防治工作，充實各項防疫物資，建立社區防疫機制，強化各項急性傳染病防治措施，如流感、腸病毒與登革熱防治工作；推動結核病都治計畫及愛滋病防治等慢性傳染病防治計畫，加強高危險族群篩檢、個案管理及衛生教育宣導等防治工作，以有效防治各項傳染病，保障縣民的健康。

(2) 預防接種計畫

就疾病預防之「三段五級」理論，預防接種是屬於第 1 階段的預防工作，而就傳染病防治的實務面，預防接種則是最有效且具經濟效益的防治方法，本縣 101 年度各項預防接種，除山地鄉 A 型肝炎疫苗接種完成率 90%外，其餘完成率均達 95%以上，因此提昇預防接種完成率可有效預防傳染病。

101 年度起並針對滿 5 歲至國小入學前開始接種減量破傷風白喉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

痺混合疫苗、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日本腦炎疫苗。

另自 102 年 3 月 1 日起配合中央政策針對出生滿 2-5 歲之幼童免費接種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截止迄今已接種計 658 人次；該疫苗本縣率先於 100 年起針對 98 及 99 年世代年滿 2 歲之幼兒免費接種 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 1 劑，於 100 年採購 1,864 劑、101 年採購 1,610 劑，共計受惠人數計達 3,474 人。

(3) 結核病防治計畫

辦理本縣結核病個案管理及潛伏結核感染治療 (LTBI) 個案管理分別為 221 及 33 人，加入直接觀察治療計畫 (DOTS 及 DOPT) 分別為 184 人及 30 人，以「送藥到手、服藥入口、吞下再走」為方針，確保每位病人服下每劑藥物，陪伴病人如期完成治療。

另利用胸部 X 光巡迴篩檢，完成包含山地鄉 2,221 人、矯正機關 2,490 人及弱勢族群 636 人，並積極追蹤結核病接觸者檢查 2,172 人，共計主動發現 13 名確診結核病個案。本 (102) 年為加強結核病高風險地區主動發現，更擴大山地鄉在籍在戶 12 歲以上民眾全面篩檢，且仍持續針對弱勢族群、矯正機關辦理胸部 X 光巡迴篩檢，以期有效杜絕社區傳染源。

配合中央政策針對相關人員進行教育訓練，提

升個案管理、都治關懷送藥及卡介苗施種品質，並辦理「健康種子、校園深耕」結核病衛生教育宣導活動，藉由校園參與並擴及社區，均能具有正確的結核病防治觀念。

(4)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計畫

為加強愛滋病防治工作，推動愛滋減害計畫，指定本縣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及羅東博愛醫院、羅東聖母醫院執行美沙冬替代療法，並於全縣 12 鄉鎮市廣設 37 處清潔針具執行點，提供清潔針具、衛生教育、篩檢、轉介等整合性服務；另經由性行為感染愛滋病毒仍為最主要的傳染途徑，為服務民眾，本縣 12 鄉鎮市衛生所及羅東聖母醫院均提供免費匿名愛滋病毒篩檢及諮詢服務，也讓具有愛滋病感染風險的民眾即早接受診斷與治療。並辦理愛滋病個案每 3 個月定期就醫、諮商服務及校園愛滋防治宣導，提升愛滋病個案接觸者完成篩檢率及校園愛滋宣導如何保護自己避免感染，以有效控制本縣愛滋病新感染者增加並降低愛滋感染者發病。

另 101 年度愛滋病防治藥癮愛滋清潔針具發放計 64,650 支，回收數量計 61,488 支，回收率達 95.11%；辦理各類族群衛教宣導共計 325 場次，43,165 人參加、各類族群衛教宣導篩檢共計 5,072 人；102 年度截至 3 月 15 日止愛滋病防治藥癮愛滋清潔針具發放數量計 14,362 支，回收數量計 13,654

支，回收率達 95.07%；辦理各類族群衛教宣導共計 12 場次，915 人參加、各類族群衛教宣導篩檢共計 500 人，藉由衛生教育及宣導策略，進而達到預防及危險行為之改變，以降低新增個案數。

(5) 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

98 年歷經 H1N1 新型流感大流行，本縣有效整合及啟動本縣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各單位成員，進行各項防治工作，落實各項因應措施之推動，得以將流感病毒侵襲所造成之衝擊降至最低。除賡續辦理疫情監視、疫苗接種、衛生教育、抗病毒藥劑使用、防疫物資儲備及管控、醫療體系整備因應等措施，並每年更新本縣準備計畫之修訂、執行與演練，同時積極辦理流感疫苗接種工作，依計畫對象執行高危險族群及高傳播者接種工作，維持疫苗採購總量之 70% 完成率，以維護縣民健康。

5、癌症防治計畫

癌症之發生因素極為複雜，現今科學尚無法證實單純或絕對之因素，但癌症的發生除了基因因素之外，亦與生活環境及生活習慣有關。本縣歷年宣導健康均衡飲食、推動菸害防制工作、加強辦理五癌（口腔、大腸癌、子宮頸癌、乳癌、胃癌）篩檢，以達減少癌症的發生或控制癌症死亡為目標。

在公共衛生不斷的推展癌症篩檢之同時，本縣持續的輔導醫療院所，鼓勵醫院改善篩檢流程及服務機

制、鼓勵基層醫療院所開辦五癌篩檢，讓癌症篩檢預防工作成為醫療院所之常規，建構一個由公共衛生、基層醫療院所與醫院共同合作，落實癌症篩檢。101年度篩檢9萬多人次，因此而找出癌前期病變或癌症2,499人，成功拯救了其生命及家庭（如下表）。

篩檢項目	篩檢人數	拯救生命人數	癌前期病變	確診癌症
口腔癌	21,126	979	964	15
乳癌	12,811	52		52
子宮頸癌	40,604	910	804	原位癌：86 侵襲癌：20
大腸癌	22,659	556	517（瘻肉）	39
合計	97,200	2,497	2,285	212

（1）口腔癌防治計畫

民國100年因口腔癌死亡男性有38位，男性每十萬人口死亡率16.2，高居本縣男性十大癌症死亡排名第5名。口腔癌與嚼食檳榔及吸菸有關，因此藉由口腔黏膜檢查，能及早發現口腔黏膜癌前期病變，減少口腔癌症的發生。

102年度本縣12鄉鎮市衛生所將結合勞工健檢辦理高危險族群（如卡車司機、水泥廠、清潔隊）職場定點、定時口腔黏膜檢查，同時將營造社區不嚼食檳榔支持環境及推動無檳職場列為102年度重點工作目標。

（2）大腸癌防治計畫

本縣自99年起全面提供50-69歲每2年1次糞

便潛血檢查服務，希望藉由糞便篩檢偵測可疑異常，進一步發現腸道腫瘤，除了由各衛生所率先開辦預防保健糞便潛血檢查，亦同時輔導縣內 6 家癌症篩檢醫院及 32 家基層診所開辦，藉由擴充之服務據點，加強宣導民眾防治大腸癌觀念。102 年度廣續針對 50-69 歲民眾加強宣導及提供民眾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服務。

(3) 子宮頸癌防治計畫

子宮頸癌為國人女性癌症發生率第 6 名及死亡率第 7 名的疾病，「子宮頸癌疫苗+定期子宮頸抹片檢查」能有效預防子宮頸癌發生。宜蘭縣歷年來致力於子宮頸癌防治工作，結合本縣 37 家醫療院所辦理子宮頸抹片檢查服務，持續積極推廣子宮頸抹片檢查工作，宜蘭縣近 5 年 30 歲以上婦女子宮頸抹片 3 年篩檢率維持在 60~62%，較台灣地區平均篩檢率（56~59%）為高。由於人類乳突病毒與子宮頸癌有明顯的致病關係為防治子宮頸癌，除了推廣抹片檢查之外，今年持續針對 6 年以上未做子宮頸抹片檢查之婦女，提供免費人類乳突病毒檢測自採服務，讓婦女有不同的選擇來檢查。

(4) 乳癌防治計畫

目前以每 2 年 1 次乳房攝影檢查做為乳癌篩檢，服務對象為 45 至 69 歲。而本府衛生局於 99 年完成打造之乳房攝影篩檢巡迴車，也持續深入社

區服務，101 年度計篩檢 4,243 人，也已因此找出 15 位乳癌病患並且已接受治療。

(5) 胃癌防治計畫

胃癌之發生情形，本縣近三年均排名全國前三名高於其他縣市；而胃癌死亡亦居本縣 10 大癌症死因排名之第三名，101 年度於本縣健康久久照護計畫項下，針對可接受糞便潛血檢查之 50-69 歲民眾，經問卷評估符合胃癌篩檢條件者，於各衛生所提供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針對檢驗為陽性個案，轉介至醫療院所進一步接受胃鏡檢查，101 年提供 1,396 人免費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篩檢服務，陽性個案 557 人，完成胃鏡檢查 409 人，發現潰瘍 130 人，異常增生 1 人，胃癌 2 人。

102 年度擴大辦理胃癌防治計畫，預計提供 4 千位設籍本縣 50-69 歲民眾免費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篩檢服務，目前已提供 1,683 人免費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篩檢服務，陽性個案 720 人，完成胃鏡檢查 234 人，發現潰瘍 78 人，目前已接受治療。

6、健康久久照護計畫

101 年度「健康久久健康照護檢查」共有 1,408 位 30-39 歲民眾接受檢查，檢查結果發現：444 位腰圍異常、616 位血壓異常、416 位膽固醇異常、287 位三酸甘油脂異常、242 位血糖異常、228 位 B 型肝

炎表面抗原異常；在各醫院及衛生所持續關心追蹤之下，92.66%檢查結果異常民眾已接受運動、飲食、營養衛生教育等適當醫療照護。

縣府賡續針對 30-39 歲身心障礙民眾、原住民及屆滿 30 歲（72 年次民眾）提供身體檢查、健康諮詢、血液常規檢查、尿液常規檢查、癌症篩檢、B、C 型肝炎、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腰圍測量，讓行動不方便、偏遠及醫療資源缺乏地區的民眾健康獲得平等的保障及品質；102 年 1 月 1 日啟動迄今已有本縣 774 位民眾接受篩檢，其中原住民 92 位、身心障礙民眾 118 位、72 年次屆滿 30 歲 564 位。

101 年度提供 40-49 歲民眾大腸癌-糞便潛血檢查 4,072 案次免費篩檢服務，篩檢出陽性個案 140 人，發現瘰肉 58 人、大腸癌 1 人。胃癌之發生情形，本縣近三年均排名全國前三名高於其他縣市；而胃癌死亡亦居本縣 10 大癌症死因排名之第三名，101 年度針對可接受糞便潛血檢查之 50-69 歲民眾，經問卷評估符合胃癌篩檢條件者，於各衛生所提供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針對檢驗為陽性個案，轉介至醫療院所進一步接受胃鏡檢查，101 年提供 1,396 人免費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篩檢服務，陽性個案 557 人，完成胃鏡檢查 409 人，發現潰瘍 130 人，異常增生 1 人，胃癌 2 人。

102 年度擴大辦理胃癌防治計畫，預計提供 4

千位設籍本縣 50-69 歲民眾免費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篩檢服務，目前已提供 1,683 人免費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篩檢服務，陽性個案 720 人，完成胃鏡檢查 234 人，發現潰瘍 78 人，目前已接受治療。

(五) 促進縣民健康

滿足鄉親健康需求、關心鄉親健康需要，是縣府推展蘭陽健康事業的核心價值。縣府以促進縣民健康、建構醫療照護為策略，朝「健康安心」、「醫療安心」目標，持續為鄉親提供全人之健康照護，以達到「幸福宜蘭」之願景。

1、社區保健計畫

(1) 預防保健工作

A. 孕產婦管理

針對產前孕婦及產後婦女，給予母乳諮詢衛教，共 1,260 人次受惠；落實孕婦產前遺傳診斷檢查及新生兒代謝篩檢，建置流暢的優生保健異常個案管理，共服務 1,605 人次；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共服務 81 人次；完成外籍配偶登錄管理系統 25 案，建卡率達 100%；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醫院認證、輔導產後護理之家、輔導並稽查轄內哺（集）乳室，以建置優質哺乳環境及提升使用率。

B. 嬰幼兒保健業務計畫

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共服務 1,824 人次；完成兒童斜弱視、聽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篩檢率達 99.72%，異常個案追蹤率達 100%；另為讓疑似發展遲緩兒，儘速接受聯合評估及早期療育，於溪北設有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溪南設有聖母醫院，聯合評估中心，以服務縣民，落實「早期診斷、早期治療」，共服務 284 案。

(2) 成人及中老年保健

為維護長者日常生活之獨立性及自主性，增進老人健康，辦理健康飲食、規律運動、老人防跌、健康服務、用藥安全及慢性病防治等，深入各社區計辦理 128 場次，5,776 人次長者受益，腎臟病防治社區宣導 217 場次，12,406 人次。

建立優質便利的慢性病醫療網絡，並為提昇醫事人員專業知能，辦理 10 場次醫事人員繼續教育，以全面提升預防及照護品質。輔導各鄉鎮市糖尿病支持團體，促使病友能藉以互相扶持及經驗分享共 31 場次，並至社區、學校等進行宣導 33 場次，持續推廣慢性病防治工作。

另縣府為照顧老人口腔健康，101 年 3 月起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裝置全口假牙，以全口無牙的長者予以優先補助，提供 600 個名額，及 1 年之保固照護，同時結合社區活動推動口腔保健，增進長者口腔健康，截至 12 月份裝置完成 580 案。102

年度賡續辦理於 102 年 3 月 1 日起開放申請提供 400 個名額。

(3) 健康體能及肥胖防治

縣府為打擊肥胖，截至 12 月號召 28,548 人參加健康減重活動，累計減重公斤數達 37,726 公斤，以協助縣民擺脫肥胖導致之慢性疾病；102 年持續於各鄉鎮（市）進行致胖環境評估，建立友善的健康支持環境，並成立 33 處體重登錄點，同時結合 7 家醫療院所推動健康照護機構參與健康減重計畫，並輔導縣內 4 家新增未認證員工 70 人以上之大型職場通過 102 年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另結合教育處、社會處，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健康體位（含健康體能與飲食）議題，促使兒童及青少年在學校習得相關知能，養成良好飲食習慣及運動習慣；期藉提倡動態生活，培養鄉親規律運動，以提升健康體能，減少慢性疾病發生。

為提升本縣運動人口，積極推動健康體能活動，每月於各鄉鎮（市）辦理 102 年「健走健檢健康多、好禮加碼多而優」環縣健走集點活動，鼓勵鄉親健走健身；另結合機關、運動團體、社區辦理各項健康講座及體適能活動；成立 13 處運動有氧據點，並透過媒宣等多元管道，宣傳「每日一萬步、健康有保固」，帶動鄉親運動之風氣。

(4) 事故傷害防制

推動事故傷害防制提供獨居及 65 歲以上有需求長者，協助廁所裝置扶手，受惠民眾計 1,109 戶；另針對新住民、弱勢群族及原住民家庭檢視及輔導育有 6 歲以下子女之居家安全環境檢核與諮詢，協助不安全環境點改善及預防，降低事故傷害發生率，計訪視 869 戶。102 年度預定 12 鄉鎮市衛生所先針對弱勢族群各 200 案進行訪查，並將此計畫納入高齡友善健康城市行動方案進行進一步改善措施。

(5) 菸害防制計畫

為降低本縣吸菸率，維護縣民健康，縣府落實菸害防制執法與宣導，加強禁售菸品與未滿 18 歲青少年，辦理菸害防制稽查共計稽查 104,506 件；提供民眾多元化戒菸服務，成立 30 家社區戒菸藥局諮詢站，47 家戒菸醫療院所提供戒菸服務，受惠民眾計 1,500 人，接受諮詢服務計 4,815 人次；另營造無菸支持環境，公告 9 處無菸休閒園區，全方位菸害防制宣導計 178 場次，參加人數計 26,782 人次。102 年截至 3 月底為止，共稽查 25,971 件；戒菸衛教受惠民眾計 1,491 人。

2、建立綜合性的長期照顧服務

結合行政院衛生署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本縣提供失能長者的社區化照顧服務項目，以「在地老化」為本縣照顧長者之目標，發展在地服務資源，讓民眾能

夠就近獲得服務。

(1) 在宅醫療服務

為解決社區獨居、失能長者之就醫因難，提供醫師主動到家在宅醫療服務，免於失能長者就醫之舟車勞頓，並使慢性疾病得以有效控制，提高個案及家屬之生活品質。101年9月至102年3月實際使用人數23人、27人次。

(2) 居家護理

由專業居家護理師到家提供護理服務及衛教，減輕民眾出入醫院的奔波勞累，並提升民眾自我保健與照顧技巧之能力。101年9月至102年3月實際使用人數203人、466人次。

(3) 居家復健

為促進長期照顧個案基本生活體能與日常功能獨立自主之能力，協助個案回歸社區生活，增進生活品質，由本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轉介物理治療師至個案家庭提供居家物理治療及復健指導。101年9月至102年3月實際使用人數86人、488人次。

(4) 喘息服務

提供縣內家中有長期照顧個案的主要照顧者獲得短暫休息，讓受照顧者在護理之家或養護機構暫托，由機構工作人員提供24小時照護服務。101年9月至102年3月實際使用人數142人、2,200

人天。

3、食品藥物消費者保護計畫

(1) 辦理強化餐飲食材及優良餐廳評鑑分級計畫

餐飲衛生直接影響到縣民健康，對其衛生管理誠不容忽視，為提升本縣餐飲衛生水準，縣府建立本縣餐飲業者食材來源管理計 704 家，建立餐飲業者資訊管理系統資料計 4,199 家；101 年度完成餐廳業者 52 家、餐盒業者 22 家、烘焙業 37 家通過「優級」、「良級」有效期限為 2 年，102 年賡續加強優良餐飲分級評鑑(配合行政院衛生署擴大辦理餐飲衛生分級評核-早餐店)，預計完成 150-200 家餐飲業(網路知名餐廳及早餐店)以提昇餐飲業自主管理能力及維護飲食健康與安全。

(2) 強化食品藥物化妝品安全實驗室網絡計畫

食品安全衛生是消費者最關心之議題，除持續與中央及委託縣市衛生單位共同建構食品安全監測網，專責區域衛生局聯合分工殘留農藥檢驗，農藥檢驗項目由 215 項增加至 252 項，並加強辦理動物用藥、抗氧化劑、塑化劑、包裝飲用水重金屬及違法添加物之檢測。另配合食品衛生管理單位加強抽驗年節食品、學校營養午餐及清明節應節食品等產品檢驗 765 件(41,937 項次)，不合格件數 37 件，不合格率為 4.8%，不合格產品除下架外並輔導業者改善。另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建置液相層析

串聯質譜儀 (LC/MS/MS)、氣相層析串聯質譜儀 (GC/MS/MS) 及氣相層析儀等設備，提升殘留農藥及違規添加物等檢驗技術，提升檢驗效能。

(3) 食品安全監測計畫

為有效管控食品之品質及安全，遏止不肖業者違法添加及不衛生食品充斥市面，101 年 9 月至今共抽驗 576 件市售食品，其中 40 件與規定不符，已針對抽驗不合格產品依法處辦及追蹤，並利用媒體宣導及網頁公告方式發佈，供民眾選購食品之參考，保障縣民之健康。

(4) 加強食品強制標示工作計畫

為維護消費者食之安全，針對轄區食品製造商、販賣商之食品標示稽查，並對於其販賣場所、儲存場所、來源不明、標示不全、過期之食品等各項管理加強定期或不定期之輔導稽查，如有不符規定均依食品衛生管理法查處。自 101 年 9 月迄今共稽查食品業者計 1,515 家，包裝及散裝食品標示稽查計 7,435 件，其中有 41 件未符合規定，均依法處辦。

(5) 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不法藥物計畫

為建立民眾正確之購物及安全用藥觀念，進而對違規之藥品、化粧品及醫療器材廣告，拒聽、拒看、拒買，使不法業者無市場可循，而達到淨化不當廣告之目標，遏止縣內不法藥物及違規廣告之氾

濫，打擊不法，還給民眾優質的生活空間，保障縣民之健康。自 101 年 9 月迄今連結本縣藥師公會、藥劑生公會及社區藥局平台，組成反廣告小組，辦理衛生教育宣導活動計 83 場次；辦理食品廣告監控計 1,235 件，其中違規食品廣告計 108 件；辦理藥物及化妝品廣告監控計 530 件，違規案件 48 件；另稽查藥物計 473 家次，查獲違規藥物計 65 件，價購疑似違規產品計送驗 37 件，違規計有 1 件，均依法處辦。

(6) 肉品監測管理

自中央政府開放含萊克多巴胺安全容許量 10ppb 以下之牛肉進口，為維護轄區學童飲食安全，本府持續要求於學校午餐合約書上規定承包之團膳公司及餐飲業者應遵守提供之肉品均不得檢出瘦肉精，另自 101 年 9 月至今抽驗市售肉品及其加工品計 57 件，進行檢驗動物用藥中之乙型受體素(俗稱瘦肉精)殘留情形，結果均合格；另針對轄內領有「宜蘭縣拒用含瘦肉精肉品自主管理商店」安心標章之 228 家業者，進行肉品來源及萊克多巴胺快速檢測之監測，自 102 年 1 月至目前為止，計完成監測 200 家業者，118 件肉品(64 件牛肉、45 件豬肉、7 件雞肉、1 件鴨肉、1 件羊肉)，結果均合格。廣續加強稽查提供校園團膳工廠及餐飲業之肉品來源及抽驗市售牛肉產品比例及範圍，以確保

學童及消費者飲食安全。

(7) 獨居長者居家用藥安全藥事照護服務

本縣老年人口數已達 13%，老年人常有一種以上慢性疾病，許多長者在日常生活缺乏照顧且心理欠缺陪伴之下，常重複多次就醫或者相信違規廣告推銷，造成重複用藥甚至不慎使用不法藥物的情形嚴重。為提升長者用藥安全，亟需醫療專業人員之專業照護，因此以本縣 12 個鄉鎮市衛生所為整合平台，結合 29 位社區藥師，建構以社區藥局為主體的在地化服務，至長者家中提供居家藥事照護服務，進行用藥評估及確認用藥的適當性、是否重複用藥、藥品交互作用、副作用等專業諮詢服務，俾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辦理長者居家用藥訪視計 461 人次，辦理銀髮族用藥安全宣導計 19 場次。

4、毒品危害防制計畫

(1) 強化藥癮者追蹤輔導處遇計畫

辦理即將出監及勒戒所毒癮個案銜接輔導暨出監毒癮個案追蹤輔導 2 年，運用電訪及家訪等方式，進行個案關懷輔導及提供中心資源，期藉由延續性的關懷服務，協助毒癮者順利復歸社會。目前列管輔導毒癮者計 984 人。

(2) 毒品防制宣導計畫

結合本縣社區及各類機關團體資源，建立宣導

網絡，落實辦理三級宣導。一級預防宣導係針對一般社會大眾宣導防制毒品危害之議題，對象包括政府機關、社團、社區及各級學校、二級預防宣導係針對高危險之特定人員進行毒品危害防制宣導，對象包括高關懷學生、高風險家庭、特種及其他高危險場所之工作人員、三級預防宣導係針對戒毒者、監所受刑人及受保護管束人，宣導戒毒資源及愛滋病的危害防治；本中心更結合民間資源廣為宣導毒品危害防制相關業務，例如春節期間春安活動連結本縣加油站、檳榔攤張貼反K他命海報，接著會和縣內全家便利超商及喜互惠超市合作發放全民反K面紙及張貼反K海報，截至102年2月底共完成本縣加油站及檳榔攤海報張貼共800張，預計本(102)年度完成面紙發放達5萬包。

(3) 藥癮戒治計畫

101年轉介美沙冬服藥人數為120名，統計至今接受戒治中的服藥人數214人，102年度持續辦理「二級毒品戒治計畫」將協助提供二級毒品使用者進行戒治，101年度提供女性毒癮受保護人戒治中途之家（渡安居）服務共有16人申請入住，收案入住12人，結案8人，至今統計共有8人接受度安居的安置。

(4) 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計畫

建構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系統，提供以家庭為

中心的全面性、支持性服務，藉由同質性成員的互相激勵、關懷與支持，減輕毒品成癮者家屬之身心壓力及提升自我形象，另針對出監之追蹤輔導個案及其家屬，後續規劃辦理社區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家屬成長及自助性團體，期藉由同質性家庭間的互助力量，激勵家庭成員間相互關懷、支持，建構緊密的支持系統，預計本（102）年度辦理 4 場次。

5、自殺防治計畫

為守護社區民眾之心理健康，主動積極全面宣導民眾之心理健康照護，並廣為宣導衛生署安心專線 0800-788995(免費諮詢專線)、宜蘭縣生命線協會 1995、張老師 1980，讓社區民眾面對壓力或負面情緒時，可以立即使用免費諮詢專線，即時提供社區民眾心理支持並增進面對壓力的調適能力，避免憾事的發生；另完成自殺個案之系統通報，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自殺通報關懷個案人數為 441 人，本縣提供自殺防治關懷計 1,993 人次。

6、衛生局暨慢性病防治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衛生局行政大樓（地點為舊宜蘭地政事務所）及健康大樓（地點為舊復興電台）新建主體工程總工程費為 1 億 3,658 萬元，主體工程執行委請縣府工務處辦理，業於 101 年 6 月 27 日建築工程及水電空調工程均已驗收完成，並於 101 年 7 月 24 日本局與縣府工務處辦理建物財產點交程序。本局現已辦

理後續室內裝修工程，預計 4 月底完工，目前已陸續執行驗收程序中。俟工程完竣後，可提昇公共衛生的專業性暨為民服務的便利性，有效提昇本府形象並有利於業務擴展與整合。

7、推動社區（部落）健康營造計畫

為呼應 W.H.O. 全民均健之目標，廣續依據中央政策之發展，推動「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包括菸酒檳榔防制、致胖環境改善、肥胖防治、健康老化、社區安全促進等健康議題並呈現具體成果，計完成社區菸品販賣場所之家數調查及宣導 1,392 家，社區辦理不吸菸活動的場次 174 場，輔導或設立禁菸場所數 40 個，辦理創意衛教宣導 149 場，辦理揪團參加口腔黏膜檢查或糞便潛血檢查 12,002 人，開設戒檳班 298 人，推動無檳職場家數 22 家；社區推動健康減重達 28,857 公斤；辦理老人健康促進活動 146 場，轄區內長者至少參與 3 項健康促進活動的比率達 11,712 人，辦理健康促進競賽活動 19 場等。102 年廣續輔導各鄉鎮市衛生所提報「社區(部落)健康營造計畫」，推動包括菸酒檳榔防制、致胖環境改善、肥胖防治、活躍老化、社區安全促進等健康議題，透過多層次的服務網絡與社區推動平台，以激發社區民眾主動參與，促進民眾實踐健康生活與形塑健康環境，共同營造健康促進社區。

8、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為因應高齡化趨勢，建構本縣高齡者照護政策，積極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依據「WHO 全球高齡友善城市網絡」5年執行計畫，規劃本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進程，林縣長已於100年11月初簽署WHO高齡友善城市全球網絡、愛爾蘭成功老化網絡之「都柏林宣言」，於101年3月底成立並召開「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委員會」，5月發布宜蘭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設置要點，縣府並延攬具有推動健康城市經驗之陽明大學成立輔導團隊籌組專家輔導團隊，透過問卷調查（完成有效問卷6,052份）、社區高齡長者座談會、焦點團體座談會（4場次）等多元性廣納長者意見，建立本縣具有在地性特色之指標。另為倡議高齡友善尊老積極作為，特於101年10月1日舉辦高齡友善城市長者是寶智慧長者表揚活動，選出12位縣籍的匠師達人，並於12月29日辦理宜蘭縣第一屆智慧長者長者是寶新書發表會，見證長者生活智慧與價值。

102年將依在地指標擬訂3年期行動方案，藉由政策、服務、配置與設施之改善與作為，支持與促進活躍老化，並於102年底提出申請，加入世界衛生組織高齡友善城市全球網絡的會員。

9、宜蘭縣長青友善計畫

本府採個案管理方式服務，每月定期關懷訪視本縣近1,000名獨居長者及特殊需求照護者1~4

次。也協助轉介及提供醫療照護、生活照顧及其他社會福利等服務資源。101年9月至102年3月總訪視11,423人次。

10、精神疾病防治及特殊族群處遇工作

(1) 辦理精神疾病防治業務

推動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定期追蹤關懷列管精神病患、協助精神病患強制就醫，及精神衛生法相關工作之推動。持續建立精神病人分級照護制度，以提供適切之就醫、就業、就養、就學等全面性及連續性服務，提升精神障礙者及照顧者之生活品質，定期辦理社區精神病人關懷訪視之個案管理會議及相關人員教育訓練，整合跨局處之精神病人服務轉銜機制。101年列管精神病患共3,763人，關懷總訪視共計16,564人次。建立社區精神疾病病人緊急送醫流程及機制，定期修正及檢討轄區內24小時緊急精神醫療處置機制及跨縣市資源合作機制，協助處理病人護送就醫及緊急安置之醫療事務，並且持續辦理精神疾病強制住院、強置社區治療等業務。

(2)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工作

辦理本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講座、每2個月定期召開評估小組委員會議，辦理家庭暴力相對人審前鑑定會議、督導委託執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機構或人員，落實執行處遇計畫、與社區監督處遇無縫接軌機制。

(六) 建構勞工福利體制

1、推動產職業勞工福利計畫

(1) 健全勞工組織會務發展

A. 勞工組織：

截至 102 年 3 月止，本縣職業工會計 198 個單位，產(企)業工會 29 個單位，總工會 4 個單位，合計 231 個單位。經常派員列席工會會員（或會員代表）大會，輔導工會依法辦理各項業務及改選事宜，以健全會務推展。

B. 勞工福利：

為協助本縣各基層工會領導幹部汲取廣泛勞動知識及習得各職業訓練中心之課程規劃與專業訓練，並進而與各職訓中心建立良好合作模式與互動，祈在未來辦理各項職業訓練上，更為專業與精進；又為健全本縣各工會組織之會務及財務，一併規劃實地觀摩外縣（市）總工會、基層工會在會務與財務上之處理實務，以利日後在相關業務運作上更為精進，本府特定於 101 年 10 月 3、4、5 日辦理「宜蘭縣 101 年度各基層工會領導幹部-勞工教育縣外研習暨觀摩活動」，以提升本縣各工會領導幹部在處理相關工會業務上更加週全並保障全體會員之權益。

因應新工會法之財務處理準則施行，為輔導縣

內各工會訂定相關配套措施，並加強各工會幹部及會務人員於工會運作與工會財務相關實務之知識，並協助輔導本縣各企、產、職業工會，均能遵循法令規定，積極推動會務，重視會員福祉，強化組織功能，建立與各工會業務雙向聯繫，宣導政令及落實勞工教育政策，使勞工教育擴大延伸，以增進勞工權益知能，本府於 101 年 12 月 26、27 日，假香格里拉冬山河渡假飯店辦理 2 場次「101 年度工會幹部及會務人員勞工教育研習會」，共計有 185 名工會理事長及工會會務人員參加。

(2) 提升勞工教育辦理品質

積極輔導工會提升勞工教育辦訓品質，並針對課程內容及學員參與率續作改善，以擴大本縣勞工視野，更全面地提升勞工福利。另為有效提升勞工朋友知能與技能，並健全企、產、職業工會會務推展，補助本縣 4 大總工會及各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活動，101 年總計補助 28 個單位，共計辦理 67 個場次勞工教育活動，受惠勞工約有 5,300 名。

(3) 加強辦理弱勢勞工住宅修繕

為協助更多弱勢勞工住宅修繕，提供勞工居住品質，幫助本縣弱勢勞工修繕其房屋(每戶縣府配合款 6 萬元，不足部分由承辦單位支應)，本案由本府委託補助宜蘭縣木工業職業工會承辦，共計辦理 5 件。

(4) 積極辦理勞工全方位走動式服務

為擴大服務本縣勞工朋友，本府與勞工保險局宜蘭辦事處，聯合組成走動式服務勞工小組，藉由走動式(配合縣內多項活動)服務本縣勞工朋友。101年9月至102年3月止，走動式服務勞工活動已辦理5場次，俾以更積極協助縣內勞工朋友了解勞工相關法令、勞工就業資訊及如何防止被勞保黃牛剝削等諮詢輔導服務，以確保勞工朋友權益，本項服務深獲勞工朋友好評，成效良好。

2、推動多元身障者就業服務措施

(1)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101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慕光盲人重建中心、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阿寶基金會等4單位辦理「食品烘焙暨餐飲服務班」、「房務暨清潔服務班」、「按摩養成班」、「網業設計班」及「餐飲暨清潔服務班」等5班次，提供61名身心障礙者參訓，結訓人數共計57人，補助經費新台幣615萬1,838元。

102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經評選後，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慕光盲人重建中心、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阿寶基金

會等 4 單位辦理「食品烘焙暨餐飲服務班」、「房務暨清潔服務班」、「按摩養成班」、「餐旅服務班」及「餐飲暨清潔服務班」等 5 班次，於本(102)年 2 月 20 日起陸續開課，預計提供 75 名身心障礙者參訓，委託經費新台幣 691 萬 5,578 元，目前承辦單位依契約執行辦理中。

(2) 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

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計畫賡續僱用 6 名就業服務員，全年度協助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者至少 36 人次以上，自 101 年 10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底共服務 140 人次，其中就業成功 42 人次。

(3) 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

本府業於 101 年 12 月 24 日同意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籌設庇護工場，並經該院提送補助經費需求在案。本縣業於 102 年 3 月 22 日公告修正「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設立管理及補助要點」，擬後續辦理補助審查事宜。

該院規劃經營麵包坊及清潔隊等二類服務項目，預計經核准設立後，進用 12 名身心障礙者員工。

(4) 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

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計有 3 位身心障礙者申請自力更生補助（房租）案件，共撥付 5 萬 9,723 元。

3、提高公私部門僱用身障人士計畫

(1) 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

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共受理申請 8 案，核定補助 39 萬 8,530 元。

(2) 表揚獎勵進用身心障礙者工作績優機關（構）

101 年度表揚已於 101 年 10 月 18 日辦理完成，分為義務進用和非義務進用受獎機關（構），預計有 18 個單位，藉由公開表揚方式，給予各僱用身心障礙員工績優單位肯定及獎勵。

(3) 職場探索學習計畫

101 年度委託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場探索學習計畫-餐旅服務班，共 15 名學員參加，自 101 年 12 月 12 日結訓至 102 年 3 月止計有 6 名成功留用於職場，另 102 年賡續委託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休閒餐旅服務班，計 15 名員額參訓，預計 4 月 29 日開訓。

(4) 定額進用業務

本府執行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保障措施，截至 101 年 2 月底止，應進用身心障礙者之公、私立義務機關（構）計有 208 單位，法定應進用總人數 607 人，已進用人數 931 人，加權後進用人數 1,040 人。

(5) 在家就業輔導方案

101 年度委託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自 1 月 20 日開始辦理，102 年度賡續僱用 2 名就業服務員，自 101 年 10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止，計服務 20 名無法久坐或外出，致不易進入一般性職場或無法創業之中、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提供適性之居家就業服務。

4、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

(1)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個案服務

本窗口 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諮詢評估服務 110 人（開案 84 人，提供諮詢而未開案者有 26 人），結案 79 人，派案職業輔導評量服務 15 人，派案支持性就業服務 41 人次，轉介職業訓練有 43 人，轉介一般職場見習單位 3 人，派案居家就服單位 8 人，轉介其他服務單位(社政、衛生、教育及其他民間機構)1 人，追蹤輔導人數共計 1,095 人次。

(2) 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2 年度委託財團法人蘭馨婦幼中心及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102 年 4 月至 101 年 9 月止，計提供 15 名身心障礙者就業前之具體建議及安置評估結果服務。

5、健全職業災害勞工福利計畫

(1) 職業災害勞工主動服務計畫

為落實職災勞工之保護，加強協助遭逢職災勞工及其家庭，特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計畫」，受理職災勞工求助及其他單位轉介之職災個案，提供全面性、包裹式服務。102 年度獲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補助 150 萬元，設置 2 名個案管理員，與本縣各級醫療院所、社福團體單位、勞資爭議處理及職業重建單位、勞工保險局宜蘭辦事處接軌，建立良好橫向連結。

(2) 勞工職業災害慰助金

鑑於職業災害勞工之家庭因頓失所靠，特設置勞工職業災害慰助金。10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計有 56 件申請案（含死亡 8 件、受傷 41 件、失能 7 件，計 150 萬元）。並主動關懷本縣遭遇職業災害勞工，提供弱勢勞工適時及貼切之服務，使其得以度過困境。

(3) 勞工志願服務人員專業訓練

使勞工志願服務人員發揮最大效能，101 年度已編列 15 萬元辦理 2 場次專業訓練，101 年 4 月 6 日及 11 月 23 日業於宜蘭縣社會福利館辦理完竣。102 年度第 1 場次已於 4 月 19 日在本府文康中心辦理完成。

6、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1) 101 年度勞委會職訓局補助 282 萬餘元，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如下：

A. 盲用電腦初階應用課程推廣計畫

以個別化教學，協助 10 名視障者具備操作盲

用電腦及使用網際網路基礎能力。實施對象為年滿 15 歲至 65 歲未在學，且經評估未具備電腦使用能力者，尤以具有就業意願者為優先。

B. 設立按摩小站設施設備補助計畫

補助礁溪湯圍溝按摩小棧、羅東聖母醫院按摩小棧、羅東中山公園按摩小棧等 3 處按摩小站設施設備，共 23 萬 4,000 元整。

C. 宜蘭縣視障按摩宣導活動

透過媒體廣告宣導，以及舉辦 3 場免費體驗按摩服務宣導活動，期建立視障按摩正面形象，提升視障者就業機會。

D. 宜蘭縣視障按摩院所設備補助計畫

為吸引更多消費群，藉由改造現有視障按摩院，讓按摩院重新出發，101 年度補助縣內 10 家按摩院所，每 1 家按摩院最高補助 20 萬元。

(2) 102 年度勞委會職訓局補助 268 萬餘元，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如下：

A. 盲用電腦初階應用課程推廣計畫

以個別化教學，協助 7 名視障者具備操作盲用電腦及使用網際網路基礎能力。實施對象為年滿 15 歲至 65 歲未在學，且經評估未具備電腦使用能力者，尤以具有就業意願者為優先。

B. 宜蘭縣視障按摩宣導活動

透過媒體廣告宣導，以及舉辦 5 場免費體驗按

摩服務宣導活動，期建立視障按摩正面形象，提升視障者就業機會。

C.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昇研習講座計畫

提高視障按摩師未來在面對客人時更具專業性及良好之服務品質，讓參與的按摩師可以互相交流彼此的經驗，進而增加客源回流率。

D.促進就業研習座談會計畫

為增進視障者對按摩業的認同與按摩技能學習，透過研習方式認識按摩業的趨勢並充實專業按摩技術與知能，以提升視障就業率並滿足工作上之需要和顧客需求，穩定就業及擴展客源，且達到技術提昇，增加市場之競爭力。

E.視障按摩協助員服務計畫

透過具有專業能力之視力協助員人力協助，能提昇視障按摩師其工作品質與效率，穩定其工作，更能開發視障者多元就業職類。並協助視障按摩師視力不及之處，如工作場所的清潔維護、就醫、報讀、客戶管理等。藉由協助員的協助加強視障者與社會資源的連結，開拓視障按摩師的生活空間，增加按摩師行動力，擴大服務區域以提升視障者的工作機會。

(七)完善勞動就業服務

1、建構安全和諧勞動環境

(1)增進勞資關係和諧，保障勞工權益

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受理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案 60 件，均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規定予以調解，其中調解成立（含撤銷）者 47 件，調解不成立者 6 件，尚在處理中 7 件，調解成功率 89%。

101 年 10 月至至 102 年 3 月，轉介勞工志願服務協會獨任調解人調解勞資爭議案 48 件，調解成立（含撤銷）24 件，協調成功率 50%。

(2) 強化職場安全衛生，落實工安減災

推動工安志工訪視，輔導事業單位推動自動檢查制度，建立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體制，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底，計輔導 60 家，其中深入輔導家數為 50 家，輔導立即危險改善項目共計 150 項。

(3) 落實勞動基準法令，保障勞動條件

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訪視輔導計 31 家。此外，並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團體協約法令宣導會等次法令宣導活動。另針對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北區勞動檢查所移送有關事業單位違反勞動基準法應受罰處案件予以處理，同期間罰處事業單位 10 家，罰鍰金額計新臺幣 48 萬元，有助落實勞動基準法令。

(4) 消弭職場性別歧視、落實性別平權

101 年 12 月 25 日召開宜蘭縣第 8 屆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101 年第 2 次定期會議，會中報告性別工作平等業務辦理情形。另為保障性別工作權平

等，101 年 10 月至 12 月，發函勞工育嬰假期滿之事業單位，促請協助勞工順利復職，副本並致復職勞工復職權益關懷卡片，共計 16 案。前揭 16 案均已完成復職確認，除 5 名勞工為照顧小孩或家庭因素自願離職，以及另有 1 名勞工再申請延長育嬰假之外，餘 10 名勞工皆順利復職，復職率 100%。

2、勞動就業服務計畫

(1) 研擬執行短期就業促進計畫

A. 辦理「宜蘭縣政府 101 年度短期就業促進暨造園景觀產業勞動力培育計畫」

鑑於年關將屆，為著重對弱勢失業者的照顧與協助，同時結合區段景觀維護需要，本府橫向結合業務單位資源，辦理短期就業推動縣政中心花園城市示範區開發計畫，創造弱勢失業者在地就業機會，包括管理人員 5 名，進用人員 45 名，計開發 50 個工作機會。

本計畫為期上工 3 個月，時間自 101 年 12 月 6 日至 102 年 2 月 28 日，實施方式採訓用合一，於縣政中心區段百餘公頃範圍內，執行掃除落葉、條除花木雜枝、清除雜物等維護區域景觀之工作，每週並安排 8 小時造園景觀基礎課程，強化進用人員景觀維護基礎職能與技能之培訓。

進用人員以社會處扶助弱勢家庭、衛生局照顧個案、身心障礙者、單親、獨立負擔家計、原

住民、中高齡失業者等弱勢失業者為優先，協助其適性就業與轉業，長期為本縣造園景觀產業儲備勞動供給人力，均衡勞動市場供需。

本計畫 101 年 12 月 6 日至 102 年 2 月 28 日期程執行結果，縣政中心區段景觀煥然怡人，整潔度大為提升。為配合本縣 4~5 月間主辦全國中學及全國大專運動會，本計畫續辦 3 個月期程，並延用原計畫進用人員至 102 年 5 月 31 日。

B.提供多元就業服務

本府就業服務台於 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期間受理求職登記 485 人，受理求才登記 937 個工作機會；推介媒合 1,024 人次；就業安置 457 人。

C.辦理大型現場徵才活動

為協助縣民覓職及轉職，活絡勞動市場供需，101 年 12 月 8 日及 102 年 3 月 9 日於本府縣民大廳舉辦大型現場徵才活動 2 場次，提供廠商延攬優質人才、民眾尋找適性職缺媒合平台，參與現場徵才廠商 78 家，計提供 1,579 個工作機會。參與活動當日民眾現場投遞求職履歷 767 人次，現場初步媒合成功 368 人，初步媒合率 23.31%。

D.辦理單一廠商徵才活動

為有效協助廠商解決缺工問題，鼓勵失業、待業及轉業民眾迅速重回就業市場，本府廣續辦理單一廠商徵才活動，提供求才求職兩端面對面

洽談平台，以期提升就業媒合成效。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底計辦理 9 場次單一廠商徵才活動，共提供 357 個職缺，參加應徵計 187 人。

E. 賡續辦理免費求才刊報服務

為鼓勵雇主公開徵才，增加本縣勞工選擇工作的機會，本府於 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免費提供廠商刊登求才快訊，計有 222 家廠商於報紙公開 1,808 個職缺。

(2) 失業者職業訓練實施計畫

本府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 101 年度 10 月份開辦「家事管理人員訓練班」、「創意視覺設計班」等 2 班次，11 月份開辦「飯店及旅館房務人員訓練班」1 班次。

102 年度規劃有「餐飲及食品類—中餐證照輔導班、蘭陽創意餐點料理及行銷班、西餐證照輔導班、西點烘培證照班」、「觀光及旅遊服務類—飯店及旅館從業人員訓練班」、「精緻農業類—精緻園藝與花卉植栽應用班」、「電腦與網路類—APP 應用軟體設計及行銷班、創意視覺設計班」、「綠能類—家電維修人員訓練班」等 9 班次，預估訓練人數計有 270 人。

(3) 防制就業歧視

為消除社會大眾對於求職者的刻板印象與企業徵才限制性別、年齡等社會常態，建立就業機

會平等觀念，於 101 年 5 月 23、24 日共辦理 2 場次宣導會，期使防制就業歧視觀念普及化。

(4) 建立完善外籍勞工輔導措施

A. 加強查察外籍勞工非法工作：

本府執行加強查察違法外籍勞工，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止計訪視約 1,880 人次，其中於訪視時查獲違法並依法處分件數（含衛生局、警政單位及移民署等其他單位移送）共計 29 件。

B. 發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功能：

本府外勞諮詢服務中心，提供雇主及外勞朋友對於本國勞工法令、勞資爭議及生活問題等諮詢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止，受理諮詢服務暨終止聘僱關係驗證案，共計 1,292 人次。

C. 協處外籍勞工與雇主之勞資爭議：

為維護勞資關係之和諧，本府外勞諮詢服務中心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止，協處勞資爭議案件計 312 件，結案率達 100%，減少引進外勞所發生之各種問題。

(5) 推動青年事務

籌備設置宜蘭縣青年事務委員會，積極策進本縣青年權益，增進青年福祉，102 年 2 月 23 日發佈宜蘭縣青年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

(八) 確保治安無虞

整體而言，本期(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底)

全般刑案發生數減少，破獲率增加，治安呈現平穩，有效達成「治安安心、交通安心、執法安心」的施政目標，相關施政績效如下：

1、偵防犯罪，打擊不法，建構安心社會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 3,321 件，破獲 2,861 件，破獲率 86%。

(2) 竊盜、暴力犯罪、詐欺案件及其他刑案

竊盜案件發生 827 件，破獲 569 件，破獲率 69%；暴力犯罪發生 31 件(殺人 9 件、強盜 8 件、搶奪 5 件、強制性交 8 件、重傷害 1 件)，破獲 28 件，破獲率 90%；詐欺案件發生 151 件，破獲 139 件，破獲率 92%。

(3) 檢肅非法槍彈

本期查獲制式手槍 2 枝、土造槍枝 11 枝、改造槍枝 15 枝、空氣槍 1 枝。

(4) 全面檢肅毒品

本期查獲毒品案件 417 件/467 人，重量 2,090.5 公克；其中查獲一級毒品 134 件/137 人、重量 112.74 公克；二級毒品 253 件/272 人、重量 1,260.13 公克、三、四級毒品 30 件/58 人、重量 717.63 公克。

(5) 加強查緝各類逃犯，本期查獲各類逃犯 303 名。

(6) 本期查獲地下錢莊案 24 件 35 人。

(7) 執行「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專案工作」，本期查獲行蹤不明外勞計 63 人、非法雇主計 6 人、非法仲介計 2 人、人口販運案件計 1 件 4 人及外籍人士涉刑事案件計 3 件 3 人。

2、防處少年事件工作

(1) 防處少年事件

本期計實施春風專案 42 次，查獲違反社秩法 36 件、違反兒少福利法 3 件，查察處所計 445 處，勸導不良行為少年 356 人、尋獲失蹤少年 106 人、查獲竊盜 47 件 72 人、毒品 23 件 27 人、傷害 16 件 52 人、殺人未遂 1 件 1 人、強盜 1 件 1 人、搶奪 1 件 2 人、妨害性自主 13 件 17 人、恐嚇取財 3 件 9 人、公共危險 12 件 19 人、詐欺 5 件 6 人、妨害名譽 1 件 1 人、賭博 1 件 1 人、侵占 3 件 3 人、妨害電腦使用 1 件 1 人、誣告 1 件 1 人、少年虞犯 60 人。

(2) 校園安全維護

- A. 於縣內各級學校設置巡邏箱，執行校園安全巡邏勤務，並配合校外學生生活輔導委員會執行校外巡查，以防制少年事件發生，本期計巡查 9,102 次。
- B. 針對輟學學生建冊列管、訪視，並於尋獲時通報教育主管機關輔導復學，本期受理通報協尋輟學學生 74 名，尋獲 70 名。
- C. 本期本轄少年犯罪人數計 213 人，學生犯罪人數計

129 人，學生犯罪率為 61%。

D. 本期無發現任何黑幫入侵校園情事。

(3) 少年輔導委員會執行情形

結合教育處、社會處及相關社福機構，協助輔導在學適應困難學生發展自我能力及增進自我價值感，本期個案輔導 235 人次。

3、婦幼安全工作

(1) 家庭暴力防治

本期受理家庭暴力案 319 件，發生原因以酗酒 120 件(38%)為最多、個性不合 57 件(18%)次之、感情問題 52 件(16%)再次之。

(2) 性侵害犯罪防治

本期受理性侵害案 60 件，被害人以 13-17 歲之國、高中生占 25 件(42%)最多。

(3) 推動實施「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本期受理 20 件 20 人。

(4) 性騷擾防治，本期受理性騷擾案 2 件 2 人。

(5) 兒童保護，本期受理兒童人身安全保護案 37 件 38 人。

4、建置治安重要路口監錄系統

(1) 自 94 年起，迄 102 年 3 月底止累計完成建置 431 處、640 組主機、2,260 支監錄攝影機。

(2) 本(102)年度編列 500 萬元預算，規劃至少新增治安與交通要點監錄系統 20 處、120 支攝影機；另編列網路費、電費及維護管養經費計 2,160 萬 9,000

元，以維護全縣監視錄影系統設備保持正常運作。

5、積極推動「臺灣健康社區六星計畫—社區治安」工作

本期共輔導 80 個社區成為安居樂業之「治安社區」。本期召開社區治安會議 82 場，強化社區治安營造力，傾聽民眾治安建言，回應民眾需求，強化防範犯罪、救災減災、防家暴、兒保宣導工作，落實「治安社區化」政策。

6、本期為民服務執行成果如下：

- (1) 受理公司、行號民眾護鈔 205 件。
- (2) 協尋查尋人口、身分不明者及蹺家青少年返家團圓共 169 人次。
- (3) 關懷濟助獨居老人及貧苦無依民眾 6 件、15 人、紓解急難 96 件、149 人。
- (4) 提供夜歸婦孺代叫計程車 10 件 10 人。
- (5) 協助轄內民眾於自行車貼「辨識貼紙」及「隱形標碼」，減少失竊並提高破獲率，本期已免費為民眾施作 2,219 輛。
- (6) 主動發掘防衛功能薄弱之住家，派員到府免費提供住宅防竊諮詢計 1,288 件，有效減少住宅竊盜案件發生。
- (7) 全力推行反詐騙措施，敦促各金融機構行員配合警方，對可疑提款民眾主動關懷提問，成功攔阻 8 件，總計 913 萬元整。

7、汰換老舊資訊設備，強化各單位工作效能

102 年 3 月份汰換警察局及所屬各分局(含分駐、派出所)老舊個人電腦共計 126 台、筆記型電腦 14 台。

8、配合行政院 IPv6 升級政策，汰換電腦機房設備

為配合行政院 100 年 12 月 30 日核定「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推定方案」，警察局於 102 年 3 月份汰換電腦機房現有網路骨幹核心交換器，以符合政府機關 IPv6 升級作業。

9、改善辦公空間，提升服務品質

礁溪分局四城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含設備)，總經費為 1,521 萬 9,000 元，已完成設計取得建築執照，現正辦理招標中。

(九) 維持交通安全與順暢

1、加強防制 A1 交通事故發生

本期發生 A1 交通事故 44 件，死亡人數為 45 人、受傷 12 人，A2 交通事故 3,435 件、受傷 4,526 人，A3 交通事故 3,454 件。經分析肇因多為未注意車前狀況、未依規定讓車及酒後駕車。

針對本期各類交通事故依發生地點、時段、肇因分析，強化交通安全改善道路工程及落實交通執法，採取下列措施：

(1) 改善道路工程

A. 增設警告標誌標線

對於易肇事及亟需改善路段，本期增繪標

線 821 公尺，搶修故障號誌及自檢改善 178 件，另針對民眾建議及自檢改善會勘案計 34 處。

B. 提升配備設施效能

為有效降低本縣村里道路易肇事路口交通事故之傷亡人數與發生次數，增進本縣整體道路之行車安全，於 101 年 10 月獲交通部同意專案補助 230 萬 7,844 元，於本縣照明不足村里道路增設反光導標，共計 33 個路段、1,397 桿。

C. 增設太陽能 LED「讓」字標誌

101 年爭取交通部經費補助 50 萬元，於轄內易肇事路段 17 處路口增設 31 組薄型太陽能 LED「讓」字標誌，提升用路人路權觀念，促進行車安全。

(2) 落實交通執法

全力推動取締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專案執行計畫，針對酒後駕車、闖紅燈等 7 項重點違規行為加強執法，並依 A1 事故分析，採定期及不定期實施專案取締防制作為，分析如下：

A. 定期取締嚴懲惡性交通違規

計取締砂石(大貨)車違規超載 257 件、「淨牌專案」356 件、危險駕車 59 件等。

B. 專案取締、防制交通事故

計取締酒駕 1,489 件、未戴安全帽 5,062 件、闖紅燈 1 萬 2,469 件。

2、維護交通順暢措施

- (1) 清除道路障礙：本期計勸導違規攤販 751 件、取締違規攤販 140 件，以維護行人通行權益及交通順暢。
- (2) 於連續假期加強轄內交通疏導勤務作為：針對本縣 118 處重要路口、路段(交流道周邊)、跨年景點及觀光旅遊地區，編排崗哨加強交通疏導，隨時掌握縣內交通狀況，維護用路人權益。
- (3) 為改善礁溪市區假日經常性壅塞問題，於 102 年 2 月 2 日起規劃實施礁溪路行人徒步區措施(德陽路至礁溪路 5 段 78 號前)，於例假日每日 14 時至 22 時，道路兩側及路中擺放反光錐及連桿，派員加強管制，區隔人車保持行車順暢，保障行人安全。
- (4) 訂定「宜蘭縣機車及自行車停車秩序實施要點」為有效管理本縣機車及自行車停放秩序，業於 101 年 11 月 1 日起發布實施。

(十) 強化救災體系

本府近年來積極爭取汰換老舊消防車輛、裝備及器材等，全力投入災害搶救、災害預防及緊急救護等工作，希望為縣民營造一個「安全」的生活環境。

1、強化防災體系

- (1) 為健全本縣災害防救體系，本府定期依本縣災害特性，檢視地區災害防救計畫，適時予以修訂，以符合各項災害防救需求。另為強化本縣災害防救會報事務，本府於 100 年 7 月 28 日依規定成立「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主要任務於平時辦理減災、

整備推動業務，災時協調救災資源調度與災害應變，災後協調各方資源復原重建，統合各階段災害防救事務，充份發揮功效。該辦公室成立迄今，已召開 6 次工作會議，特別於 101 年 9 月 14 日第 5 次工作會議，針對「蘇拉颱風」造成本縣大同鄉四季、南山地區重大災害部分，有關各單位整備、應變及復原作為提出專案報告，檢討與審視該次颱風相關應變措施，並提出改善方案，強化當地災害應變能力。

(2) 持續推動宜蘭縣災害防救深耕計畫，提昇本縣災害防救作業能力

內政部於 100 至 102 年補助本縣 3 年合計約 1,300 萬元經費辦理「災害防救深耕計畫」，推動本縣頭城鎮、宜蘭市、大同鄉、羅東鎮、冬山鄉、蘇澳鎮等 6 鄉（鎮、市）公所災害防救作業能力，該計畫主要針對上開公所執行轄內災害潛勢分析、製作防災地圖、規劃並建置災害應變中心硬體設備、檢視編定各項災害標準作業程序、協助辦理防災演練、辦理防災人員教育訓練及推動社區防災等工作，有效提昇鄉（鎮、市）層級災害防救作業效能，該計畫執行成效於 101 年經內政部評核，本府於縣市政府組榮獲「優等」，宜蘭市於鄉（鎮、市）組榮獲「特優」，執行成效良好，針對本縣其他 6 個鄉鎮市公所，將於 103 年爭取深耕計畫第 2 期經費

補助賡續辦理。

- (3) 辦理本縣各鄉（鎮、市）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及災害防救兵棋推演評核，提昇公所災害防救作業及處理能力

為提升本縣各鄉（鎮、市）公所災害防救作業及處理能力，本府自 101 年度起由工務、農業、社會、建設及消防等局（處）成立評核小組，至各公所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及災害防救兵棋推演評核，本（102）年度賡續辦理，已於 3 月 1 日起展開至各公所進行訪評及評核，本府希望藉由業務訪評及演練評核作業，檢視各鄉（鎮、市）公所災害防救業務執行情形及災害應變處理能力，並透過縣府與公所各防災單位座談方式，討論訪評小組所見優缺點，由評核委員提供建議事項，作為各鄉（鎮、市）公所執行災害防救業務之方向，以提升本縣各公所處理各項災害防救業務及應變作業能力。

- (4) 辦理「101 年縣市災害防救業務訪評」業務，經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評核成效「優等」

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辦理「101 年度縣市政府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為爭取本府訪評成績，由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籌劃本府分工及自評會議，對工務、民政、農業、建設、教育、社會、警察、環保、衛生、消防等局（處）及漁業管理所、原住民事務所等災害防救業務進行檢核；在本府各相關機

關(單位)對於防災整備之各項努力下，經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評核結果(行政院秘書長102年1月16日函)，本縣榮獲全國丙組第3名(優等)。

- (5) 辦理本縣防災包發放，提供民眾緊急避難，確保生命財產安全

為使民眾於災害發生第一時間，能快速進行緊急避難作為，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府於101年籌措7,070萬元經費辦理本縣各家戶防災包發放，101年12月4日起針對本縣各家戶全面發放防災包，自發放日起至同(12)月31日期間由村(里)長協助發送防災包至各家戶，102年1月1日後針對未領取之民眾，除提供轄區消防分隊定點領取外，本府另規劃由義消、婦女防火宣導隊結合消防局宣導勤務採逐戶送達方式執行，以提高防災包發放率，經統計截至102年3月15日止，發放率已達91.69%(發出145,167戶)，成效良好。另為教導民眾使用防災包，並提醒民眾定期檢視防災包內容物，本府消防局已訂定防災宣導計畫，深入社區宣導民眾防災包使用操作方法，並利用每年大型演習時機，宣導民眾定期檢視防災包內容物是否足夠或者物品是否過期，以提昇民眾防災意識。

- (6) 辦理本縣災情查報系統人員訓練及測試，有效發揮查報功能

為加強本縣災情查報及通報機制，本府針對

本縣災情查報系統（民政、警政、消防等三大系統）應於汛期前（4月底前）完成查報人員訓練，並將辦理成果函報本府備查。另自 102 年起為落實查（通）報機制，每月定期辦理查報人員抽測，抽查查報人員責任區及相關連絡資料是否正確，遇有錯誤或缺失，立即請相關單位查明改正，以有效發揮查報功能，於災害發生時能迅速傳遞災情，俾便掌握災情，採取必要之措施，以期減少生命財產損失。

(7) 辦理本縣災害防救演習，提昇本縣災害防救作業及處理能力

為強化本縣地震及土石流複合式災害防救作業及處理能力，本府於 102 年 2 月 26 日上午假凱旋國小展藝館二樓辦理兵棋推演，下午假宜蘭運動公園、體育館、凱旋國小、蘭陽大橋及英士部落辦理綜合實作演練。為貼近境況選定人口最多、地震災害風險最高之宜蘭市舉辦，除由當地里民實際參加疏散撤離及收容演練外，於體育館模擬大規模收容作業，蘭陽大橋演練封橋及堤防搶險項目，另由凱旋國小學生實際進行地震自主避難逃生，將防災包及防災頭套納入演習主要課題，並選定每年均執行疏散撤離之英士部落，假定土石流狀況，由當地村民實際動員配合疏散撤離相關作業，本次演習總計動員約 55 個機關、單

位或團體，超過 700 人參演，演習過程順利圓滿完成。

(8) 建立海上漁業巡護計畫

為維護漁民生命財產安全，強化海難救助工作效率，辦理海上漁業巡護及漁民安全計畫案。去(101)年本府漁業巡護(救難)船「宜安6號」完成7艘漁船拖救，並辦理海難救助共計5件；另為完善本縣漁船(筏)保險機制，本府於去(101)年度編列280萬元經費推動補助50噸以下漁船(筏)船體保險計畫，並本(102)年度續編220萬元經費，補助船籍設於本縣之漁民辦理漁船(筏)船體保險。

2、提升救災救護效能，充實消防設備

(1) 提升消防救災救護能力

- A. 本府消防局現有高級救護技術員6人，中級救護技術員計165人，初級救護技術員計24人，具有中級救護技術員以上資格人數佔消防人員比例為87.7%。
- B. 每月由高級救護技術員審核救護紀錄表，針對急救處置及救護紀錄表填寫部分加強訓練，於102年2月及3月已分別辦理2梯次「加強到院前無生命徵象患者處置訓練」。

(2) 立體救災專業訓練計畫

- A. 推展消防救助隊訓練執行計畫

本府消防局於本（102）年度1月7、8、9、10日辦理上半年救助隊人員複訓，預計於本（102）年9月份辦理下半年救助隊人員複訓，強化消防救助人員各項災害搶救專業能力，有效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B. 強化山難搜救、水域救溺專業訓練

為因應本縣執行山難、水域救災需要，增進消防專業搜救技能，減少人命傷亡，本府消防局一年分兩次辦理山難及水域相關訓練，本（102）年預計於4月9、10日及7月4、5日假大同鄉-崙埤山、南澳鄉-舊寮溪辦理兩梯次山難搜救專業訓練，另為建立良好山難搜救機制作為，業於101年9月17日、12月11日及102年3月18日（共計3次）分別召開「強化山難搜救協調聯繫機制及作為座談會」。

(3) 整合民間救難力量，充實協勤民力裝備器材

A. 提升本縣義勇消防人員救災技能

為提昇本縣義消人員特種搜救專業技能，以確保縣民生命財產安全，本（102）年度於每月定期辦理「義勇特種搜救隊常年訓練」，另選派本縣40名義消預計於10月17日赴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接受消防專業救災訓練，以強化義消人員火災搶救技能。

B. 提升民間協勤能力，充實裝備器材及訓練

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 102 年「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長程計畫」共計編列 121 萬 4,879 元，辦理民間救難團體基本訓練、專業訓練、意外保險及購置救生艇、潛水救生裝備器材。

(4) 充實消防車輛暨裝備器材計畫

- A. 101 年度充實水箱消防車 2 輛，業於 101 年 10 月 29 日完成驗收，另本(102)年度購置水箱消防車 2 輛，預計 12 月底前交貨驗收，並逐年汰換老舊消防救災車輛，充實消防戰力，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 B. 101 年購置空氣灌充機 2 台、引擎三用破壞器材組 3 台、救災用空氣呼吸器 10 組，已分別於 101 年 8、9 月間驗收完成，另本(102)年預計購置小型消防幫浦 3 台、引擎三用破壞器材組 2 台、救災用空氣呼吸器 10 組、救災用消防衣帽鞋 11 套，預訂於 9 至 12 月間交貨驗收，有效提升救災戰力資源。
- C. 本縣目前消防救生艇計 25 艘，橡皮艇計 10 艘，於本(102)年度增購救生艇 2 艘及各項水域救生器材並配發消防分隊使用，有效加強各項水域救災之消防戰力，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5) 提升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計畫

101 年度消防署補助本縣 901.7 萬元，執行「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 3 年中程計畫」，購置水箱消防

車 1 輛，於 10 月 15 日完成驗收，消防分隊基本裝備 1 組(含移動式發電機、空氣呼吸器、移動式消防幫浦、油壓剪等裝備器材及簡易滅火設備 4 組)，業於 10 月 23 日完成驗收，配發山地鄉消防分隊，有效提升原住民地區救災效能。

3、落實公共安全

(1) 補助更換燃氣熱水器，降低一氧化碳中毒發生

針對本縣轄內居家熱水器安裝於室內通風不良場所且經診斷後確需遷移或更換熱水器者，每戶最高補助新台幣 3,000 元，102 年度補助本縣計 90 戶更換或遷移熱水器，降低一氧化碳中毒事件之發生。

(2) 加強液化石油氣逾期鋼瓶之取締

101 年 3 月 1 日起，縣內 9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業者簽訂自律公約，拒絕灌裝逾期鋼瓶，本府並持續加強機動查察，針對液化石油氣分裝場所及分銷商採不定時機動查察，同時為防止業者利用小貨車四處停放躲避稽查，本府消防局協同警察局及監理站執行路邊攔查勤務，以杜絕逾期液化石油氣容器之販賣，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公共安全。經內政部評定績效，101 年第四季榮獲全國第一名佳績。

(3) 推動社區防災宣導工作

由本府消防局組成宣導小組，深入社區推動防災、防火宣導相關工作，宣導內容包含居家防火安

全、心肺復甦術、異物哽塞處置、簡易疏散避難圖及隧道緊急避難應變方法等。

自 101 年 9 月至今已辦理 29 場宣導活動，現場民眾反應良好，本府仍持續辦理中，期提昇民眾防災意識、居家防火安全常識及初期救護自救能力等，藉此減少災害發生，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4) 補助獨居長者住宅場所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為配合本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降低住宅火災人命傷亡，營造弱勢族群安全住宅空間，本府規劃補助獨居長者於家中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獨居長者總計 865 位，所需經費共計 38 萬 9,250 元)，經費來源為公益彩券盈餘收入以前年度分配剩餘款編列支應，俟辦理 102 年度第 1 次追加預算完成後，立即辦理。

4、消防廳舍遷建

- (1) 辦理頭城消防分隊辦公廳舍遷建案，100 年至 102 年編列總經費 2,900 萬元，興建地上 3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361 坪之 RC 建築物 1 棟，業於 101 年 3 月 16 日開工，預計本 (102) 年落成啟用。
- (2) 辦理冬山消防分隊遷建工程規劃設計，共編列經費 150 萬元，預計本 (102) 年完成規劃設計及取得建造執照，並預計分 2 年 (103 年至 104 年) 編列預算辦理後續工程發包及興建事宜。

在宜蘭人口老化、少子化及弱勢家庭的照顧方面，縣府推出各種福利方案，包括對於銀髮照護服務整合型服務、安心向學、兒童托育津貼以及婦女服務中心等福利措施，提供縣民安心福利保障，也為照顧勞工朋友，針對失業勞工推動多元就業服務措施，健全職業災害勞工福利，提供勞工朋友安心的就業環境。同時建構完善醫療維護網絡，強化疾病預防與防治工作，並推動健康生活與飲食為縣民打造健康安心之環境。

對於治安與防災的工作，縣府為確保治安無虞，加強治安安全的維護工作，提升員警執勤能力，運用災害防救深耕計畫，強化救災體系，落實公共安全，建構鄉親居住安心的社會環境。

三、全人教育

建構健康的教育環境
實現終身學習的社會
普及宜蘭價值的認同
培養富歷史感的公民

「教育是根，文化為本」，縣政服務團隊以百年樹人的思維，立意發展宜蘭成為「兒童的快樂夢土，青年的學習之都，老人的長青園地」，讓每個宜蘭囡仔，都以這一塊土地為榮！

(一) 形塑友善教育典範

1、啟動「有品運動」，培養高品格的現代國民

以各項核心價值為主要發展主軸，鼓勵各校辦理相關學生學習活動，並遴選出「新世紀品格教育典範學校」以作為各校推動品德教育之示範觀摩學校；另透過多媒體運用及推行品格教育書籍閱讀，以強化學生對於當代品德認知與核心價值的建立，健全學生人格發展。

2、檢討免試入學，減輕學習壓力

本縣 102 年度免試入學方案招生總名額，高中共計 1,457 名、高職 1,692 人、南澳高中 50 人、五專計 1,028 名。依入學方式分述如下：

(1) 高中採薦送模式：共提供 1,457 名(含慧燈 240 名、

中道 205 名；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外加薦送名額各 30 名)，比例由去年 50%提高到 60%。

(2) 高職採申請模式：共提供 1,692 個名額(含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外加名額各 30 名)，比例從去年 60%提高到 70%以上。

(3) 南澳高中採學生登記模式：提供 50 個名額(含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外加名額各 1 名)。

此外，北區五專免試申請，宜蘭區蘭陽技術學院、聖母護專及耕莘專校等 3 所五專共提供 1,028 個名額。

3、十二年國教(103 年度)推動情形

(1) 本縣為單一免試就學區，已依規定成立「高中高職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並訂定「宜蘭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及「高中高職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並已於 3 月 23 日正式函報教育部核定，8 月 9 日經「高中高職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修正後，函報教育部。

(2) 教育部於 101 年 4 月底公布十二年國教實施方案及入學方式、教育會考等相關重要資訊。縣府將於教育部同意核定本縣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後，對各界辦理宣導說明會。

4、提供學生多元發展渠道，落實國中技藝輔導工作

為提高縣內學生升學進路，對於較具有學術傾向之學生，可透過生涯教育與規劃，選讀一般高中、高職；對於技藝表現優異或對技藝實習較具性向、興趣之學生，另開闢一條升學管道—技藝教育學程，以多元照顧多元服務之精神，照顧弱勢族群。

本縣訂定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計畫，由縣內各國中與國立職校、大專校院等開辦自辦班 22 班、合作班 10 班及專班 2 班，102 上半年度共開設 11 職群 34 班，參加學生約 883 人，提供國中三年級技藝傾向學生，更多元的升學管道。101 學年度高職實用技能學程之開設亦配合教育部規定及本縣高職開設情形辦理，積極宣導鼓勵具技藝傾向之國中學子申請就讀。

(二)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

1、積極推動成人教育，協助社大推展終身學習

為服務縣內年長失學民眾及外籍配偶學員，成人教育識字研習班（含外籍配偶專班）共 26 班，並於頭城鎮、礁溪鄉、冬山鄉及五結鄉成立樂齡學習中心，提供在地化之高齡學習服務，並規劃適合高齡學習之課程，延聘講師提供學習活動，招募志工以安排中心活動及協助高齡學習，以建構高齡友善城市。

成人教育部分，101 年度本縣中山國小、同樂國小、二城國小設置「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開放校園閒置教室，讓社區居民進行終身學習活動，結合在地原有人力物力資源，促進空間與資源有效連結與使

用。另縣府委託宜蘭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開辦宜蘭社區大學及羅東社區大學，辦理終身學習活動及課程，101 年度下學期共開設 178 門課程，合計 3,063 人次選課，推廣終身學習，成效卓著。

2、回顧生命歷程，展望銀髮生活

縣府為推動「代間教育」，結合縣內社區與鄰近學校的力量，讓阿公阿嬤走出家庭，走入社區與學校，共同增進祖孫間的親密連結。辦理「代代相傳祖孫情成長團體」、「家庭生活更美麗」活動，計 28 場次，參加人數計 840 人次。

3、探索個人自我，澄清婚姻承諾

對於未婚、將婚、已婚民眾藉由婚姻教育課程之推動，針對婚姻發展不同階段的對象，開辦系列課程，課程兼顧豐富度及多元性外，更能貼近學員的學習動機，期協助民眾預先檢視婚姻中可能面對的課題及其解決之道。針對婚前階段，已辦理「心心相遇兩性成長營」、「青少年情感教育~感情世界中的美麗與哀愁」等，計 49 場次，6,140 人次參加。而涵蓋將婚及婚姻階段，則辦理「愛的同心圓~將婚夫妻成長團體」、「親密之旅~愛家婚戀情商自我成長團體」、「戲說幸福~婚姻與家庭影片討論團體」、「熟女的秘密花園~女性自我探索成長團體」、「親密關係的原型~我的家 V.S 我的愛情與婚姻關係工作坊」、「癒花園~悲傷療癒支持性團體」、「有愛無礙~身障家庭婚姻知能工

作坊」、「幸福家庭空中講堂-愛的易開罐」等，計 96 場次，55,254 人次參加。

4、提升家長親職知能，發展全方位的父母

以成長團體、研習、親子活動、親子共讀、家庭共學及空中講堂等多元方式，提供各階層民眾學習面對不同發展階段孩子的教育方法，如何在動情不動氣的優質環境中陪伴孩子成長，達到雙贏的親子關係，讓親子相處更輕鬆；並讓縣民養成家庭共讀、共學的習慣，成為學習型家庭。目前已辦理「親職效能增能團體」、「爸媽達人練功坊親職講座」、「我和我的孩子父母成長班」、「邁向展新家庭新視界—彩繪家庭生命力」、「親子共讀父母培訓班」、「蘭陽有品體驗營」、「原生家庭密碼父母成長班」、「學校親職教育系列活動」，計 103 場次，參加人數 4,854 人次。

5、強化家庭為目標，關懷家長為起點

辦理「建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本著「教育」與「預防」的立場，培訓志願服務工作者，透過學生來接觸家長，找出需協助之家長，以服務家長為核心，將親職教育送到家的服務；並藉由輔導志工提供親職教育諮詢，以陪伴、支持的方式共同面對教養困境；另結合 885（幫幫我）專線，提供相關資源協助本縣縣民釐清兩性、婚姻、親職教育等方面困惑，目前今年共計服務 62 人次。此外，為協助國中小推動家庭教育，辦理「學校推動家庭教育工作訪視計

畫」，完成縣內 101 所國中小線上初評及實地輔導訪視。

6、原鄉部落大學輔導計畫

為了保存及發揚台灣原住民族群特有的歷史、文化及教育，縣府成立「宜蘭縣原住民部落大學」，101 年度經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教育部共同辦理評鑑榮獲優等，102 年經費提升至 524 萬 9,000 元，今年 46 門課，年度課程參與人數期能達到 800 人次，將有助原鄉部落發展重點課程領域，以改善原鄉經濟發展。。

(三) 健全體育運動計畫

1、推廣運動休閒產業化，帶動本縣觀光產業發展

籌辦「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協助宜蘭大學辦理「102 年全國大專學校運動會」，本府將動員所有資源投入辦理，重點培訓優質具奪金實力之選手，力求突破歷屆金牌數，提振本縣體育實力，並藉由本次賽會改善本縣運動場館。

為推廣全民運動風氣，落實正當休閒運動，結合運動休閒產業與觀光旅遊，舉辦常態性全國性及全縣性大型運動賽事，例如：辦理蘭陽杯全國青少棒邀請賽、2012 宜蘭 ITU 洲際盃鐵人三項錦標賽，2012 宜蘭縣冬山河水岸超級馬拉松、全縣中小學田徑錦標賽、全縣中小學運動會、總統盃滑輪溜冰、全國大專、

中學拳擊錦標賽等，藉以發展在地產業及提升宜蘭的國際能見度，培養全民終身運動習慣，奠定國民健康根基。

2、培植重點體育人才，建立優勢運動場地

在建設優質運動場地部分，已成功爭取宜蘭國民運動中心，目前刻正辦理「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經費 800 萬元，另積極辦理「冬山河鐵人三項訓練中心新建工程」經費 1,200 萬元。黎明國小游泳池新建工程 4,335 萬元。以及羅東鎮綜合體育館興建計畫（促參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700 萬元。

（四）紮根扶幼開展智能

1、推動幸福閱讀，建置「電子書閱讀公共平台」網絡

於 101 年 3 月完成平台建立，凡設籍本縣的國中小學生及教師，透過個人 EIP 帳號密碼登錄教育資訊網「快樂 e 學院」網站-電子書圖書館，即可免費閱讀 150 本電子書。為增加閱讀效益與借閱人次，102 年度更增加 3,000 本以上閱讀其程為一年之電子書（102 年底就此 3,000 本電子書閱讀率與內容由選書委員評選最佳 75 本典藏），透過此電子書公共閱讀平台，教師可以在教室透過 e 化設備進行全方位的閱讀教學與互動討論；學生可以利用網路設備在學校、在課後隨時進行閱讀，102 年更增加利用 APP 為介面的閱讀形式，目前已可利用電子閱讀工具（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作離線閱讀，希望可以利用此一機

制分享給家庭成員，讓閱讀在宜蘭成為一項新生活運動，更讓書本可以隨身攜帶。

2、培養中小學生閱讀興趣與習慣

於 100 年 4 月開始，全面推動國中小共讀（晨讀）教育，期望透過全校師生共讀歷程，培養學生閱讀的興趣與習慣，全面提升閱讀風氣。102 年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晨讀政策，辦理全縣國中晨讀活動，102 年度本縣國中晨讀辦理學校已達 100%，目前學校規劃辦理說故事、閱讀帶領研習、主題閱讀等方式，倡導鼓勵老師成為學生閱讀的領航者，透過閱聽故事、導讀等活動，引發學生閱讀的興趣。同時在擴大十二年免試升學的年代，藉由閱讀培養學習者多元學習的能力，減少早自習考試的量，讓學習者不再只是考試機械。

3、完成「童年宜蘭閱讀卡」製發，豐富學生借閱資源

完成整合中小學圖書室及本縣公立圖書館借閱系統，全面配發中小學生 RFID「童年宜蘭閱讀卡」，學生持卡可至中小學圖書室暨公立圖書館借閱圖書，提供學生更豐富便利的借閱資源。透過後端統計可了解各校學生的借閱數據，並鼓勵各校學生提升書籍借閱率。童年宜蘭閱讀卡使用至今，學生年度借閱冊數已由 100 年全年借閱 751,618 冊大幅提升至 101 年 1,025,641 冊（增加 274,023 冊）。

4、辦理「宜蘭縣所屬學校 102 年藝術家駐校補助計畫」

本計畫為本府 101 年首度辦理之計畫，102 年度持續辦理，102 年度預算為 300 萬元，採取競爭型機制，計 21 校申請，共有 13 校包括頭城、蘇澳、東光、凱旋國中及光復、北成、中興、利澤、大湖、育英、新南、冬山以及同樂國小審核通過，分別補助 15 至 30 萬元。各校自 2 月起實施藝術家駐校計畫，期望藉由本計畫的實施，提升縣內學校學生文化美學素養，引進各類型優秀藝術家，使教師及學生得到藝術資源，提升學生藝術欣賞及創作能力，推廣本縣藝術教育。

5、強化學校午餐品質，確保均衡營養衛生

為提供學生營養均衡膳食、維護其身體健康及心理健全發展，縣府 101 年度編列學校午餐相關經費計 8,299 萬 1,000 元。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 7,369 位貧困學生（700-800 元/月）及 1,834 位原住民學生（350 元/月）午餐經費，101 學年度補助 2,761 位學生暑、寒假午餐經費（60 元/餐）及 2,847 位學生暑、寒假午餐經費（60 元/餐）；並廣邀各界善心捐款，擴大補助 932 位國小低收入戶學童早餐（20 元/餐）。

縣府每季月結合相關單位辦理學校午餐食材查驗工作，並不定期派員輔導學校午餐辦理及校園食品販售情形，以營造校園健康飲食環境。

6、建立零拒絕特教環境，落實學生適性教育權利

本縣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結合各類專業領域（包含物理、職能、語言治療師、聽力師、心理師、社工師及資深特教教師），以專業整合方式，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完善的專業服務，101年9月至102年3月為止物理治療師評估146人、服務318人次；職能治療師評估190人、服務286人次、語言治療師評估176人、服務305人次；聽力師評估53人、服務87人次；心理師評估40人、服務237人次；社工師評估29人、服務215人次；鑑定人數404人、安置336人及其他15人（包含轉學、改障別等等）。縣府除持續推動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並提供多項資源協助身心障礙學生，102年度國中小聘請約僱教師助理員23名，臨時教師助理員共計37校聘請47名，協助122名學生實施融合教育及照顧照護，打造零拒絕校園環境；另提供25台交通車接送214名中重度身心障礙學生（其中包含輪椅學生38名。），減少學生上下課不便之處。對於縣內國中小身心障礙學生以就近安置為主，依鄉鎮市區域規劃設置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或各類巡迴輔導班，以提供縣內身心障礙學生之適性學習環境，102學年度國教階段轉銜預計安置（大班升小一及小六升國一）集中式特教班共27人、不分類資源班共164人、巡迴輔導班共69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共72人、共計332人。

7、推動特殊教育輔導團組織運作，提升教學輔導品質

輔導團已修訂「宜蘭縣中等以下學校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並送特教諮詢委員會討論通過，並依規定成立「特教推行委員會督導小組」協助縣內各國民中小學落實特推會實質之運作，以利特教工作推行為維護特教學生之權益。認知功能輕微缺損組經轉介單輔導 3 校(同樂國小、頭城國小、蘇澳國小)到校輔導共 6 次。並陪同特教科與特教中心訪視順安國小、五結國小及慈心華德福國中小，共 3 次，且於 101 年 10 月 5 日前主動完成輔導員電訪工作，共計 15 人次。並召開組內會議 18 次，討論相關工作討論。認知功能嚴重缺損組，經轉介單輔導六校(礁溪學前特、蘇澳國小、力行國小、五結國小、頭城國小、三星國小)共 9 次，召開組內會議 6 次，討論重損組的相關輔導工作會議。情緒行為輔導到校訪視長期拒學個案，召開 8 次組內會議除規畫輔導工作內容，也討論社會技巧的學習單。並在 101/9/1 至 101/12/30 完成 58 校，137 個案數的適應訪查及個案追蹤，電話訪問 75 次，入班觀察 5 次，偌校諮詢 35 次，教學演示 2 次，教學資源整合 7 次

8、推動身心障礙學生口腔照護計畫

(1)為加強中小學暨學前特殊教育班級身心障礙學生口腔保健，邀請縣內牙醫師進入特教班級實際操作指導，降低學生就醫的恐懼感，每年辦理口腔保健潔牙比賽與研習，增進師生及家長潔牙效能。並建立社區

牙醫師診所醫療網絡接納度，進行積極的治療、塗氟，降低學生齲齒比率，減少爾後醫療的成本支出。

(2) 101 年底執行狀況如下表：

項次	實施內容	服務人數
1	辦理照顧者口腔保健研習	6 場 362 人次
2	邀請牙醫師進入特教班級 實際操作指導	共 23 校 312 位身障生
3	連結特教班學生至牙醫診所 所進行治療塗氟	洗牙 88 人次、塗氟 85 人次、補牙 174 顆、 拔牙 15 顆。
4	辦理口腔保健潔牙比賽	參與師生計 365 人

(3) 101 年底執行成效如下表：

項次	實施目標	具體成效
1	增加牙科治療點 (100 年 11 個)	101 年增加為 14 個治 療點
2	擴大計畫服務對象，提高身 障學生數 (100 年 253 人)	101 年已服務 410 位身 障學生
3	降低弱勢學生齲齒率 (100 年百分之八十)	101 年已降為百分之 五十六

(4)102 年 2 月 23 日公告進班及治療照護實施表及新版口腔檢查表 3 月 5 日公告本年度潔牙輔具用品調查表。

(5)102 年 2 月 26 日至 4 月 16 日邀請專業牙科醫師至

縣內 26 所設有式特教班學校進行第 7 次實際進班指導及口檢，服務學生共計 450 人。

(6)102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11 日連結各校特教班學生至縣內身心障礙牙科特別門診治療點定期接受洗牙塗氟治療等，提供完整資源服務以落實口腔照護。

(7)102 年 2/26 及 3/1 已共辦理 3 場次口衛宣導，服務師生達 50 人次。

(8)102 年 3 月 12 日將與社會處及衛生局進行跨處室會議，討論本縣設置牙仙子之家可能性，為早期預防作規劃。

9、強化資優資源班教育成效，系統培育資賦優異學生

自 100 學年度起所設立之 4 所國小(南屏、宜蘭、北成、竹林)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提供資賦優異學生適性教育的機會，以使其能在個別適性化的教材教法下，充分發揮學習潛能，提供資賦優異學生加深、加廣之教育服務。為強化資優資源班教育成效，規劃資優師資培訓及資優教育人員專業知能進修研習，增進資優教師評量與課程相關能力，系統培育資賦優異學生。

10、推動區域資賦優異方案，擴大服務資賦優異學生

為提供未接受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教育服務之優秀學習者，使其優勢智慧得以有效提升，充分發展多元智慧教學理念。102 年度區域資賦優異方案共 14

校 22 案通過申請，提供各區域學習者發展專業潛能，提升學習者多元智能深化。

11、強化本土教育，推動「童年宜蘭」

「童年宜蘭」主要是希望宜蘭的孩子在學習階段，透過學校進行之教學活動，擁有一段「集體成長回憶」。目前已整合本縣校外教學資源及支持系統，優先建立學校校外教學整合平台網站，以提供各校進行校外教學時之參考。此外，對於宜蘭的童年成長環境，包括淺山地區之湖泊、野溪瀑布及登山步道等自然環境，積極研商發展本縣山、河、海特色及噶瑪蘭水路等教育活動方案，讓孩子從生活中認識與學習，體認家鄉環境，讓宜蘭成為兒童的夢土。

12、從在地出發，發展「鄉關行囊」

「鄉關行囊」方案主要係針對宜蘭學子所需要認識的在地知能，透過「悠遊噶瑪蘭水路學習之旅」、「建構在地化知識寶庫（宜蘭小百科）」及「開創山、河、海、平原校外教學本土實查路線」的執行策略，實現「童年宜蘭」的願景。

(1)編輯海洋教育縣本教材學習手冊—「發現蘭陽海洋之美」電子書，並建置於本縣海洋教育資訊網供國小教師教學使用。開發主題式海洋教育校外教學案例共計 7 個模組；辦理海洋教育校外實驗教學計 8 場次，約 250 位師生參加；辦理 1 場次海洋教育縣本教材運用與推廣活動，約 50 位教

師參加。

- (2)海洋教育親師生體驗活動計畫辦理 8 梯次，共 240 人次，主要透過體驗活動深度認識南澳南溪流域生態以及東澳北溪流域暨東澳灣生態與泰雅文化。
- (3)噶瑪蘭水路特色課程教材編輯計畫，編印「噶瑪蘭水路－悠遊流社導覽手冊」，並發送各國中小及鄉鎮圖書館、社教機構供師生教學及一般民眾閱覽使用。搭配「悠遊噶瑪蘭水路優質校外教學案例開發計畫」提升教師專業成長，創新活化教學，形塑「童年宜蘭」集體記憶，讓孩子擁有共同的親水經驗。
- (4)國民中學本土實察活動實施計畫『開啟宜蘭之窗－從蘭陽博物館出發』辦理 6 場次蘭陽博物館導覽人員培訓研習，辦理國中八年級學生參訪蘭陽博物館，參訪學校計 26 校，187 班，5,252 人次。
- (5)宜蘭小百科建置計畫 101 年增加 3,848 個條目，目前已編輯 5,891 個條目。
- (6)辦理 2012 高中學生成年禮活動，以「單車成年禮」模式辦理，參加對象為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應屆(高三)畢業生，參加人數縣內高中職學生總計超過 1,400 名參與。成年禮典禮辦理地點為宜蘭運動場。單車巡禮分溪南、溪北兩條路線，每條路線長度約 40~50 公里，溪南路線集結點為羅

東運動公園田徑場、溪北路線集結點為宜蘭運動場。

13、縮短數位落差，落實資訊教育深耕發展

縣府已完成 100 至 103 年國民中小學校資訊設備更新計畫，更新各校班級教室電腦、校內骨幹網路線及網路交換器設備等，並於 101 年度完成所屬各級學校「電腦教室網路線路改善」，各校亦可透過 e 客服系統監督設備維護軟硬體品質。為鼓勵本縣學生閱讀及教師活用網路教學資源，辦理 2012 宜蘭瘋學習活動針對師生規劃三個類型網路學習活動，參與人數達 9,827 人次。辦理 2012 故事創作電子書競賽，鼓勵師生將原有繪本或故事創作數位化，以電子書形式呈現，更鼓勵文字搭配照片影像形式製作電子書。

14、推動診斷處方教學及客製化補救教學發展

為縮短班級、校際及城鄉之間學生的學習成就差距，提供教師教學策略調整及補救教學輔助，並配合 12 年國教的實施，本縣據以往發展學力檢測之基礎，續依各學科之各年級基本學習內容及關鍵核心能力，檢視學生是否具備該年級相關學科之基本能力，以增進補救教學政策之完備。同時依據班級及個人的學習表現分析，針對學生的學習迷思概念，研擬補救教學方案，以確保學生持續學習之能力。

101 年上半年補助興中、礁溪、順安、五結、冬

山、壯圍、吳沙等 7 所國中辦理 7 年級學生客製化補救教學活動，計開設 1,207 節次之補救教學活動；101 年下半年補助興中、順安、吳沙、文化、利澤、榮源、三星、員山等 8 所國中辦理 7、8 年級學生客製化補救教學活動，計開設 1,122 節次之補救教學活動。

另結合「幸福陽光」獎助學金計畫，媒合 107 人次之優秀大專生至三星、五結、順安、冬山、吳沙、壯圍、宜蘭、礁溪、蘇澳等 9 所國中進行假期客製化補救教學活動，計有 389 位國中學生參與本項補救教學活動。

(五) 建置永續校園環境

1、推動校園空間活化，結合社區、旅遊及休憩活動發展

刻正修正「各國民中小學校舍（地）及設備借用管理自治條例」，研擬獎勵措施，鼓勵學校釋出空間，提供公私部門利用，協助學校空間委外發展特色，豐富宜蘭旅遊之知性景點。

建置凱旋國小未利用空間由宜蘭縣自閉症協會借用、蘇澳國中提供作為平地原住民聚會所、大湖國小雙連埤分校與荒野保護協會合作經營、新生國小及岳明國小修繕空間結合藝文團體舉辦展演，及許多學校進行之本土實查或鄉土教育實驗站計畫等，另配合文創產業積極協調學校空餘校舍供相關機關單位研議活化利用計畫。

2、積極整建國中小校舍空間，改善學習環境

各校重大老舊校舍改建工程案包括壯圍國小、中華國中、湖山國小、成功國小 1 期等陸續於 101 年完工啟用；成功國小 2 期、吳沙國中、公正國小體育館、中興國小、柯林國小、頭城國小、羅東國中等校工程亦依進度進行中，已於 101 年底前陸續完工啟用；凱旋國中體育館於 102 年 1 月竣工；中山國小體育館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 102 年 7 月完成設計，103 年完工啟用。

3、推動教育實驗方案，鼓勵學校發展特色吸引學生就讀

積極辦理內城地區九年一貫實驗國中小學校之併校案，確定 102 學年度整併。另為鼓勵學校發展特色、降低裁併校危機，本縣於 98 學年度起試辦國小大學區制，凡本縣國民小學班級數於 6 班以下或 18 班以下且申請試辦之學年度前 3 學年減班數合計超過 3 班以上之國民小學，均能申請試辦 2 年，101 學年度核定 38 校試辦。

同時持續推動公辦民營學校計畫及實驗學校教育方案，提供家長不同型態之教育選擇權，吸引教育移民前來本縣定居。

4、推動學校社區化，廣設風雨操場

因應本縣多雨氣候，規劃 99 年至 103 年中長程計畫，運用學校現有球場空間、考量學校課程發展與社區配合程度，由縣府或學校規劃及發包，逐年興建風雨操場，現已完成育英、同樂、大進、廣興、新南、

岳明國小等校興建；大洲、憲明、大里、四結、大湖國小等校已於本（102）年 1 月完成規劃設計，並陸續辦理工程招標及開工，預計 102 年底前完工啟用；另 103 年計畫興建之七賢、過嶺、湖山、公館、壯圍、梗枋、南安、萬富、柯林、大福等 10 校，目前辦理建築師評選作業中。

風雨操場規劃興建進度表

年度計畫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備註(仟元)
99~100	育英國小	2,000	13,000				育英國小 1,500 萬元，100 年 5 月完工
100~101	同樂、新南、大進、廣興、岳明等 5 校		18,500	37,750			5 校*1,200 萬元(上限) 100 年規劃、101 年完工
101~102	大里、大洲、大湖、憲明、四結等 5 校			2,250	56,794		5 校*1,200 萬元(上限) 101 年規劃、102 年完工
102~103	七賢、過嶺、湖山、公館、壯圍、梗枋、南安、萬富、柯林、大福等 10 所學校				3,206	77,750	10 校*800 萬元=8,000 萬元 102 年規劃、103 年完工
合計	211,250	2,000	31,500	40,000	60,000	77,750	

5、推廣永續校園理念、營造潔淨低碳環境

持續執行教育部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102 申請案計有岳明國小、蘇澳國小、湖山國小、文化國中、順安國中、慈心華德福等校提案，並獲該部第一階段計畫補助。目前規劃與宜蘭大學合作，輔導有意願學

校陸續辦理，利用雨水再生利用、健康建材與自然素材、透水性面、節能設計與管理監控措施、多層次綠化及地表土壤改良等方案繼續朝永續校園努力。

6、宜蘭縣噶瑪蘭系統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本行動方案為落實環境教育各面向內容於全民環境教育當中，規劃課程將從學習階段、環境教育專業領域、學習層次此三個項度著手：

- (1) 從年齡層來看：從幼兒逐年規劃至成人教育(包括大專院校)，以全民教育做為本系統思考之第一面向。
- (2) 從環境教育的專業範疇來看：內容將涵蓋校園與社區環境教育、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社區參與及其他環教專業領域(如探索課程、生命教育等)。
- (3) 從學習階層來看環境教育課程的設計：可簡單分為認知、情意及技能。認知內容可包括記憶、理解、應用、分析、評鑑和創造；情意包括動機、態度及價值的建立；技能方面主要在於培養每個人保護環境的技能。

以全方位系統思考全縣的環境教育資源，包括縣民、場所、課程、師資、教材、地方特色、社區資源等。由本系統(命名為噶瑪蘭系統)規劃、蒐集、創造宜蘭縣民的環境教育課程，俾利完整、有效建構宜蘭

縣環境教育課程方案。

(六) 促進設置大學園區

1、清華大學宜蘭園區

本案基地東側鄰宜蘭縣政中心都市計畫區，銜接竹科宜蘭園區城南基地，面積合計 26.71 公頃。園區雜項工程業於 99 年 5 月發包，至本（102）年 2 月 24 日止工程實際進度 73.45%，預計於 102 年 8 月完工。

去（101）年 10 月 3 日教育部召開國立清華大學宜蘭園區後續開發規劃研商會議，獲教育部支持兩校合作開發之原則，今（102）年 4 月 12 日更確立未來宜大與清大的學術合作，不但能提升宜蘭教育水準，亦可將吸引不論宜蘭在地或他縣市學子增加進入宜蘭大學就讀的意願，也為宜蘭周邊生活產業創造就業機會。

2、宜蘭大學五結第二校區

本案基地位於五結鄉利澤地區，面積約 8.69 公頃，校區分成 3 期開發，第 1 期基礎整地工程，業於 100 年 9 月動工，於本（101）年 8 月 10 日完工，目前辦理第 1 期建築工程規劃設計中，預計年底辦理工程發包作業，整體工程預計於 105 年底完工。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縣府的教育政策是要往下扎

根，積極進行十二年國教推動準備工作，並有機會成為示範縣市，提供本縣經驗及可行模式供全國各區參考，幫助中央在重大教育政策之推展。然而，學習不只是在校學生需要，成人教育也是很重要，縣府極力推廣「活到老學到老」觀念，亦積極推動終身學習服務與環境，讓全家人一同學習、一同成長，實現全人教育的政策目標，並配合本土化、在地化的元素，讓宜蘭人認識宜蘭傳統價值，體認生活在這塊土地上是一種感動，成為健康教育環境下的幸福公民。

四、和諧城鄉

規劃前瞻生態的城鄉空間
建立優質綠意的城鄉風貌
建構友善環保的交通系統

在全縣空間規劃方面，縣府以建立「和諧城鄉」為施政主軸，透過全縣總體規劃及都市計畫檢討變更手段，營造一前瞻生態的城鄉空間；並經由全縣景觀綱要計畫之研擬及重點景觀區之形塑，搭配都市舊城區振興活化再生，建立優質綠意之城鄉風貌。交通方面，除規劃完善交通路網，配合低碳的運輸工具與手段，創造人本友善的無縫隙運輸系統。

目前，縣政服務團隊分別著手進行下列工作：

(一) 推動宜蘭國土空間規劃

因應國道5號高速公路通車後，產業、人口、環境等衍生需求及氣候變遷帶來的衝擊，以永續國土空間利用為目標，透過修訂宜蘭縣總體規劃暨擬定宜蘭縣國土計畫，塑造「自然共生、低碳都市」的生態都市願景，明確建立成長管理邊界，強化自然環境資源之保育，規劃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建構永續城鄉發展新藍圖。

(二) 檢討全縣都市計畫

規劃宜蘭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除了創造居住與生活的優質環境外，對於宜蘭現階段進行中的相關都

市計畫，進行全面檢討。

1、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

縣府刻正辦理，業經內政部同意之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案計有羅東擴大都市計畫、礁溪擴大都市計畫、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及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等4案新擬及擴大都市計畫，目前執行進度說明如下附表：

表2—1：宜蘭縣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羅東擴大都市計畫	宜蘭縣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1年11月19日已獲內政部同意擴大申請。 2. 規劃草案業於97年12月17日完成。 3. 刻簽辦公告上網招商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計畫面積計約793.66公頃，惟考量羅東整體都市發展次序，應俟現行羅東都市計畫外圍保護區變更完竣後，再行辦理計畫之法定程序及各級都市計畫審議作業。 2. 101年度委託辦理地形測量及擬定都市計畫作業。 	101年編列預算辦理。
礁溪擴大都市計畫	礁溪鄉公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政部於98年12月22日同意擴大申請，並敘明應於核可後5年內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2. 礁溪鄉公所完成地形測量及基礎資料蒐集。並於101年11月16日舉行地方公聽會，於102年3月 	由礁溪鄉公所辦理都市計畫規劃作業及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礁溪鄉公所年度預算。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16日舉辦地方說明會。		
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	宜蘭縣政府	本案於90年9月27日獲內政部同意新訂申請，101年10月15日簽約，刻依程序進行規劃作業中。	101年度委託辦理主要計畫規劃，並續辦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及各級都市計畫審議作業。	縣府編列預算辦理。
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	頭城鎮公所	內政部98年9月18日同意新訂申請，應於核可後5年內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由頭城鎮公所辦理都市計畫規劃作業及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頭城鎮公所分擔1/2辦理。縣府預算已於101年補助公所在案。

2、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

依都市計畫法第26條規定，就發展情況，並參考人民團體意見，通盤檢討本縣各都市計畫，進度說明詳如以下附表：

表2-2：宜蘭縣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案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變更頭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頭城鎮公所	101年8月3日公告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無
變更頭城都市計畫	宜蘭縣	100年7月28日	第2階段依法續	縣府年度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開闢烏石漁港案)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政府	針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作第1階段發布實施。	送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預算辦理。
變更礁溪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99年2月5日公告實施第1階段。 2.101年8月1日至8月30日辦理第2階段再公展作業。	核定市地重劃計畫後發布實施第2階段。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龍潭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縣都委會專案小組審查中。	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96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四城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礁溪鄉公所 宜蘭市公所	業於101年7月26日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變更員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員山鄉公所	101年1月31日公告實施第1階段。	接續辦理第2階段。	員山鄉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大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發布。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宜蘭縣政中心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本縣都委會101年8月22日審議通過,修正書圖中。	核定後發布。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五結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五結鄉公所	業於101年1月18日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五結鄉公所	經100年2月15日內政部都委會749次會議審決,退請縣府改主	修正計畫書、圖後再報請內政部審議。	五結鄉公所年度預算。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細計合併方式辦理。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俟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及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報告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通過後,即可依程序發布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擬定鐵路以東地區細部計畫)案	宜蘭縣政府	主要計畫101年3月13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細部計畫縣都委會審議中。	俟細部計畫提縣都委會通過後,續由地政處辦理市地重劃先期作業。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00年10月12日縣都委會審議通過。	俟完成區段徵收工程作業後即可依程序申請開發。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梅花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期末規劃報告審查中。	俟完成規劃作業後,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蘇澳鎮公所	縣都委會審議中。	縣都委會審竣後,報請內政部審議。	蘇澳鎮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新城溪以南、三號道路以北細部計畫地區)案	蘇澳鎮公所	主要計畫於100年10月4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於101年1月31日發布實施。	辦理先期道路工程開闢。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配合宜蘭市交通轉運中心都市更新計畫)案	宜蘭縣政府	經內政部都委會97年4月29日審議通過。	俟完成都市更新招商後發布實施。	內政部補助。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變更南澳南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南澳鄉公所及蘇澳鎮公所	鄉鎮聯合都委會100年5月18日審議通過，於101年9月4日將修正後計畫書圖送府審查。	後續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續由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南澳鄉公所、蘇澳鎮公所及縣府分擔。

（三）推動老舊都市地區活化再生

1、通盤檢討全縣都市計畫工業區

為促進都市計畫工業區閒置土地開發利用，提高產業及城市整體競爭力，刻正將不合時宜之工業區視未來發展需要，優先檢討變更為其他分區，目前修正總結規劃報告中，目前針對宜蘭、五結及四城地區辦理專案通盤檢討，後續將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變更。

2、推動三大都市更新

（1）礁溪聯勤 204 廠及附近地區都市更新計畫

規劃礁溪德陽南北營區（原明德訓練班）及聯勤 204 廠都市更新，以釋出軍方土地充分利用，串連礁溪市中心與五峰旗風景區成為區域觀光軸線，帶動礁溪觀光休閒環境之升級及永續發展，目前進行期末報告規劃作業。

（2）宜蘭市蘭城之星更新開發計畫案

本案位於宜蘭市舊城東南緣，基地範圍東起

鐵路沿線，南至國光客運總站、西至和睦路，北至地方產業交流中心南緣，面積約 5.34 公頃，分為 3 個更新單元。

由於本更新計畫位處宜蘭市中心門戶地區，透過提升本地區大眾運輸之交通服務機能，帶動本計畫區商業及觀光休閒之發展，並搭配其具人文歷史意涵之交通轉運功能特色。本案更新單元一刻正辦理第 3 次招商作業，更新單元二及三則將由民間推動更新事業。

(3) 宜蘭市化龍一村更新計畫案

為推動宜蘭市都市更新之成效，並配合「行政院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方案」，選定宜蘭市聯勤 204 廠（面積約 2.6 公頃），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擬定都市更新計畫。

本案位於宜蘭市都市計畫內，東側接西後街、北側鄰武營街，南側與西側緊鄰舊城南路，面積共約 2.67 公頃，目前刻正辦理都市更新事業可行性評估，目前已完成期初審查作業，俟完成進行都市計畫變更，並接續進行招商作業。

3、宜蘭舊城再生暨城鄉風貌再塑計畫

本計畫期待透過舊城居民對舊城之認同與榮譽感，凝聚民眾共識，建立舊城再生（創意舊城）願景，並研擬舊城再生之系列具體行動計畫，以再塑舊城城鄉風貌，進而讓人文、創意與空間特色之生命力重啟

舊城、再生舊城。本案業於 101 年完成總結報告，並依所提行動方案次第推動。

4、「利澤老街保存及活化行動計畫」

五結鄉利澤老街因自然環境、交通工具、經濟活動的改變與轉型而沒落。然而過去繁華歷史的沈澱，依然展現在文物、建築、街道、文化活動及日常生活上，是宜蘭人共同的集體歷史記憶。本計畫期待全面考量老街的過去價值，前瞻未來的持續發展，結合文化觀光與綠能產業，重新保存及活化利澤老街。業於 101 年底完成總結報告，並依所提行動方案次第推動。

(四) 推動宜蘭縣城鄉風貌改造

1、推動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

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共同研提各該轄內符合「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政策引導型）之補助。101 年第 1 階段核定之案件 21 案，補助經費共 6,615 萬元；第 2 階段核定案件 4 案，補助經費共 1,741 萬元 1,000 元。

2、推動南方澳漁人碼頭計畫(多功能觀光休閒漁港)

- (1) 為提升南方澳漁港休閒功能，增加漁業競爭力，本府依據漁業署核定之「強化南方澳漁港功能暨建設期程整合」為基礎，針對港區意象塑造、交通動線改善、觀光旅遊整合、公共設施及漁港建

設檢討利用等面向進行整合。

(2) 本案推動情形如下：

A. 港區意象塑造

(a) 人行徒步區計畫：營建署核定本縣 101 年度「臺灣城鄉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悠活漁港漫遊南方澳-生活廊帶景觀風貌意象整合計畫」，總經費 1,100 萬元（江夏路、漁港路部分路段細部設計及工程），本府刻正施工中，工程進度 27%，預計 102 年 5 月底完工。

(b) 城市色彩改造計畫：本府業已完成內埤仔學府路第 1 期街屋色彩示範計畫，刻正辦理第 2 期（第二船渠建築物含部分地區之街道傢俱細部設計及工程）計畫，文化局核定總經費 1,059 萬元，本案業於 102 年 3 月 18 日開工，180 工作天，預計 102 年 8 月底完工。

B. 觀光旅遊整合

為整合商圈文化觀光資源，本府向觀光局爭取「地方商圈振興躍進計畫-宜蘭縣蘇澳鎮冷泉商圈振興躍進計畫」，本案業已執行完畢，惟為不斷提升業者自我價值，本府持續輔導南方澳商圈組織運作、協助店家進行商品精緻化改造、規劃觀光旅遊套裝行程、更新商圈 WEB 資訊網資訊等事項。

C. 交通動線改善

(a) 增加週邊停車供給：本府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

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蘇澳港營運處協調自連續假期及例假日期間常態性商借撥第12碼頭部份區域作為民眾臨時停車使用，開放時間為早上8時至下午7時，平日倘需要開放由警察局蘇澳分局視當地交通狀況通知開放。

- (b) 新增大眾運輸路線：本府業已新增「【121】蘇澳火車站—豆腐岬風景區」路線，該路線係從蘇澳火車站行經南寧市場至內埤海灣風景區及豆腐岬風景區，約30~40分/班次。未來朝向吸引民間業者投入電動車經營行列，提供班次更為密集之電動遊園車，尖峰時段5-10分、離峰10-15分，除具交通接駁目的外，更具觀光價值。

D. 公用設施及漁港建設檢討利用

(a) 設置南方澳污水下水道

i. 短期設置截流設施：環保署業已核定「宜蘭縣蘇澳鎮南方澳漁港區域水體環境水質改善計畫」，總經費300萬元，本案已完成基本設計審查，目前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預計102年6月設計完成。

ii. 長期階段則納入蘇澳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b) 漁港設施檢利利用：本府積極向漁業署爭取相關漁業建設經費，工程進行如下：

i. 漁具倉庫興建工程：總工程費6,778萬元，於101年8月6日開工，預計102年12月30日完

工。

ii. 第三泊區新設 LED 港燈工程：總工程費 245 萬元，於 101 年 11 月 14 日開工，預計 102 年 3 月底完工。

iii. 第三泊區路面修復重新鋪設工程：總工程費約 619 萬元，於 102 年 1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02 年 5 月 20 日完工。

iv. 第三魚市場後續增設雨遮、海水供應設施等工程：業於 101 年完工，總結算金額 1,200 萬元。

3、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全縣 152 個農村社區，已有 79 個社區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課程，完成 6 個「社區農村再生執行計畫」(林美、枕山、大進、中山、東岳、三興)，硬體建設約投入 7000 萬元。

對於農村再生永續發展規劃方面，目前大多以由下而上之方式以社區為主申請補助，102 年本府將檢視社區整體發展，以本府角度思考輔以由上而下之配套方式，解決社區可能未全面性規劃的問題及民間整合的問題。102 年計畫於內城、林美及東岳辦理農村再生永續發展規劃，期望以有機生產和童玩產業作為農村再生的實體內涵，完成全縣第一個「以社區為範疇」的整合性規劃，再逐步推廣於宜蘭全境，活化宜蘭農村地區，集體落實良善經營「土地」和「水資源」的「宜蘭價值」。

4、土地開發業務

(1) 區段徵收

A. 近期完成地區

辦理地區	項目	
羅東竹林計畫區	開發面積	5.35 公頃
	預估總費用	6.2 億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09 公頃（節省用地徵收費約 2 億元）。 1.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1.15 公頃（可讓售公用事業用地 0.6027 公頃）。
	開辦時間	102 年 6 月公告區段徵收計畫書
	計畫完成時間	103 年 12 月
	目前進度	1. 本案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已於 100 年 10 月 12 日經本縣都委會第 167 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01 年 7 月 28 日及 8 月 20 日舉辦 2 場公聽會。 2. 102 年 3 月 2 日舉辦協議價購會及區段徵收公聽會。 3. 目前正辦理區段徵收計畫書報核、審議及核准，預定 6 月辦理區段徵收計畫書公告及發佈實施，接續辦理發給現金補償及申領抵價地作業。10 月工程施工。

B. 籌備地區

辦理地區	項目
------	----

辦理地區	項目	
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	開發面積	98.0894 公頃
	預估總費用	100 億 9,298 萬餘元
	開發效益	1. 預定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6.1632 公頃，節省用地徵收費用約 37.44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61.9247 公頃。
	計畫開辦時間	102 年 7 月
	計畫完成時間	106 年 6 月
	目前進度	本案都市計畫於 100 年 8 月 11 日經縣都委會審竣報送內政部，目前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正審議中。

(2) 市地重劃

重劃區	項目	
宜蘭市生物醫學產業專用區	開發面積	4.07 公頃
	總費用	1.36 億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18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 2.13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2.89 公頃
	開辦時間	99 年 12 月
	完成時間	102 年 4 月
	目前進度	1. 101 年 5 月 1 日辦理土地分配前置作業。 2. 公共工程已於 100 年 7 月 14 日發包，目前施工中，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 3. 已於 101 年 9 月召開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 4. 102 年 1 月 8 日土地分配結果公告。
宜蘭市北津地區	開發面積	0.91 公頃
	總費用	2,825 萬餘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0.27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及建設經費約 6,775

重劃區	項目	
		萬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0.64 公頃。
	開辦時間	101 年 9 月第 1 階段地籍假分割清理
	完成時間	預計 103 年 12 月完成開發(交地)
	目前進度	1. 公共工程先期規劃及工程細設作業中, 預定 102 年 6 月完成。 2. 地籍整理作業中。
宜蘭運動公園附近地區(省道以東部分)	開發面積	9 公頃
	總費用	3.1 億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51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及建設經費費約 7.4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6.49 公頃。
	開辦時間	預計 102 年 4 月第 1 階段地籍假分割清理
	完成時間	預計 105 年 10 月完成開發(交地)
目前進度	1. 公共工程先期規劃委外作業中, 預計 102 年 8 月完成。 2. 地籍整理作業中。 3. 都市計畫樁位測定作業中, 預定 102 年 4 月完成。預定 102 年 8 月擬定市地重劃計畫書報內政部。	
羅東後火車站(光榮路以東)	開發面積	12.54 公頃
	總費用	6 億 7,324 萬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91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約 8.48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8.63 公頃。
	開辦時間	102 年 1 月 15 日起辦理地籍假分割清理, 預定 102 年 5 月 15 日起辦理市地重劃區勘選等作業, 102 年 10 月 15 日起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及舉辦座談會。
	完成時間	預計 105 年 12 月完成開發

重劃區	項目	
	目前進度	羅東鐵路以東細部計畫主要計畫變更部分業於101年3月13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細部計畫業於101年10月19日經本縣都委會第173次審議通過，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委外於102年3月15日決標公告。另續辦地籍假分割等後續市地重劃相關行政作業。
羅東後火車站 (光榮路以西)	開發面積	8.49 公頃
	總費用	3 億 8,033 萬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66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約 9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5.83 公頃。
	開辦時間	102 年 1 月 15 日起辦理地籍假分割清理，預定 102 年 5 月 15 日起辦理市地重劃區勘選等作業，102 年 10 月 15 日起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及舉辦座談會。
	完成時間	預計 105 年 12 月完成開發
	目前進度	羅東鐵路以東細部計畫主要計畫變更部分業於101年3月13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細部計畫業於101年10月19日經本縣都委會第173次審議通過，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委外於102年3月15日決標公告。續辦地籍假分割等後續市地重劃相關行政作業。
礁溪休閒度假區	開發面積	22.85 公頃
	總費用	6.84 億元
	開發效益	1.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8.42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約 12.18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14.43 公頃。

重劃區	項目	
	目前進度	為控制公共工程品質辦理本開發區公共工程規劃設計，經規劃單位在測量及現地調查時發現，重劃區內環道無法貫通(被保留區阻隔)、相鄰兩個都市計畫間計畫道路夾雜河川用地無法銜接、計畫道路與現有道路間夾雜私有地，完成開發後面臨無法指定建築線等問題。準此，本案尚需檢討都市計畫，可能調整重劃範圍、增減公共設施，因此，本案俟都市計畫專案檢討後，再辦理後續事宜。

(3) 非都市土地開發

A. 農地重劃業務

重劃區	項目	
礁溪十 六結	開發面積	77 公頃
	總費用	6,452 萬元，中央補助 3,372 萬元，農民負擔 3,080 萬元。
	開發效益	1. 佈設田間農路與灌、排水設施，使每坵塊直接臨路、直接灌溉與排水，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 2. 重劃後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善，有助於縮短城鄉差距。 3. 結合農民生活環境、自然生態及生態工程(如生態溝)、當地景觀、自行車道，發展農業專區，以達到生活、生態及生產共生的農業環境。
	開辦時間	102 年 6 月工程施工 103 年工程施工及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3 年工程完工驗收
	目前進度	1.101 年 11 月 13 日工程發包決標；102 年

重劃區	項目	
		<p>1 月 30 日開工；施工期限 300 日曆天。</p> <p>2. 因重劃區內除農路、水路設計外，尚需整合議題計有本區高程差異大所延伸特有梯形景觀、流動水資源、農業生產專區、台 2 庚延伸線（由北向南）穿越衝擊及宜 6 線未來拓寬交通用地預留等，目前辦理變更設計並停工中，預定 102 年 6 月底以前完成後恢復工程。</p>
員山太湖（二）	開發面積	92 公頃
	總費用	9,333 萬元，中央補助 4,029 萬元，農民負擔 5,304 萬元
	開發效益	<p>1. 佈設田間農路與灌、排水設施，使每坵塊直接臨路、直接灌溉與排水，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p> <p>2. 重劃後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善，有助於縮短城鄉差距。</p> <p>3. 結合農民生活環境、自然生態及生態工程(如生態溝)、當地景觀、自行車道，發展農業專區，以達到生活、生態及生產共生的農業環境。</p>
	開辦時間	<p>101 年工程發包施工</p> <p>102 年工程施工及土地分配</p>
	完成時間	102 年工程完工驗收
	目前進度	<p>1. 101 年 9 月 11 日工程發包決標；10 月 28 日開工；施工期限 300 日曆天。</p> <p>2. 截至 102 年 3 月 13 日止，預定進度 16.22 %；實際進度 23.79%，進度超前 7.57 %。</p> <p>3. 農水路工程之中排三及相關改善工程之</p>

重劃區	項目
	中排四為結合生態工法加以改善農水路工程環境，以砌石生態工法辦理變更設計。

B. 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重劃區	項目	
員山阿蘭城地區(開發許可)	開發面積	7.6902 公頃
	總費用	約 7690 萬元，中央補助 6,306 萬元，地方配合款 1,384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留設路廊，解決蘭城橋有橋無路之用地。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1 年先期規劃。 102 年開發許可。 103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4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4 年
	目前進度	開發許可已完成委外作業，目前辦理期初工作報告審查階段。
冬山武淵地區(開發許可)	開發面積	8.3926 公頃
	總費用	約 8,392 萬元，中央補助 6,881 萬元，地方配合款 1,511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低地治水策略，留設滯洪空間。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1 年先期規劃。 102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3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4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重劃區	項目	
	完成時間	104 年
	目前進度	開發許可已完成委外作業，目前辦理期初工作報告審查階段。
冬山丸山地區 (先期規劃)	開發面積	9.9187 公頃
	總費用	約 9,919 萬元，中央補助 8,134 萬元，地方配合款 1,785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丸山遺址博物館發展需要，留設停車空間。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及改善宜 34 線通行空間。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p>102 年先期規劃。</p> <p>103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p> <p>104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p> <p>105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p>
	完成時間	105 年
	目前進度	先期規劃已完成委外作業，目前已完成工作計劃書審查階段。
壯圍廂後地區 (先期規劃)	開發面積	7.7955 公頃
	總費用	約 7,796 萬元，中央補助 6,393 萬元，地方配合款 1,403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噶瑪蘭水路及東北角風景區旅客服務中心及蘭陽溪口生態魅力園區計畫(壯圍海自然公園)整理本區道路系統綠化空間。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p>102 年先期規劃。</p> <p>103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p> <p>104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p> <p>105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p>

重劃區	項目	
	完成時間	105 年
	目前進度	先期規劃已完成委外作業，目前已完成工作計劃書審查階段。
員山枕山地區 (先期規劃)	開發面積	8.7118 公頃
	總費用	約 8,712 萬元，中央補助 7,144 萬元，地方配合款 1,568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宜十三線截彎取直計畫，留設路廊，解決地區交通瓶頸。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2 年先期規劃。 103 年開發許可。 104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5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5 年
	目前進度	先期規劃已完成委外作業，目前已完成工作計劃書審查階段。
礁溪林美地區 (先期規劃)	開發面積	8.5139 公頃
	總費用	約 8,514 萬元，中央補助 6,981 萬元，地方配合款 1,533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宜六線截彎取直計畫，留設路廊，解決地區交通瓶頸。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祭祀公業）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2 年先期規劃。 103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4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5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5 年
	目前進度	先期規劃已完成委外作業，目前已完成工作計劃書審查階段。

(五) 建構完善的道路系統

1、提升公共運輸系統方面

(1) 推動轉運站規劃設置

藉由興建轉運站以紓解本縣交通壅塞流量，並透過相關動線及車流規劃，建置人性化空間及人本運輸，提高縣內及境外旅次搭乘大眾運輸意願，本縣轉運站如下：

A. 礁溪轉運站

業獲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款 3,747 萬 9,000 元辦理轉運站之興建，已於 101 年 9 月 28 日完成簽訂設計監造案，興建工程案預計於 103 年 6 月完工。

B. 宜蘭轉運站

自 99 年 3 月 25 日正式啟用迄今，為提供民眾更完臻服務，於 100 年 1 月完成下車處候車亭及銜接至候車大廳之人行道風雨走廊，以改善遮風避雨空間及燈光照明問題，並於 101 年 5 月完成下車處公共廁所興建工程。

C. 羅東轉運站

業獲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款 4,586 萬 2,200 元辦理臨時轉運站之興建，已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正式啟用。

(2) 市區公車正式營運

本縣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之發展策略主軸為擴大市區公車路網，開辦老人門診醫療巴士，以提

供社區生活型、觀光旅遊型及醫療接駁型等三大類型市區公車路線，建構更便利之公共運輸服務。葛瑪蘭客運原 9 條市區公車路線於營運期間陸續蒐集乘客上、下車站點資訊，據以分析乘客搭乘特性，進而檢討行駛路線、班次及站牌，部分搭乘績效不佳之站位將被移除，現行市區公車路線自 101 年 8 月 1 日起增為 12 條，以增加市區公車路網服務範圍。

(3) 廣設共乘停車場

已於羅東交流道（五結）、宜蘭交流道（宜蘭、壯圍）及頭城交流道（頭城）闢建 4 處共乘停車場，目前規劃於蘇澳交流道（冬山）增闢，以服務縣民。

(4) 推動市區自行車道

改善轉運站週邊人本交通環境於 100 年 2 月完成施作第 1 期工程，於 101 年 5 月完成施作第 2 期工程，目前刻正辦理宜蘭臨時轉運站周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計畫(第三期)設計案。

2、改善停車問題

- (1) 針對全縣市區停車問題，短期規劃首重建立「車停路外、路供通行」、「落實使用者付費」觀念，健全配套措施為出發點，採漸進式管理策略，以改變民眾停車習慣。中期規劃以開闢平面停車場為主，鼓勵民間將未利用空地開闢為停車場。而長期規劃以停車場立體化為目標，配合路外場的用地編定與取得，逐步提高路外場的供給比例增

加停車空間。

- (2) 經統計申請之停車場登記證於 99 年 1 月起至 102 年 3 月止，其共乘停車場小汽車停車位共增加 145 個，公有停車場（含蘭博等）小汽車停車位共增加 1534 個。
- (3) 市區學校（礁溪國小、礁溪國中、羅東國中及東光國中）於假日期間開放停車共 247 格小客車，蘇澳港區協調於假日期間開放停車，大客車約 15 格、小客車約 240 格。
- (4) 重要節慶期間另協調其他學校、第三漁市場卸貨區及蘇澳港區擴大開放停車，依 102 年春節開放停車數（開放學校及蘇澳港區）大客車約 15 個、小客車約 980 個停車位。
- (5) 另本府為解決蘇澳新站遊覽車停車問題，已洽台鐵提供土地，由本府施作停車場，可提供大客車停車位約 43 個，小客車停車位約 10 個。

3、生活圈道路系統改善計畫

- (1) 二結連絡道，目前辦理「二結連絡道新闢工程(國道五號至中正路段)委託基本設計服務」案，現於設計原則及草案擬訂階段。
- (2) 宜蘭 B 聯絡道延伸至員山，本案將俟「宜蘭縣省、縣及鄉道體系檢討調整規劃案」整體評估，確認台 7 省道路線調整方案定案後，再依該路段規劃

結果辦理後續事宜。

- (3) 貴連大橋，目前辦理先期「貴連大橋新闢工程規劃服務」案，現於期末報告審查階段。
- (4) 宜蘭運動公園西環道路建設：14-1 號道路部份，營建署已同意補助用地費 1 億 5,288 萬元，目前辦理協議價購相關程序；14 號道路部分正籌辦第一次公聽會。
- (5) 國道 5 號高速公路蘭陽平原側車道南北延伸新闢工程：
 - A. 國道 5 號 31K+900~33K+700 處側車道路基及橋梁工程(宜 4 線至宜 6 線)由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代辦，施工中。
 - B. 國道 5 號 48K+400~51K+870 處側車道路基及橋梁工程(台 7 丙線至宜 30 線)由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代辦，施工中。
 - C. 國道 5 號 53K+650~國道 5 號終點側車道延伸新闢工程(宜 30-3 線至香中路)，用地作業部分，刻辦理「宜 30-3 線道路拓寬工程」個案都市計畫變更作業預計 102 年 4 月 30 日個案變更公告期滿，預計 102 年 8 月 15 日辦理補償費發放；工程部分「國道 5 號 53K+650~德興路與香中路路口」工程已於 101 年 11 月 26 日開工，預計 102 年 4 月底完工，「宜 30-3 線道路拓寬工程」俟用地取得作業完成即可施工。

- D. 國道 5 號高速公路平原線側車道(頭城-蘇澳)及其
周邊景觀塑造植栽工程施工中；側車道周邊景觀
植栽工程(第一次後續擴充)，預計 102 年 6 月發
包。
- E. 國道 5 號側車道二龍河延伸新闢工程與淇武蘭遺
址重疊範圍之搶救挖掘計畫(第一次後續擴充)作
業中。
- F. 國道 5 號 31K+900~國道 5 號側車道宜 4 線向北延
伸新闢工程，刻正辦理規劃設計招標文件整理作
業中。33K~35K 段及 51K~53K 段，已完工並於 100
年 6 月通車；31K~33K 側車道路基及橋樑工程已
於 102 年 3 月 1 日竣工，惟另案辦理之側車道號
誌及照明工程尚未完工，本路段預計 102 年 4 月
12 日開放通行。48K~51K 側車道路基及橋樑工程
目前施工中，施工進度 90%預計 102 年 4 月 30 日
竣工。
- (6) 台 2 線外環道(頭城鎮烏 1 號)新闢工程因天候
影響及變更設計因素，本案工程預計 102 年 4 月
底完工。
- (7) 宜蘭市 13 號道路(嵐峰路)(宜蘭 B 聯絡道延伸)
拓寬工程已於 102 年 2 月中竣工。
- (8) 宜蘭市 54 號道路新闢工程北起校舍路、南至縣民
大道，全長約 805 公尺，計畫道路寬度 32 公尺，
已於本(102)年 2 月上旬通車。

(9) 道路標示系統改善計畫，已針對本縣著名遊憩系統、機關及國道五號指示標誌進行體檢與系統性規劃，採用路人觀點進行大區域指示，再逐步由大區域縮小至鄉、鎮、市等小區域，並於 102 年度編列 300 萬元執行指示標誌之建置，預計於 102 年 10 月底竣工，以建立明識性佳、系統化的道路指示標誌系統。

4、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建立人本運輸路網

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合作研提各該轄內「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計畫」並提送內政部營建署申請補助辦理改善。101 年度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 18 案，補助經費 1 億 1,552 萬元，102 年度人本環境改善計畫尚待行政院核定並經內政部營建署函知後即可辦理。

(六) 規劃便利的大眾運輸系統

在爭取縣內鐵路高架化部分，本府已於 100 年完成「大眾運輸導向土地使用 (TOD) 暨聯外運輸發展策略」案，規劃內容配合交通部頒布「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於 100 年 9 月 13 日提報交通部「宜蘭鐵路立體化建設及週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申請書」，申請宜蘭鐵路高架化可行性研究檢討之經費。

交通部於 101 年 2 月 21 日同意補助辦理可行性研究，目前已完成期中報告，依財務自償性及土地發

展等評估項目下，規劃鐵路高架化路段由頭城火車站南至冬山火車站，預計 102 年 4 月底前完成可行性研究檢討後，本府將依程序報交通部轉陳行政院核定後，續由中央主管機關辦理綜合規劃及興建工程，以早日達成宜蘭鐵路高架化目標。

有關北宜直線鐵路部分，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辦理「臺鐵宜蘭線及北迴線改善方案先期規劃-臺鐵南港至花蓮提速改善計畫可行性研究」業於 100 年 10 月 13 日由經建會審議通過，目前由交通部接續辦理綜合規劃。此外，本府就經建會審議結論辦理「北宜直線鐵路對北臺灣、東臺灣之土地發展與社會影響研究」案，預先針對空間發展及財務效益進行評估，評估結果皆以方案一為最佳方案，將作為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辦理綜合規劃時之參考依據。

(七) 營造優質殯葬環境綱要

1、縣立櫻花陵園營運計畫

櫻花陵園 93 年開工採分期、分區開發，98 年完成 A、B 家族墓區並於 100 年 2 月完成 D 區個人式墓區，提供家族及個人不同型式之納骨位計 1 萬 5,639 個納骨位。自啓用以來深受民眾歡迎，銷售亦逐年增加，其中並有中研院士勞思光等名人入厝安奉。為應未來趨勢及民眾需求，未來將增加各式家族墓及墓區客製化規劃，讓服務更多元化，展現不同墓區特色。

另為緬懷蔣渭水先生畢生致力於台灣民主思想啓蒙及爭取民眾權益鞠躬盡瘁，恭迎其「落葉歸根」，於園區設置蔣渭水紀念園區包含「渭水之丘」、「雪谷步道」及「生命美學館」，工程預計於 103 年完工，讓渭水先生的精神長相左右、守護宜蘭。

2、福園升級計畫

(1) 福園成立志願（工）服務團隊，強化服務功能

強化服務功能，提供倒茶、引導、量測血壓、代叫計程車等服務，計畫加強心理諮商輔導課程後，冀望能提供悲傷輔導服務。

(2) 清明節提供免費接駁專車及掃墓工具

為解決清明連續假期，民眾掃墓塞車問題及加強清明節掃墓祭祖便民措施，於 3 月 31 日、4 月 1 日、4 日 7 時至 15 時，於宜蘭公車轉運站及宜蘭火車站前設立免費接駁站，供返鄉掃墓之民眾搭乘（往福園），並提供礦泉水、洗滌水、輕便雨衣等供民眾使用。

(3) 推行告別式電子輓聯

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及建立環保殯葬新文化，於 100 年度在員山福園禮廳 803、804 室以電子輓聯方式辦理，801、802 室採紙式與電子輓聯雙軌併行，以供民眾選擇，過渡期間實施至 100 年底。自 101 年起福園禮廳全面實施電子輓聯，全年減碳量約 1,000 公斤。

(4) 提供民眾更友善服務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往生者免費助唸申請，至101年底共計申請助唸67件。

(5) 申請內政部殯葬設施示範計畫第二期計畫補助案

目前現有殯葬設施老舊，無論質或量均呈現不足之情況，無法提升服務品質，為配合內政部政策，宜加強改善殯葬設施之設備，故提出申請興建第三期殯儀館補助計畫，102年規劃辦理內政部殯葬環境永續發展推動計畫申請作業，爭取中央補助。

為建構宜蘭綠意城鄉風貌與生態城鄉空間，縣府透過國土空間規劃、綠與水的串連，全面檢視全縣各都市計畫，活化都市中老舊空間，並健全完善的交通運輸及友善的人本環境；在非都市土地將利用農村再生上位計畫，改善農村風貌，建立宜蘭城鄉和諧的幸福空間。

五、保育環境

維護好山好水的自然平衡
實現人與自然的和諧共存
建立潔淨低碳的生活環境

自然的環境資源是宜蘭永續發展的根基，在面對新的環境衝擊時，我們必須以環境經營管理的思維，有節制地開發、利用天然資源，在支援產業經濟發展的同時，也必須兼顧環境保護的考量，積極地進行蘊育、涵養的工作，期使資源能夠生生不斷、源源不絕。

(一) 強化生態保育

1、沿海資源維護計畫

- (1)101 年清除頭城及東澳礁區覆網共計 615 公斤，102 年度已向漁業署提報「活化人工魚礁及天然礁區」計畫續辦，以延長魚礁區使用壽命。
- (2) 本縣漁業巡護船「護漁號」執行沿岸漁業巡護工作計 45 次（統計至 3/20），其中與海巡署巡防艇進行違規漁業聯合查緝勤務 7 次，本年續辦。
- (3)102 年度預計配合漁業署於本縣東澳及大里人工魚礁區投放人工魚礁，並編列配合款 47.6 萬元整，以提供海洋生物復育場所。
- (4)102 年預計配合臺灣漁業永續發展協會辦理魚苗放

流 2 次，以期增加本縣漁業資源。

2、水資源經營管理

- (1) 整合治水課題與土地利用，依治水需求必要之滯、蓄洪、入滲等措施，結合土地利用方式，藉由水資源涵養，減少逕流，進而降低洪水災害。
- (2) 正進行「宜蘭縣水部門綱領計畫擬定暨綜合治水計畫檢討」規劃工作，目前已進行至期中報告。

3、棲地及生物多樣性計畫

宜蘭縣濕地資源盤點委託國立宜蘭大學森林暨資源學系就縣內濕地進行資料彙整，並擇定長埤湖、雷公埤及梅花湖等 3 處埤塘，辦理生態資源調查、土地歸屬、土地使用分區及土地使用現況等蒐集資料與研究分析，俾利建立縣轄濕地功能性及建構宜蘭縣濕地綱領之參考。另 102 年將持續建立竹安溪口、太陽埤、望龍埤、草埤、深溝淨水場、龍潭湖等六個濕地之基本資料。

4、推動溼地自然淨水計畫

由於位在非都市計畫區，以農村或集村式等聚落形式存在的新建房舍佔了相當的比例，致其日益增加產生的生活污水成為河川水質的隱憂。因此，為解決生活污水及河川水質問題，本府將推動於無污水下水道或截流系統地區設置人工濕地、生態池，101 年度共編列 1,453 萬 4,000 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1,090 萬 500 元，本府自編 363 萬 3,500 元)辦理得子口溪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暨人工濕地功能提昇規劃設計計畫、員山鄉鼻仔頭地區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暨規劃計畫、二龍河流域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規劃計畫、蘇澳鎮南方澳漁港區域水體環境水質改善計畫及梅花湖污水處理設施及人工浮島設置規劃暨細部設計等計畫，執行後將改善現有生活污水對河川造成之污染問題，進而促使河川水質有所提升。

(二) 實現環境保護

1、環境教育扎根計畫

(1) 推動各級學校校園做環保實施計畫

- A. 為提升學校老師規劃設計、發展適用於該地特色或問題的環教教材、課程與計畫，充分利用校園環境作為教學場域，發揮學校為社區教育中心功能，推動戶外教學，讓學生探索自然，向大地學習。
- B. 訂定「宜蘭縣各級學校推行校園做環保實施要點」據以實施，並結合本府教育處環境教育考評實施，考評方式由本府聘請專家學者依國中及國小分組考核，以初評（全面線上評核）及複評（訪視輔導機制）實施，考評內容依訂定之考評指標及配分表進行線上資料初評，包括學校環境教育網站（部落格）基準建置及推動環境教育、節能減碳及校園做環保等資料上傳評核。

(2) 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 A. 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成立環境教育基金，並發布「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及聘任委員。並成立本縣環境教育審議會。目前正積極研商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作為推動本縣環境教育政策之方針，行動策略採跨單位合作模式辦理，並邀環境教育審議委員，就本行動方案之研議及執行面，共同審議、協調及提供諮詢，以促進本縣環境教育之實施與發展。
- B.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獎獎勵辦法」，以獎勵及鼓勵對本縣環境教育工作貢獻者。
- C. 依據環境教育法規定，對於違法環保法規者，辦理環境教育講習，自 101 年度完成 219 人次講習。
- D. 輔導規劃設置本縣環境教育場所，提供完整環境教育專業服務、資訊與資源，作為縣民環境資訊蒐尋及學習據點。目前本縣已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計 5 處，並積極輔導民間單位完成 12 家提出認證申請。

(3) 故事宅集便市集活動計畫

- A. 本案由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主辦，並委由社團法人宜蘭縣非營利組織聯盟承辦，活動攤位包含：二手物品攤、資源創意再生攤位、公益物資回收、愛地球宣導攤位及輕食餐飲攤位等，期望打造宜

蘭一個環保的、公益的、創意的、懷舊的、文化的市集。

B. 本活動自本(102)年 2 月分開始辦理第一場次，並固定於每月第二個星期六於羅東文化工場辦理，採固定時間與地點方式，讓民眾可期待並逐漸形成常態性之方式辦理，以打造一個平台，讓這些具有故事性之二手物品能持續流傳，持續延展物品的價值，讓許多物品可以在這裡找到新主人，延續其新生命與新價值。

2、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1) 流域水體水質監測計畫

為有效掌握轄區內各流域水體水質狀況，除環保署已監測之河川外，本府於 102 年度編列 120 萬元執行 3 條河川(宜蘭河、羅東溪及安農溪)及 3 大排水(十六份排水、打那岸排水及美福排水)與 5 個湖泊(龍潭湖、大湖、梅花湖、雙連埤及翠峰湖)水體水質監測，並依據長期監測結果分析污染原因，藉以控制污染來源，提升水體品質狀況。

(2) 土壤污染調查及地下水質監測計畫

針對以往經調查發現有超過土壤或地下水監測基準及管制標準情形之地區及其他具有潛在污染源之地點，本府於 102 年編列 165 萬元進行污染來源追蹤分析及管制，並進行細密調查及結果分析等工作，以控管並建立當地長期土壤及地下水環境

品質資料，作為相關政策推動之參考依據。

(3) 空氣品質監測計畫

A. 為進行空氣品質監測，於 102 年度爭取中央補助 250 萬元，落實監測設施品質保證制度與監測設施查核作業，提升監測數據可信度與可用率。同時對於業者空污費申報資料進行比對，以落實空污費公平徵收制度，並對於工商廠（場）設置完成之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CEMS）之正確性進行不定期查核。此外，針對縣內逸散污染源及疏濬工程土石運輸道路與砂石場污染，並定期整理各砂石場稽查、處分、追蹤改善等資料，並稽（巡）查土石業、礦區、港區、疏濬工程土石方運輸道路及土石轉運之臨時堆置場、砂石場等合計 602 處次以上。

B. 近年蘭陽溪常有因風吹引起大量揚塵的情形，目前已購置河域裸露地之航照圖及相關抑制揚塵設施，於週邊設置監測站，已能有效掌握風吹砂情形，及早啟動應變作為，降低揚塵所造成的影響，另與第一河川局合作，於攤地上植生綠化、開挖引水道等抑制揚塵作業。102 年度向中央爭取 300 萬元規劃費，透過整體多目標的綜合考量，根本預防揚塵的發生。

3、垃圾處理計畫

(1) 資源回收再利用計畫

為順利推動垃圾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工作，頒訂「績效考核計畫」進行各公所評比作業；亦將回收後堪用物資贈予弱勢團體，賦予新生命；並搭配各鄉鎮節慶加強辦理宣導活動。

本縣 101 年 9 月至本(102)年 1 月底止垃圾回收率為 61%，較 100 年同期 61.72%，成長 1.4%。

另為積極落實資源回收業務，本(102)年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已核定補助 1,883 萬 2,000 元。

此外，為鼓勵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界貧戶個體業者參與提神飲料及農藥廢容器回收，以提升資源回收率，避免環境污染，保護人體健康，本縣率先推出「環保關懷弱勢-環保尖兵參與空瓶回收計畫」，其中本府自籌 100 萬元，民營企業贊助 40 萬元，補貼額度為：提神飲料廢容器容量 200cc 以上每支 2 元，容量 200cc(含)以下支 1 元。農藥廢容器每支 2 元。

(2) 垃圾車汰換計畫

家戶垃圾清運執行狀況之良窳關鍵，除清潔隊員人力是否足夠外，其最重要之因素在於垃圾清運機具之數量是否足夠及品質是否提昇。本府在財政拮据下，仍自行編列及爭取經費逐年汰換垃圾車，101 年已完成汰換垃圾車 16 輛，102 年預定再汰換 2 輛，目前已完成發包作業。

此外，利澤焚化廠 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15 日處理廢棄物計 11 萬 2376.54 公噸。

4、環境品質維護計畫

(1) 空氣污染管制

102 年度爭取中央補助 750 萬元，辦理移動性污染源相關管制作業，削減移動性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量，以改善空氣品質。同時加強執行機車攔（巡）查作業，有效淘汰高污染老舊機車，以提高本縣機車管制率，降低移動性污染源（機車）排放總量。此外，針對國道 5 號高速公路大型柴油車輛稽查，本府爭取中央補助 184 萬元，強化移動污染源（柴油車）管制績效。

(2) 水質污染管制

102 年度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300 萬元辦理本縣流域及水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執行事業稽查、採樣、廢水處理設施之功能評鑑等工作，以強化本縣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之成效。

(3) 蘭陽溪甲類水體河川區域禁用禽畜糞、農藥、肥料管制計畫

本計畫對於自來水水源水質已有顯著的改善如大腸桿菌、生化需氧量等，在水質監測數據均有下降趨勢；農民也逐漸改變以往使用生雞糞之習慣，建立合理化施肥、安全用藥觀念，惟 101 年度進行 84 點次土壤重金屬調查工作，其中銅、鋅之

檢測值均低於管制標準，預計 102 年度將增加調查範圍，以完成禽畜糞施肥對環境的影響評估工作。

(4) 宜蘭縣養豬業污染源頭減量示範推廣計畫

101 年度獲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專案補助 105 萬元推動「源頭減量·清潔養豬」工作，共於 19 處養豬場完成 333 組簡易式排糞架，不但使畜舍環境較為乾淨，減少異味產生，民眾陳情件數也有下降趨勢。更因能讓業者感受到省水、省工、省電的效益而積極配合政策推動，進而提高畜牧廢水處理效益，減少環境污染及被處分次數。

(5) 毒化物管理及應變計畫

本縣轄內運作毒性化學物質之廠場、機關、學校、研究單位等，從製造、輸入、輸出、販賣（含運送）、貯存、使用毒性化學物質等運作行為，點、線、面列管，運送車輛並以衛星定位，全程監控，並不定期追蹤使用方式及庫存量，運作人需定期以網路方式申報運作量，本局則以不定期方式至現場查核（稽查），以確保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品質。

運作場所依其運作量分 2 級輔導（並邀請專家學者辦理臨場輔導），大量運作者，3 個月內至現場查核 1 次；少量運作者，則半年內至少辦理現場查核輔導 1 次。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完成毒化物現場稽查 30 次，違規廠場 2 件，均依法予以處分，並辦

理 2 廠次臨場輔導及 3 場次無預警測試演練。

(6) 環評審查及監督

依環境影響評估法 18 條之規定，本府應執行已通過環評之案件監督，落實追蹤及監督工作具有相當的重要性，而由於環評案件眾多，每年篩選其中 10 件進行現場監督，希能輔導各開發業者能落實環評案之環境保護措施，維護本縣之環境品質。

配合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網站建置完成，系統將擴充至縣市環評案件資料之查詢，目前已審結之環評案件資料登錄上傳計 33 件。

邀請 2-3 位環評委員或學者專家參與現場監督工作，落實大型開發案之環境污染減輕對策之執行，以提升宜蘭縣環境保護之工作成效。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完成監督案件 7 次，未發現違規案件。

(7) 結合民間資源應用計畫

為擴大民眾參與環境保護工作並普及環保意識，結合民間熱心環保、志願義務參與協助推動環境保護工作人士，投入環保行列，協助推動各項環境保護工作。

符合召募條件之社會人士及團體，備妥相關申請文件，皆可逕向所在地鄉（鎮、市）公所申請報名甄選，甄選合格者，經訓練合格後發給結業證書、環保志工證及志願服務紀錄冊，始具環保志工

資格，並辦理環保志工組訓。

辦理各鄉鎮市志工中隊服務績效督導考核，對於績效優良者並核予補助獎助金，以協助其業務之推動。

(8) 廢棄物及環境衛生管理

為維持縣內環境品質，積極進行督導與維護工作，擬定環境清潔維護計畫—針對縣內之道路環境清潔維護、廢機動車輛拖吊，海岸清潔維護，病媒蚊防治工作，以及髒亂點清除，並進行綠美化工作。同時依據「宜蘭縣加強公廁清潔維護計畫」訂定督導管理責任區，加強推動有關單位公廁環境清潔檢查。本縣環境清潔執行成果，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1 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考核評定為特優縣市。

此外，針對事業廢棄物管制，縣府除積極審查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並加強追蹤廢棄物流向外，對於非法棄置事業廢棄物來源，亦加強追查及後續清理。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15 日止，辦理事業廢棄物稽查告發 12 件，並依法移請當地鄉（鎮、市）公所處分。

(9) 推動限用除草劑政策

由於除草劑隨著逕流移動、土壤吸附、雨水洗淋及隨意棄置等作用而流佈於環境中，造成河川、地下水及土壤污染，破壞原有生態平衡，進而造成

人體慢性中毒、增加畸形兒的比例、不孕，智能衰退，致癌等，危害人體健康甚鉅，因此，限制除草劑使用有其必要性。因長久以來民眾有使用除草劑之習慣，若全面禁用可能對民眾造成衝擊，為避免引起反彈，應分階段逐步限縮使用除草劑為宜。本縣限縮除草劑使用政策將分成以下階段實施：

第一階段：未供耕作之公有土地(含水域、溝渠、道路等)：101年12月底已由農業處函文縣內各級政府機關，宣示限縮除草劑使用政策及法令規定，並於102年1月起依農藥管理法及相關規定執行取締工作。

第二階段：未耕作之非農地(如住宅區、建築用地等)：102年1至6月為宣導期，102年7月起依農藥管理法及相關規定執行取締工作。

第三階段：供耕作之非農地(含河川區域內供耕作地區)：將自102年推動地方自治條例立法，非農業區全面禁用。103年1至6月為宣導期，103年7月起執行取締工作。

第四階段：「有機農業」特定區域農地：一定範圍內之農業生產地，透過程序達成共識(如聯署或公投)，禁止該農業區使用農藥和除草劑，推動時機則視前階段實施情形、民情反映及本縣有機農業推動狀況決定，預計103年開始推動。

5、建置污水下水道工程

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用戶接管增加 3,484 戶，累計用戶接管戶數及普及率分別為 3 萬 0,173 戶、26.3%，於全國 22 縣市排名第 6（前 5 名依序為台北市、連江縣、新北市、高雄市及金門縣）。另將積極爭取礁溪、蘇澳污水下水道系統列入中央「污水下水道第四期建設計畫」。

6、流浪動物中途之家改善計畫

落實「動物保護法」，持續加強動保案件之查察與處分、推動寵物登記費減免、改善流浪動物中途之家設備以提升收容品質、補助犬貓絕育、推動中途之家一日志工方案及中途之家流浪動物代養機制等，並積極前往各級校園辦理動物保護宣導以達動物保護觀念向下紮根之成效。

（三）貫徹治山防洪

1、野溪治理計畫-101 年度爭取水保局補助，辦理下列工程：

- (1)「蘇澳鎮圳頭溪清疏工程」總工程費 980 萬元，清疏土方約 14 萬立方公尺，101 年 9 月 28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12 月 21 日完工。
- (2)「瑪崙溪清疏工程」總工程費 490 萬元，清疏土方約 14 萬立方公尺，於 101 年 10 月 1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10 月 31 日完工。
- (3)「南澳鄉南澳北金岳橋上游清疏工程(第一期)」總工程費 900 萬元，清疏土方約 13 萬 4,000 立方公尺

，於 102 年 2 月 18 日開工，已於 102 年 3 月 20 日完工。

- (4)「新城溪台九線上游右岸治理工程」總工程費 950 萬元，施作護岸長 220 公尺，於 101 年 12 月 24 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 99%，預定 102 年 4 月 28 日完工。

2、宜蘭山林水土保持計畫

秉持水土保持為社會服務之精神，使農村居民安心免於山坡地土石流災害之威脅與恐懼，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建構社區安全之土石流防災體系，強化水土保持教育宣導，落實山坡地監督管理，維護山坡地健康安全環境。

(1) 山坡地開發審議小組運作情形：

青山綠水是宜蘭的驕傲，守護山林是我們努力的目標，位屬災害敏感地區之山坡地，不應該有不當或大規模開發的行為，因此宜蘭縣山坡地開發審議小組兼負守護山坡地開發審查之重任，101 年 4 月制定宜蘭縣山坡地開發審議小組設置要點以來，審議 8 件開發案，建議不宜開發計 6 件，僅 2 件有條件許可開發。其功能已呈現，將持續運作維護宜蘭山林。

(2) 山坡地農地整坡作業之管理：

近年來山坡地生薑之種植開挖山坡地之情形，除了造成山坡地景觀的破壞外，亦可能危及

坡地的潛在危險，但是農民靠山吃山的生計也應一併兼顧，本處於 101 年 10 月 8 日與薑農們舉開說明會，要求於整坡作業時應依水土保持技術規範配置施工，嚴格檢查水保設施施作之情形，更重要的是限制開發面積，增加隔離綠帶，避免大面積之開發，除了可以減少景觀的破壞，也降低了水土之流失。

(3) 土石流災害之防制：

土石流災害之防制，除了對土石流潛勢溪流持續的調查及整治外，保全對象之清查及建立，防災疏散避難計畫及疏散避難處所整備，培訓土石流防災專員，辦理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目的就是要強化地方自主防災能力，讓土石流可能之災害降至最低，有效保障人民財產及生命之安全。另外辦理坡地聚落體檢計畫，來強化坡地居民自主意識並進一步提出安全設施建議及協助必要之緊急防災應變措施，期能藉由坡地社區邊坡體檢工作建置基礎資料及防災預警機制，健全本縣坡地防災應變。

(4) 持續提報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

持續提報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99 年梅姬颱風造成宜蘭重大傷害，尤其山坡地土石流及崩塌情形甚為嚴重，這些潛在危險區域應作適度治理、保育及管制開發，經全面調查後已提報共計

27 處，水保局均已辦理現勘及召開居民說明會，刻由該局審查中。於劃定特定水土保持區後，對這些潛在災害地區將會有更積極治理的規劃來加強保育，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3、河川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1) 得子口溪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已完成得子口溪主流河道治理工程，以改善主流發生潰溢堤之情形。此外，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辦理玉田、塭底、上大福抽水站及相關引水幹線興建工程—設置 3 座抽水站（10cms、6cms 及 4cms），其引水幹線之改善及抽蓄水池工程—減輕得子口溪中下游部分低窪地區（時潮、車路頭、上大福）之積淹問題。

(2) 宜蘭河（梅洲）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辦理梅洲抽水站興建工程業於 101 年 10 月 9 日竣工，滯洪池工程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以改善宜蘭市梅洲及北津地區淹水問題。

(3) 美福地區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辦理新南抽水站暨引水幹線興建工程，改善壯圍鄉低窪或瓶頸地區淹水問題。

(4) 冬山河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辦理冬山河排水系統規劃報告，以檢討淹水

成因、提具整體治水構想、策略及執行方案，依規劃報告建議治水策略及工程措施，辦理排水系統內各區域排水之疏濬清淤、瓶頸段應急措施及整體性分期治理工程；區域排水保護標準將由現行 2 至 5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提高至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

4、推動羅東水網計畫

辦理大羅東地區水網檢討規劃，依規劃建議工程項目分期辦理工程，初期計畫以羅東北水網工程為優先執行項目，攔截羅東市區上游外水。藉由環鎮外環水網引導流至下游五結排水、打那岸排水及十六份排水等承受水體，減少市區排水承受量，改善羅東地區淹水狀況。

5、應急工程

- (1) 打那岸排水瓶頸段應急工程，經費 2,250 萬元，辦理堤防改建工程 250 公尺及拆除橋樑上下游各 20 公尺，於 101 年 8 月 15 日開工，預定 102 年 5 月底竣工。
- (2) 美福排水四結仔尾橋下游段排水路改善應急工程，經費 2,600 萬元，辦理護岸工程 700 公尺及排水箱涵 35 公尺，於 101 年 5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02 年 4 月底竣工。
- (3) 打那岸排水堤防應急工程，經費 3,500 萬元，辦理堤防整建工程 660 公尺，於 101 年 7 月 5 日開

工，預計 102 年 4 月底竣工。

6、治理工程

(1) 新寮溪排水第 2 期治理工程，經費 1 億 9,000 萬元，辦理河道截彎取直拓寬 (1,230 公尺*2 側) 及 3 座橋梁配合河道拓寬改建工程，預定 102 年 9 月底竣工。

(2) 北富八仙排水治理第 1 期工程，經費 9,000 萬元，辦理明渠段排水拓寬興建 (840 公尺*2 側)、分流箱涵 382 公尺、相關排水溝改建 52 公尺及 2 座便橋配合河道拓寬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4 月中竣工。

7、雨水下水道工程建設

縣府刻正辦理宜蘭市、羅東鎮、五結鄉、蘇澳鎮、壯圍鄉等雨水下水道清疏維護工程約 4,600 公尺。並辦理宜蘭市、蘇澳鎮等雨水下水道工程約 500 公尺。

8、強化公共造產基金管理營運-辦理河川疏浚兼供砂石料源

去 (101) 年 10 月 1 日至 102 年 2 月 28 日間，辦理蘭陽溪清水溪匯流處、羅東溪廣興大橋至淋漓坑橋間河段、清水溪及蘇澳圳頭溪等疏浚計畫，疏浚量計 88 萬 5,205 立方公尺。

(四) 建構低碳家園

1、百萬植樹計畫

為推展本計畫，99 年 1 月至 101 年 12 月已完成種植喬木 15 萬 9,438 株、灌木 56 萬 9,254 株，合計 72 萬 8,692 株，並積極加強教育宣導工作，鼓勵民眾、社區及各機關學校參與植樹活動。

101 年規劃縣內河川水圳綠美化計畫，包含縣內平行水路排水、五結排水、打那岸排水、林和源排水、美福大排、新城溪等 21 公里。道路綠美化計畫規劃國道 5 號平原線側車道（頭城—蘇澳）及其周邊景觀風貌塑造工程，合計 23 公里。另縣內得子口溪雙岸忠民橋至礁溪路三段、宜蘭河—中山橋至永金一號橋段堤頂、蘭陽溪北岸—浮州至葫蘆堵大橋、冬山河—火車站鐵道橋至嘉冬橋區自行車道兩側植樹綠美化，計 14.52 公里。

(1) 獎勵造林及綠美化計畫

獎勵造林—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推動，受理新植申請並實地勘查造林，並持續撫育平地造林暨獎勵輔導造林計畫，造林地檢測暨整理造冊核發獎勵金。

102 年 2 月再次推出社區苗木免費宅配專案，鼓勵社區公有空地推動植樹綠美化工作，計有礁溪鄉林美社區、宜蘭市新生社區、羅東鎮信義社區、羅東鎮漢民社區、三星鄉三星社區、冬山鄉珍珠社區、蘇澳鎮龍潭社區、蘇澳鎮新城社區、大同鄉樂水社區等單位申請配苗，總計配苗喬木 757 株、灌木 6,159 株，合計 7,375 株。另於 102 年 2 月起執

行亮點社區計畫，計有宜蘭市進士社區、頭城鎮更新社區、礁溪鄉龍潭社區、五結鄉季新社區、五結鄉三興社區、員山鄉內城社區、蘇澳鎮存仁社區、冬山鄉柯林社區、壯圍鄉後埤社區等參與，藉由全區綠美化地圖規劃及輔導社區綠美化設計及施作，加強社區公共空間綠化。

102年1月19日假高速公路平原線側車道礁溪區、羅東區及冬山區辦理「啟動宜蘭幸福綠廊道~全民植樹活動」，2月24日配合五結鄉公所元宵節走尪系列活動，辦理「百萬植樹計畫~生涯紀念樹~甜蜜夫妻樹活動」，另3月16日配合植樹月辦理「水與綠的生活~新寮溪水岸植樹活動」，透過宣導及贈苗活動，鼓勵民眾及社區多種樹。

(2) 仁山植物園及牛鬥苗圃活化計畫

持續辦理仁山植物園及牛鬥苗圃園區各項設施整建及環境維護工作，以推動成為休閒、生態兼具自然環境教育功能的植物園，與周邊休閒農業區資源結合，以專業技術及有效率的經營方式，提升宜蘭縣觀光發展。

(3) 褐根病防治計畫

本府列管保護樹木~頭城鎮大溪老雀榕已於101年2月完成第1階段褐根病防治工作，續辦第2階段養護工作至102年12月止。

另102年2月份起辦理縣內頭城福德坑老樹、

頭城國小、礁溪國小、礁溪國中等地區褐根病土壤
燻蒸工作，預計防治面積計 1,114 平方公尺。

(4) 樹木保護計畫

依據宜蘭縣樹木保護自治條例，針對縣內列管
保護樹木 39 樹種計 417 株樹木，進行資料建檔、健
康巡查、個案養護，並針對颱風季節傾倒之樹木進
行搶修。另依據宜蘭縣大樹遷植調配要點，加強縣
境內大樹之調配與保存。

2、各級機關辦公室做環保推動實施計畫

- (1) 訂定「宜蘭縣各級機關推動辦公室做環保實施要
點」據以實施，實施對象包括本府各單位及所屬
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及中央機關、本
縣各農漁會及公營事業單位等。考評內容包含：
行政配合措施、垃圾減量及資源再利用、環境管
理、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及其他配合措施等。
- (2) 各單位應以任務編組方式成立辦公室做環保推動
小組，並應定期考核單位內人員執行辦公室做環
保之成效，並將考核紀錄存檔備考，不定期提供
員工「辦公室做環保」相關資訊及舉辦環保宣導
活動。
- (3) 依據考評結果給予適當獎懲，實地訪查紀錄並以
書面函送受考機關及其上級機關督處辦理。

3、綠色消費推廣計畫

- (1) 由政府機關率先推動綠色採購，進而推廣至民間

企業與團體及社會大眾，輔導轄內販售業者門市轉型為綠色商店，協助綠色商店成為最佳綠色消費教育場所、結合綠色商店辦理環保產品行銷及宣導活動，提昇民眾購買率。

- (2) 輔導民間企業、團體、社區成立綠色產品共同購買，協助民間企業及團體申報綠色採購成果，公開表揚或發布新聞稿等方式獎勵轄內民間企業及團體年度綠色採購表現優良者。
- (3) 藉由推動綠行動傳唱計畫，輔導本縣旅宿業者於旅客住宿時不主動提供一次性備品，續住不更換毛巾及床單，以降低業者營運成本並提升企業綠色形象，另一方面建立消費者綠色消費習慣，進而減少一次性廢棄物污染及廢水排放。101 年度配合工商旅遊處安心旅館認證，進行綠行動傳唱活動說明，以提高業者參加意願，計輔導旅宿業者 80 家業者參與。另 102 年度 3 月止計有 77 家業者持續簽署參與。

宜蘭長久以來對環境保護的堅持及土地永續利用，以因應地球村溫室效應的衝突，本縣低碳施政的策略將作為其他縣市之表率，共同創造「低碳綠能新世代，永續發展顧家園」，未來透過低碳示範城市經費挹注成功串連產官學，並結合民間環保力量，執行低碳生活圈、建構綠能城市、營造綠美化風貌及推動產業綠能四大政

策，邁向幸福宜蘭新里程碑。

六、多元文化

豐富在地多元文化
累積文創新興能量
形塑宜蘭文化風格

一個政府對文化的態度，決定了未來文創的高度。以文化立縣的宜蘭，長期以來致力於在地多元文化的保存與維護，並且注入心力予以發揚與創新。在重視文化創意的今天，宜蘭早已累積了豐沛的文創能量。縣府將在厚實的基礎上，運用宜蘭獨特的風格與面貌，打造一座多元創意的文化城市。

(一) 漢文化發展

為保存、典藏、研究及推廣宜蘭的歷史，本府致力於蒐集與宜蘭相關之史料，包括文獻手稿、古文書、教育史料、譜系訃文、私家檔案、新聞剪報、圖像資料、影音資料、圖表拓本、文宣廣告品等，質量俱優，已成為宜蘭研究不可或缺的資料庫，以及學校戶外教學的最佳場所。

目前正進行之調查、研究及史料整理工作，包括日治時期學者田代安定宜蘭調查史料研究計畫、宜蘭縣客家與原住民影像採集計畫、「宜蘭不同行業的婦女」口述歷史計畫等，透過不斷蒐集與記錄，累積館藏資料。

教育推廣方面，辦理「龜嶼敘事-遺世·孤立·

奇珍」插畫特展、「人與環境-雙連埤百年霧語」特展、「歷史是什麼」徵文活動、策劃「南方澳 90 週年學術研討會」等活動。出版品參加 101 年度「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獎勵出版文獻書刊」活動，獲得多項佳作成績，另為進一步推展史料加值應用，積極進行館藏資料數位典藏計畫，持續新增「宜蘭人文數位知識資料庫」內容，逐步將館藏各項史料及出版品網路化，方便各界使用。

(二) 原鄉文化發展

1、泰雅山徑觀光帶連結推動計畫

去(101)年度經建會補助辦理「泰雅山徑休閒觀光帶連結推動計畫(第二期)」，提出 10 條優先執行之山徑，透過山徑導覽系統的規劃，建立遊客對於泰雅文化與傳統技藝的認識，並透過第一期相關資訊，與部落共同建置山徑旅遊資訊資料庫，協調泰雅山徑所連結之進行跨區域的整合與山徑旅遊推廣。

在泰雅山徑的發展核心下，帶動部落居民的生技、新思維新工作的創建、部落環境的改善及特色展現、微型貸款及就業基金的運用等等，則部落山林資源之經營將如同稻桿般成為豐厚稻穗成長的最佳支持。

2、泰雅文化中心推動計畫

為顧及將來民眾洽公之便利性，本所已於冬山鄉萬長春橋兩側（靠近羅東運動公園）及三星鄉安

農溪分洪堰公園附近勘查面積、地段較適宜土地俾建置本縣原住民多功能活動中心（含泰雅文化中心）。

（三）客家文化發展推動計畫

推動本縣客家事務工作，藉由補助縣內各機關、團體、學校辦理之客家語言及歌謠教學等研習，以及持續辦理全國客家日（天穿日）、客家桐花祭及三山國王文化季等客家三大文化活動，結合客家人、文地、產、景等在地資源，形塑為本縣在地客家文化、產業及休閒旅遊之特色，朝永續目標推動之。

為整體規劃客家聚落，保存傳統客庄社區公共生活場域與環境營造，除已獲客委會補助 215 萬刻辦理中「三星鄉客家聚落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外，將持續輔導冬山鄉及蘇澳鎮公所規劃，並爭取補助經費推動客家生活營造計畫。

為推動並保有客家文化，持續辦理全國客家日（天穿日）、客家桐花祭及三山國王文化季等客家三大文化活動，並結合客家人、文地、產、景等在地資源，形塑為本縣在地客家文化、產業及休閒旅遊之特色，朝永續目標推動之。

（四）創意宜蘭先導行動

1、宜蘭創意城市發展計畫

逐年建構及整備文創環境，形塑宜蘭成為友善的文創工作基地，同時配合宜蘭原有的優質自然與人文

條件，讓各式文創產業得以在此生根發展，去年辦理「宜蘭就是電影」利用金馬獎來媒合文創資源提升文創魅力，藉由拍攝生活小鎮影片徵件比賽來行銷宜蘭，提昇本縣影視產業動能，並進行全縣軟硬體建設與累積。

今年將以「綠色文創·森林美學」為發展主軸，為打造宜蘭成為具有設計力之城市為目標，將建置文創產業輔導育成中心及辦理創意徵選等活動，培育創意設計人才與拓展城市設計品牌。

為促進文創產業發展，將協助開拓行銷通路，讓本縣文創產業的動能與日俱增。另一方面也提升縣民生活品質及美學素養，建立宜蘭城市的性格與特質，讓宜蘭成為幸福的生活城市。

2、兒童遊戲研究與設計中心設立計畫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及其衍生興建童玩公園的概念，都是以提供兒童們一個可與父母同樂、與朋友同享、與國際接軌、和世界交朋友的歡樂活動為出發點，為了兒童而創意、而貼心，是我們對「幸福宜蘭」的另一種詮釋方式，因此未來將籌組專案團隊，於童玩公園第一基地(親水公園)成立兒童遊戲研究與設計中心，讓貼心服務與驚奇創意融合在遊戲遊具中，使童玩創意產業能永續發展。

(五) 完備文化創意空間

1、蘭陽博物館

作為宜蘭的文化之窗，蘭陽博物館(以下簡稱蘭博館)以「宜蘭」為主題，呈現在地自然及人文的多樣性，並具備博物館的展示教育、研究典藏及觀光休閒之功能。蘭博館於 99 年 5 月試營運，並於 99 年 10 月 16 日正式開館收費營運，截至本(102)年 2 月止已達 302 萬 2,000 參觀人次。

2、蘭博分館—丸山史前文物館

丸山史前文物館保存維護宜蘭地區出土豐富的史前文物，基地範圍包含聖嘉民啟智中心舊房舍(簡稱 A 棟)、聖母醫院丸山療養院房舍(簡稱 B 棟)兩棟建物及周邊景觀。目前正進行丸山遺址公園總體規劃檢討，以及 A、B 兩棟建物修繕細部設計。目前，A、B 二棟建築物土地部分仍為私人所有，故蘭博館以租賃方式向其承租；本(102)年度土地租金發放將於 9 月辦理發放作業。

另以本府 95 年完成之「丸山遺址公園規劃」為基礎，102 年進行「丸山史前文化園區總體規劃及丸山史前文物館空間整修規劃設計」，並就其未來功能、定位、方向及範圍進行檢討，並整合本府周邊資源，如交通系統、公用設施、水土保持及治水計畫、土地再生重劃、農村再生計畫等，並以分期開發為原則，擬訂分年、分期工作計畫，逐步推動「丸山遺址公園規劃」以提升整體效益。

3、南方澳討海文化館

目前已完成建築及展示設計及周邊資源整體評估報告，蘭博館正執行南方澳討海文化館未來營運評估作業，同時擬具委外經營及展示計畫。

4、羅東文化工場

於去(101)年4月2日正式命名為「羅東文化工場」。並於7月21日開始試營運，並辦理一系列活動，(本工場試營運至9月30日止，10月1日開始配合金馬獎典禮活動暫時休館至11月30日。)

(1) 試營運活動計有：

- A. 棚架廣場活動：共計11場次活動約計9,300人次。
- B. 天空藝廊：『2012大學建築系畢業設計國際特展』約23,997人次，大評圖約700人。
- C. 1樓文創空間展覽：2場約計26,386人。
- D. 101年11月24日辦理「金馬獎頒獎典禮暨金馬國際影展」，總收視人口達481萬7,000人。

(2) 102年2月2日正式開幕後，辦理活動如下：

- A. 102年1月25日朱宗慶打擊樂團2-聲動出「擊」，約3,000人次。
- B. 102年2月2日~3月31日天空藝廊『天空生活美學展』、102年1月25日~3月31日一樓文創空間「返校日-森林美學特展」及102年2月2日~4月31日「綠色文創-惜福創新」展。
- C. 2013歡樂宜蘭年系列活動，共計約24,000人次參與，另燈飾裝置至元宵節，而過年期間羅東文化

工場不打烊，從除夕夜開始至大年初八，皆開館提供一處過年期間讓全家歡聚參觀藝文活動的文化場域。

(3) 第一季常態性活動：

A. 文創講座

- a. 102 年 1 月 25 日-王俊隆設計師-「從返校日談起-策展經驗分享」約 200 人次。
- b. 102 年 2 月 24 日-林正儀所長-「時尚工藝」約 250 人次。
- c. 102 年 3 月 10 日-徐景亭-「設計心。在地情座談會」約 100 人次。

B. 春季演出

102 年 2 月 16 日~102 年 3 月 30 日每週六下午演出，計有「人聲樂團」、「蘭陽街舞團」、「五穀豐收文化藝術團」、「街頭藝人」等演出。每場次約 200~400 人次

C. 美學工坊

102 年 3 月 2 日~4 月 20 日 虛實探索-竹藝巧編創作班, 招收一班 15 人。102 年 3 月 3 日~4 月 21 日 典藏光影-植物手抄紙創作班, 招收一班 13 人。

刪除: 年

(4) 羅東文化工場 3 月辦理志工專業訓練課程 72 人參加。

(5) 「返校日~森林美學特展」及天空藝廊辦理「2013 天空生活美學」

羅東文化工場自今(102)年2月正式營運以來，成為提供民眾從事休閒活動的好去處，深獲社會各界好評，其中102年2月至3月於一樓文創空間辦理「返校日~森林美學特展」及天空藝廊辦理「2013 天空生活美學」，於過年期間即各吸引 15,865 及 18,937 人次參觀，更是引起熱烈廣大迴響。

5、宜蘭文學館營運

宜蘭文學館自 100 年 12 月 21 日開館以來，依不同的文學主題，規劃系列活動，包括 101 年 9 至 11 月配合金馬在宜蘭系列以「電影文學」為主題規劃「閱影賞秋—用電影述說人生」3 場講座；102 年 1 至 2 月配合宜蘭年活動多元文化，特以「眷村文學」為主題規劃「眷戀文學」2 場講座，3 至 5 月以「戲劇」為主題規劃「文學與戲劇」3 場講座等，館內除辦理講座外，亦配合每季主題於內部陳設主題書展，營造整體文學氛圍。

為活化場域，提升宜蘭文學館能見度，亦積極與宜蘭縣文藝作家協會、歪仔歪詩社等縣內藝文團體共同辦理各項文學交流與創作研習活動。

6、宜蘭美術館建置

台灣銀行宜蘭分行登錄為歷史建築，101 年 7 月該行舍已移交縣府，縣府藉由對歷史建築再生利用，轉型為「宜蘭美術館」。目前已完成宜蘭美術館整建

工程細部規劃設計，整建工程（結構補強及外觀修復）已於今（102）年3月11日開工，預計於102年12月完工，並接續辦理美術館展示系統及設備工程，預計於103年6月完工，另美術館常設展示規劃（穿越蘭陽—宜蘭美術發展史探索）目前進行招標作業，預計於102年9月完成並接續發包策展工程。

未來宜蘭美術館將提供宜蘭一個新型美術展覽及美感體驗的空間，可為地方文化與藝術發展注入新的動能，藉以提升宜蘭藝術水準及創作風氣。

7、中興文化創意園區

中興基地面積計31.8公頃，在民國90年時，中興紙業宣布停工並進入清算程序，經過行政院在94年核定開發新竹科學園區宜蘭園區五結基地，國科會又於99年放棄開發，縣府在100年提出「中興文化創意園區」開發方案，以廠區文化景觀為主軸進行先期規劃工作，擬定文化創意園區之政策方案。

行政院已於今（102）年2月同意國科會中止開發中興基地，縣府依行政院秘書長函示，於4月時積極與經濟部及土地所有權人協商，就未來土地使用計畫及開發模式進行討論，希望以對宜蘭最有利的方式開發為紙業文化園區，與宜蘭傳統藝術中心及宜蘭博物館群，成為台灣僅有之文化產業聚落，發揮更大效益。也將透過生活型基地的概念，發展獨具宜蘭特色

的文創園區，並且融合基地特有的紙產業文化，藉由體驗經濟產業營造的加值，除提供作為文創產業的營造基地外，也將成為傳遞幸福宜蘭的場域，更扮演宜蘭創意城市的交流平台，連結國內外文創產業、文化觀光資訊。

（六）文化創意產業推動

1、文創育成中心建置計畫

積極尋求結合本縣大專院校、學術研究機構或團體成立宜蘭文創產業育成中心，並引介專家學者對本縣藝文產業核心創作者或獨立工作者進行專業諮詢輔導，並提供創業之初所需之研發空間。同時協助辦理研發、行銷、管理、轉型、創業之服務。

2、文創產業據點拓展計畫

目前已成立之宜蘭縣文化創意中心（有4處展覽空間做為藝術工作者的展覽平台）及宜蘭創意頭辦公室做為文創交流平台，並已於礁溪老爺、礁溪長榮觀光飯店設置文創專區，為開拓文創產業據點，提供藝文產業核心創作及獨立工作者之展覽與通路空間。另外「羅東文化工場」定位為文創、當代、生活美學，以「手作」、「體驗」、「美學教育」為核心，可提供文創產業做為展示或舉辦各類文創體驗場域，開拓文創產業據點及露出平台。

3、地方文化館整合輔導計畫

本計畫以博物館群經營為核心，期結合社區營造

與文化資產守護，創造地方文化館特色與多元發展。本計畫透過不同形式的合作計畫，行銷博物館群，並經由活動串連，帶動博物館群凝聚共識。截至目前為止，已分別完成「手創蘭陽—宜蘭生活美學特展」、「大地協奏，律動蘭陽專題展」、「慢遊山海之間—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及「宜蘭四季—手做工藝坊」主題活動，101年10月並出版《家/遮是博物館》宜蘭博物館家族深度導覽手冊。本（102）年共有12處館舍申獲文化部補助計1,650萬元，而加入蘭博家族之地方文化館舍共56間。目前，蘭博館正積極辦理地方文化館輔導提升計畫，同時凝聚地域發展共識。

（七）創意城市活動

1、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

2012年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以「音樂風」作為整體設計為宜蘭帶來國內外各地遊客44萬1,176人參與本屆活動，活動已於101年8月19日閉幕。

2013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將從7月6日至8月25日於冬山河親水公園登場，活動辦理期間由44天調整規劃為51天期能擴大縣內觀光產業效益，另今年將邁入第18屆，以「轉動」為創意設計，呈現於「展覽」、「演出」、「遊戲」、「交流」四大活動主軸中，營造出一個充滿夢想、童趣、驚奇又洋溢青春健康氣息的快樂童玩節。

2、2012 宜蘭綠色博覽會

2012 宜蘭綠色博覽會為宜蘭帶來國內外各地遊客約 39 萬人參與，活動業已於 101 年 5 月 20 日閉幕，是全國首創結合環保、教育、農業、文化之產業活動，現在也成為宜蘭年年辦理之聖事，活絡了宜蘭在地的旅遊、觀光、餐飲等產業，也符合宜蘭縣重視環保與自然環境共存共榮，及永續經營的宜蘭價值。

另「宜蘭綠色博覽會」參加「2012 年宜居城市國際競賽」在專案獎 (Project Awards) 競賽中獲得「社會經濟類」的金質獎。

2013 宜蘭綠色博覽會亦已於 102 年 3 月 30 日隆重開幕，在「有機新宜蘭」的概念下，將活動主題定為「憶起·森呼吸」，除象徵我們守護土地、愛護環境、努力建構宜蘭為食、衣、住、行、育、樂之總體有機生活故鄉的積極態度外，也要邀造訪遊客享受宜蘭的好山、好水、好空氣與濃郁的人情氛圍。活動場域則規劃為六大主題展示區：「蘭陽好映象」、「阿兼城聚落」、「養生體驗園區」、「大河戀」、「大石谷秘境」及「大地牧場」，預計將吸引超過 40 萬人次的遊客造訪。

3、第 49 屆金馬獎頒獎典禮暨金馬國際影展系列活動

為帶動本縣影視及觀光產業，縣府爭取第 49 屆之金馬國際影展系列活動，計畫擴大影展舉辦規模，

邀集民眾參與欣賞電影藝術、深化縣民觀影素養，並將蘭陽在地文化藉活動力量推向國際。

本案業於 101 年 11 月底圓滿落幕，並於 102 年 1 月正式完成結案作業。本活動舉辦期間，吸引大批外縣市民眾來到本縣參與影展及周邊活動，樹立本縣之城市形象，同時也大幅提升縣民對於國際性影展之關注度。延續大眾對影視活動的熱度，今年分兩軌進行影視推廣業務：一為大力引進國內知名影展之巡迴展，使本縣縣民得以參與賞析傑出影像作品；二為於羅東文化工場舉辦戶外電影放映活動，精選適合家庭觀賞之華語作品，邀集民眾一同觀賞。

4、鄉鎮市特色活動加值補助計畫

「頭城搶孤」，至今已成為本縣最具代表性的民俗祭典，並列為宜蘭縣民俗類文化資產，本府於頭城鎮文小一學校用地規劃「搶孤文化園區」作為每年搶孤活動之固定會場，該園區第一期孤棚、飯棚及孤場期座工程預定於 102 年 7 月底完成。

另外對於宜蘭水燈節、宜蘭兒童守護節一掛貫保平安、二龍競渡及五結走尪等民俗活動，縣府亦會給予適當協助。

宜蘭從以往累積的多元文化價值，透過現代努力的保存與維護，引領我們邁向多元創意城市的目標；縣府

運用在地人化資產，輔以創意城市計畫，將活化在地歷史文物，落實「宜蘭就是一座博物館」的目標。並推動文化創意產業，讓文創產業在宜蘭生根，打造成為創意城市的領導先驅，形成文創產業重要據點。

參、結語

建構低碳社會，確立宜蘭永續發展，是縣政發展的主軸，而「兒童快樂、婦女安心、老人長青」的幸福宜蘭，是縣政施政的目標。為實現「幸福有感」的新宜蘭，縣政團隊兢兢業業，希望在有限的資源下盡最大的努力，發揮最大的效益服務縣民。我們在實現「幸福宜蘭」的縣政總願景下，將具體地扛起實現幸福家庭的擔子，誠心的邀請縣民及各企業在大環境不景氣下，堅信「危機就是轉機」，繼續投資建設宜蘭，共渡難關，開創經濟成長，共造三贏局面，實現「幸福宜蘭」的目標。

本府合觀光與文創，提升在地產業，也藉由「宜蘭縣政府影視事務委員會」發展影視文創產業，進一步加強影視協拍工作，以「綠色文創·森林美學」為發展主軸，為打造宜蘭成為具有設計力之城市為目標，將建置文創產業輔導育成中心及辦理創意徵選等活動，培育創意設計人才與拓展城市設計品牌。

另加強地方文創產業行銷與推廣，開拓網路與實體行銷通路，設置宜蘭文創商品專櫃，並結合大型節慶，進行活動行銷，增強本縣文創商品之品牌化流通與行銷效益。

創意經濟方面，我們更積極協助青年創意發揮與創業的工作，縣府除已辦理幸福創業貸款方案、推動青創星光大道競賽，更籌設創創新村，今年除已推動創創一村二村的設立，未來將結合縣內閒置空間進行活化利用，讓青少年展現創意發想，同時媒合創意人才有適合的工作場域，作為結合創意人才與傳統產業加值升級的平台，促進產業發展。

最後，不管是中央已經在推動的漂鳥計畫、還是小地主大佃農等計畫，縣府將優先積極輔導縣籍青年返鄉從事有機、精緻、創意農業的開發，協助發展「品牌農業」，期善用土地資源，並期待未來的農特產品，都是具有文創內涵的加值商品，能夠有效地提高農戶收益，開創更大的農業利基。現台灣每個角落有許多年輕人返鄉創業的身影，縣府已將宜蘭舞台搭設好，隨時準備好迎接青年人返鄉，有他們的投入不僅為產業注入新的創意，也將帶動宜蘭故鄉產業的改變，更重要的是每天都能回家團圓幸福連年。

以上報告，敬請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先進、媒體朋友，
身體健康，圓滿如意，謝謝大家！

編按：

《縣長施政總報告》涉及數字的表述原則說明

本報告涉及數字的文字表述通則有二：

- (1) 凡表述數量者，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10年」、「每年150萬元」；
 - (2) 凡表述次序而非數量者，以國字表述之，如「週一」、「正月初五」
- 通則的例外：
- (1) 凡年月日概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99年10月20日」、「2010年」、「9月」等。
 - (2) 凡超逾十次以上的次序或號序，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第25號道路」、「都委會第257次會議」
 - (3) 概括性數字的表述，以國字為之，如「六大面向」、「鐵人三項」。
 - (4) 作為定冠詞屬性的「一」字，以國字表述，如「一座幸福城市」、「一段共同的回憶」。